

预案编号：2026001

预案版本号：2026 年修订版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第二版)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管理委员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批准页

编制：杨雁夫 2025.09

杨尧晟 2025.09

审核：王俊杰 2026.01

李元波 2025.12

批准：王忠明 2026.03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签署发布令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管理委员会发〔2026〕第01版

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及其他法律法规、有关文件的要求，有效防范应对突发环境事件，保护人员生命安全，减少单位财产损失，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管理委员会特组织相关部门和机构对《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修订，该预案是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实施应急救援的规范性文件，用于指导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针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救援行动。

本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2026年3月5日批准发布，2026年3月5日正式实施。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内所有部门和企业均应严格遵守执行。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管理委员会

发布人：

发布日期：2026年3月5日

目 录

1 总则	1
1.1 编制目的	1
1.2 编制依据	1
1.3 工作原则	4
1.4 事件定义及分级	6
1.5 适用范围	7
1.6 基本任务	8
1.7 预案关系及联动	9
2 园区基本情况	14
2.1 园区基本情况	14
2.2 环境保护目标	28
3 应急组织机构	32
3.1 指挥机构	32
3.2 工作机构	36
3.3 外部应急组织机构组成及职责	41
3.4 外部疏散单位及居民	42
4 预警机制、预防规划及预警措施	43
4.1 信息监测	43
4.2 预防工作	44
4.3 预测工作	46
4.4 预警方式及预警措施	46
4.5 应急能力建设	49
4.6 预警支持系统	50
4.7 预警调整及解除	50
5 应急响应	50
5.1 前期处置	50
5.2 分级响应	51
5.3 响应程序	52
5.4 扩大应急	58
5.5 指挥和协调	58
5.6 应急监测	59
5.7 通报与信息發布	68
5.8 应急处置	69
5.9 受伤人员现场救护、救治与医院救治	94
5.10 安全防护	95
5.11 应急处置终止	97
6 后期处置	99
6.1 善后处理	99
6.2 生产恢复	99
6.3 行动评估与总结	100

6.4	开展环境恢复与重建工作	101
6.5	保险	103
7	应急保障	104
7.1	应急队伍保障	104
7.2	医疗卫生保障	104
7.3	交通运输保障	104
7.4	治安保障	104
7.5	物资装备保障	104
7.6	技术保障	105
7.7	资金保障	105
7.8	疏散防护保障	105
7.9	通讯保障	106
7.10	应急能力保障	106
8	培训、演练和监督管理	108
8.1	宣传教育	108
8.2	培训	108
8.3	演练	109
8.3	监督考核工作机制	112
8.4	责任与奖惩	112
9	预案的管理及更新	114
9.1	预案评审与备案	114
9.2	预案修订	114
10	附则	115
10.1	名词术语解释	115
10.2	应急预案的编制	117
10.3	实施日期	118
10.4	预案签发	118
10.5	预案的制定与解释	118
附件一：	园区规划环评审查意见	119
附件二：	园区总体规划的批复	123
附件三：	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的批复	127
附件四：	危险化学品事故处置措施	129
附件五：	信息接收、处理、上报等标准化格式文本	134
附件六：	突发环境事件处置流程图	137
附件七：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	138
附件八：	检测合同	148
附件九：	同意设置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污水处理厂入河排污口的决定书	152
附图 1	园区地理位置图	156
附图 2	环境敏感目标及周边地表水分布图	157
附图 3	园区用地规划图	159
附图 4	园区产业布局及功能分区图	161
附图 5	园区道路交通图	162

附图 6	园区企业位置分布图	163
附图 7	应急疏散路线图	164
附图 8	应急监测布点图（根据应急监测期间主导风向及发生风险具体位置进行调整）	165

1 总则

1.1 编制目的

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目的是为了进一步健全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机制，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消除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的危害，提高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管委会环境保护方面人员的应急反应能力，确保迅速有效地处理突发性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等原因造成的局部或区域环境污染事件，指导迅速有效地突发性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的应急处理工作，维护社会稳定，以最快的速度发挥最大的效能，将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造成的损失降低到最小程度，最大限度地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安全和生命健康，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本次对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基本情况、环境风险源、周边环境状况及环境保护目标等进行详细的调查，根据现场调查结果，上版预案制定以来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未发生过突发环境事件。由于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规划范围发生变化，周边环境风险受体有所变化，由于入驻企业增加，本次风险源及环境风险物质质量较原来有所增加，因此修订《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本预案由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管委会负责人批准发布并实施。

1.2 编制依据

1.2.1 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9号)，2015年1月1日；

(2)《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9号)，2024年月28日修订；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

(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4月29日；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年6月5日；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年1月1日；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年9月1日；
- (9)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2021年4月29日；
- (10)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344号），2011年12月1日；
- (11) 《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国办发〔2024〕5号），2024年1月31日；
- (12) 《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国办函〔2014〕119号），2014年12月29日；
- (13) 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国家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2025年2月25日；
- (14) 《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号），2012年07月03日；
- (15)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令第17号），2011年5月1日；
- (16) 《突发环境事件调查处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令第32号），2015年3月1日；
- (17) 《国务院关于加强环境保护重点工作的意见》（国发〔2011〕35号），2011年10月17日；
- (18)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督管理暂行规定》（安全监管总局令第40号），2011年12月1日；
- (19) 《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41号），2011年12月1日；
- (20)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45号），2015年5月27日修正；

(21)关于印发《“十四五”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规划方案》的通知（应急〔2022〕22号），2022年3月21日；

(22)关于印发《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的通知（环办〔2014〕34号），2014年4月3日；

(23)《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2015年1月8日；

(24)关于印发《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评审工作指南（试行）》的通知（环办应急〔2018〕8号），2018年1月31日；

(25)《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工作的通知》（兵环发〔2018〕50号）；

(26)《关于印发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新兵办发〔2021〕124号），2021年11月12日；

(27)关于印发《第四师可克达拉市生态环境局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

(28)关于印发《第四师可克达拉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

(29)《化工园区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推荐方法》。

1.2.2 有关技术标准与方法

(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

(2)《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3)《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4)《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条例》，2018年9月21日；

(5)《突发性污染事故中危险品档案库》；

(6)《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

(7)《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导则》（HJ/T169-2018）；

(8)《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

(9)《常用化学危险品贮存通则》（GB15603-1995）；

- (10) 《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通则》（GB13690—2009）；
- (11)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
- (12)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 年版）；
- (13)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HJ 589-2021）；
- (14)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及批复（新疆兵团第四师可克达拉市，2025 年 1 月 17 日）；
- (15) 园区的其他相关资料。

1.3 工作原则

环境事件应急工作日常应遵循“以人为本 科学预防”的基本原则，事故发生后应“就近应急 快速反应 统一指挥”的基本原则。应把防范、控制、处置园区周边和区内人群的伤害、环境质量恶化及对生态环境影响作为重点。要充分考虑现有应急物资、人员及环境风险源的具体条件，制定合理、可行的措施，能及时、有效地统筹、指导事故的应急处置。

1.3.1 预防为主

园区内入驻企业应做好生产过程中各类工艺参数的日常运行管理工作，加强各类生产设备及环保净化设备设施点检定修制工作，确保设备安全。鼓励入驻企业通过建立和良好运行环境管理体系，持续提升企业自身的环保管理水平和增强员工的环保意识，最大限度减少或避免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降低或消除突发环境事件造成的中长期影响。加强对突发环境事件的监测、监控并实施监督管理，建立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故风险防范体系，入驻企业应编制环境污染事故专项应急预案和生产过程异常状态处置方案，积极预防、及时控制和消除隐患，提高突发环境事件防范和处置能力。

1.3.2 以人为本

应把保障园区内员工及周边公众健康和安全作为首位任务，最大程度避免和减少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突发事件造成的危害，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第四师地区社会稳定。凡是可能造成人员伤亡的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前，要

及时采取现场操作工作人员的避险及周边人员疏散措施。突发环境事件后，要优先开展事件现场工作人员的科学施救紧急行动，避免伤亡事态的扩大化。同时，应加强抢险救援人员的安全防护。总之，最大范围尽最大努力避免和减少突发环境事件造成的各类人员伤亡和健康危害。

1.3.3 分级负责

在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的领导下，建立分级负责、条块结合为主的管理体制，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为处置本行政区域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主管部门。根据突发环境事件的严重性、可控性、所需调动的资源、影响范围等因素，启动相应的预案。

在兵团分区管委会的统一领导下，加强职能部门之间的协同与合作，提高快速反应能力。针对园区各企业不同环境污染源所造成的环境污染、生态破坏的特点，实行分类管理，充分发挥行业、部门的专业优势，使采取的处置措施与突发环境事件所造成的危害范围和社会影响相适应。充分发挥入驻企业、园区及各级政府职能部门的作用，坚持“属地化管理”为主，实行分级响应。

1.3.4 协同应对

加强政府职能部门和环境应急指挥机构的专业应急队伍建设，建立和健全环境事件应急处置的联动协调制度，明确各方职责，形成统一指挥，反应灵敏、功能齐全、协调有序、运转高效的应急管理机制。实现在突发环境事件过程中快速处置、最大限度减轻次生事故危害的目的。

1.3.5 依靠科技

依托先进的科学技术，建立激励制度及适时加大投入改善入驻企业的工艺装备水平，持续提升生产设备的本质化安全；加强环境安全的科技投入，采用先进高效的监测、预测、预警、预防和环境应急处置技术及设备设施，充分发挥专家队伍和专业人员的作用，提高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管控水平和指挥能力。

1.3.6 依法管理

加强法制建设，坚持依法行政，妥善处理应急措施与环境管理的关系，合

理把握非常措施的运用范围和实施力度，维护公众合法权益，使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法制化。

1.3.7 平战结合

兵团分区管委会、入驻园区企业积极做好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思想准备、物资准备、技术准备、工作准备。平时加强培训演练，充分利用现有环境应急救援力量，发挥各类专家作用，整合环境监测网络。引导、鼓励实现员工“一专多能”，发挥经过专门培训的专兼职环境应急救援队伍的作用。

1.4 事件定义及分级

按照突发环境事件的严重性和紧急程度，根据《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文件，结合实际情况将本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分为特别重大突发环境事件（I级）、重大突发环境事件（II级）、较大突发环境事件（III级）和一般突发环境事件（IV级）四级。

1.4.1 特别重大环境事件（I级）

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为特别重大环境事件：

- (1) 因环境污染直接导致 10 人以上死亡或 50 人以上中毒的；
- (2) 因环境污染需疏散、转移群众 1000 人以上的；
- (3) 因环境污染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5000 万元以上的；
- (4) 因环境污染造成区域生态功能丧失或该区域国家重点保护物种灭绝的；
- (5) 重金属污染或危险化学品生产、贮运、使用过程中发生爆炸、泄漏等，或因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危险废物等造成的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在涉及居民聚集区、学校、医院等敏感区域的；
- (6) 因环境污染造成霍尔果斯河的污染事件。

1.4.2 重大环境事件（II级）

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为重大突发环境事件：

- (1) 因环境污染直接导致 3 人以上 10 人以下死亡或 10 人以上 50 人以下中毒或重伤的；

- (2) 因环境污染疏散、转移人员 500 人以上 1000 人以下的；
- (3) 因环境污染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2000 万元以上 5000 万元以下的；
- (4) 因环境污染造成区域生态功能部分丧失或该区域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种群大批死亡的；
- (5) 因环境污染造成跃进一库、东风干渠一分干渠、漠河干渠、开干河的污染事件；
- (6) 因环境污染造成集中式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取水中断的污染事件；
- (7) 造成跨兵团分区经济开发区范围影响的突发环境事件。

1.4.3 较大环境事件（Ⅲ级）

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为较大突发环境事件：

- (1) 因环境污染直接导致 1 人以上、3 人以下死亡或 3 人以上、10 人以下中毒或重伤的；
- (2) 因环境污染疏散、转移人员 20 人以上、500 人以下的；
- (3) 因环境污染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500 万元以上、2000 万元以下的；
- (4) 因环境污染造成国家重点保护的动植物物种受到破坏的；

1.4.4 一般环境事件（Ⅳ级）

除特别重大突发环境事件、重大突发环境事件、较大突发环境事件以外的突发环境事件。

上述分级标准有关数量的表述中，“以上”含本数，“以下”不含本数。

1.5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整合后的规划面积 31.4km²，包含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核心区 10km² 以及拓展区 21.4km²）发生的各类突发环境事件，所适用的突发环境事件分为以下几类：

- 1、因自然灾害影响而导致的危及环境安全及人体健康的环境污染事故；
- 2、危险化学品及其它有毒有害物品在生产、经营、贮存、运输、使用和处置过程中发生的爆炸、燃烧、大面积泄漏等造成的环境污染事故；

3、污染防治设施、设备意外事故造成的突发环境事件：污水处理厂运行故障导致废水不达标排放、池体破裂、园区污水管网破裂等造成污水泄漏、工业垃圾处理厂防渗层、渗滤液集排系统破裂等造成渗滤液渗漏、垮坝使已填埋的垃圾冲向下游，对下游地表水、植被和土壤等造成影响、企业的废水、废气非正常排放，以及危险废弃物处置不当等造成的突发环境事件；

4、生产过程中因意外事故造成的其它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

5、其它突发性的环境污染事故；

6、环境突发事件次生、衍生的环境事件。

本预案不包含核与辐射事故引起的突发环境事件。

1.6 基本任务

1、坚持不懈抓安全生产，建立环境突发事件预警机制，着力消除环境事件隐患。通过对园区内的环境风险目标有效日常监控和安全生产的常抓不懈，建立健全环境应急事件预警工作机制，尽最大努力将环境突发事件的隐患消灭在萌芽之前。

2、控制危险源扩散，阻止事态恶化。应急救援工作的首要任务是及时控制住危险源，防止事故的继续扩展，实行有效救援。园区一旦出现环境污染等突发事故应尽快组织工程抢险队与事故单位技术人员一起及时堵源，控制事故继续扩展（例如：若污染物进入水体，应及时告知下游，根据污染程度决定是否停止用水）。

3、抢救受害人员，避免人身伤亡。抢救受害人员是应急救援的重要任务，在应急救援的行动中及时、有序、有效地实施现场急救和安全迅速转移伤员，以最大限度降低伤亡率，减少事故损失。

4、指导群众防护和撤离，保护受影响人群健康。鉴于化学事故发生突然、扩散迅速、涉及范围广、危害性大的特点，在事故现场实施警戒并及时指导和组织群众采取各种措施进行自身保护，并向上风方向迅速撤离出危险区或可能受到危害的区域，并在撤离过程中积极组织群众开展自救和互救工作。

5、做好现场清消，最大化消除环境污染后果。对事故外溢的有毒有害物质和可能对人和环境造成危害的物质，及时组织人员予以清消、消除危害后果，防止对人的继续危害和对环境的污染。

1.7 预案关系及联动

应急预案是一项较为复杂的系统工程，入驻园区企事业单位应急预案体系主要由综合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构成。

综合应急预案是企事业单位应急预案体系的总纲，主要从总体上阐述事故的应急工作原则，包括企事业单位的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应急预案体系、事故风险描述、预警及信息报告、应急响应、保障措施、应急预案管理等内容。

专项应急预案是企事业单位为应对某一类型或某几类事故，或者针对重要生产设施、重大危险源和重大活动内容而定制的应急预案。主要包括事故风险分析、应急指挥机构及职责、处置程序和措施等内容。

现场处置方案是企事业单位根据不同事故类型，针对具体的场所、装置或设施所制定的应急处置措施，主要包括事故风险分析、应急工作职责、应急处置和注意事项等内容。风险单一的小微型生产经营单位可只编写现场处置方案。

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是辖区内各入驻企业编制和实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指导性文件。入驻企业编制的应急预案要与之相互衔接协调，同时入驻企业根据自身生产环节特点、不同事故类型，针对具体的场所、装置或设施所制定的应急处置措施。

此外，应急预案的启动涉及到政府、园区管委会及入驻企业的多个部门，特别是突发环境污染事件时不可能完全确定其属性，使应急救援行动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所以多数情况下，应急救援行动都必须寻求外部力量的参与。因此，企业与各相关救援单位、园区、政府部门之间的联动就显得尤为重要，本预案确定的联动机制如下：

(1)与各应急救援联动单位保持联系，安排和落实专门值班人员(生产调度室)，确保 24 小时通讯畅通。一旦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密切联系各应急救援联

动单位迅速出动，赶赴事故现场应急处置。

(2) 建立通讯手册，加强与应急救援联动部门的联系、沟通和合作。

(3) 园区应根据事故状况，评估入驻企业的事故应急处理能力。园区还应建立内部应急救援组织的互助工作体系及和外部应急救援组织建立联系并签订应急救援协议。当企业应急处理自身能力不能满足处理事故的要求时，园区应急指挥部应首先指挥和协调园区内有应急救援能力的机构和企业帮助突发事故企业完成事故处置工作。否则，应快速协调园区外部应急救援力量参与事故现场的处理处置。总之，将突发环境事件造成的影响降低到最小为应急工作目的。

(4) 园区应急预案要做好与上一级应急预案的衔接，分级响应条件详见“表 5-1 分级响应序列表”，当判定园区内突发环境事件事态恶化时，对应级别的应急力量已无能力处置时，事故责任单位应提请启动上一级预案，现场指挥权限则与启动预案的指挥级别对应。

(5) 兵团分区管委会内部应加强对各层级人员的应急培训和演练，并邀请与预案关联的部门和单位参与演练和现场督导，提高管理人员的协调指挥能力和员工的实战能力水平，提高应急队伍之间的融合度和实战能力，以便在事故发生时可以快速、有效地处理突发环境事件。

应急预案体系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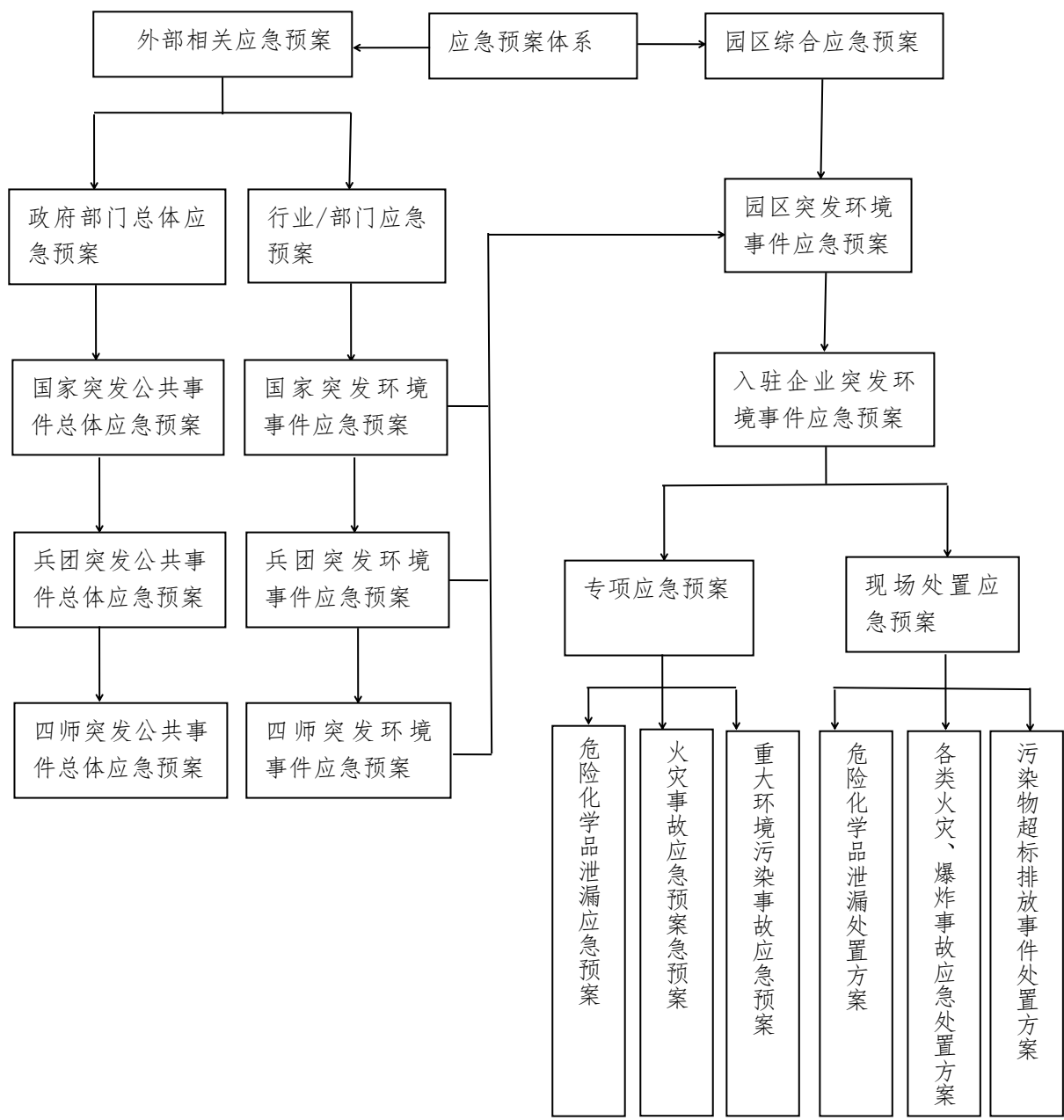


图 1-1 园区应急预案体系图

入驻企业环境事件应急联动机制如下图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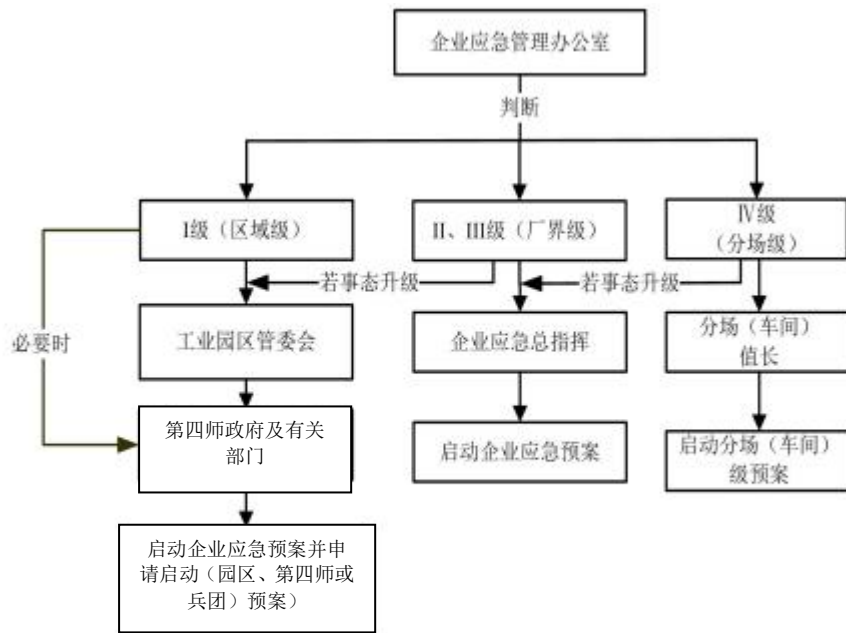


图 1-2 企业事故应急联动机制图

兵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流程如下图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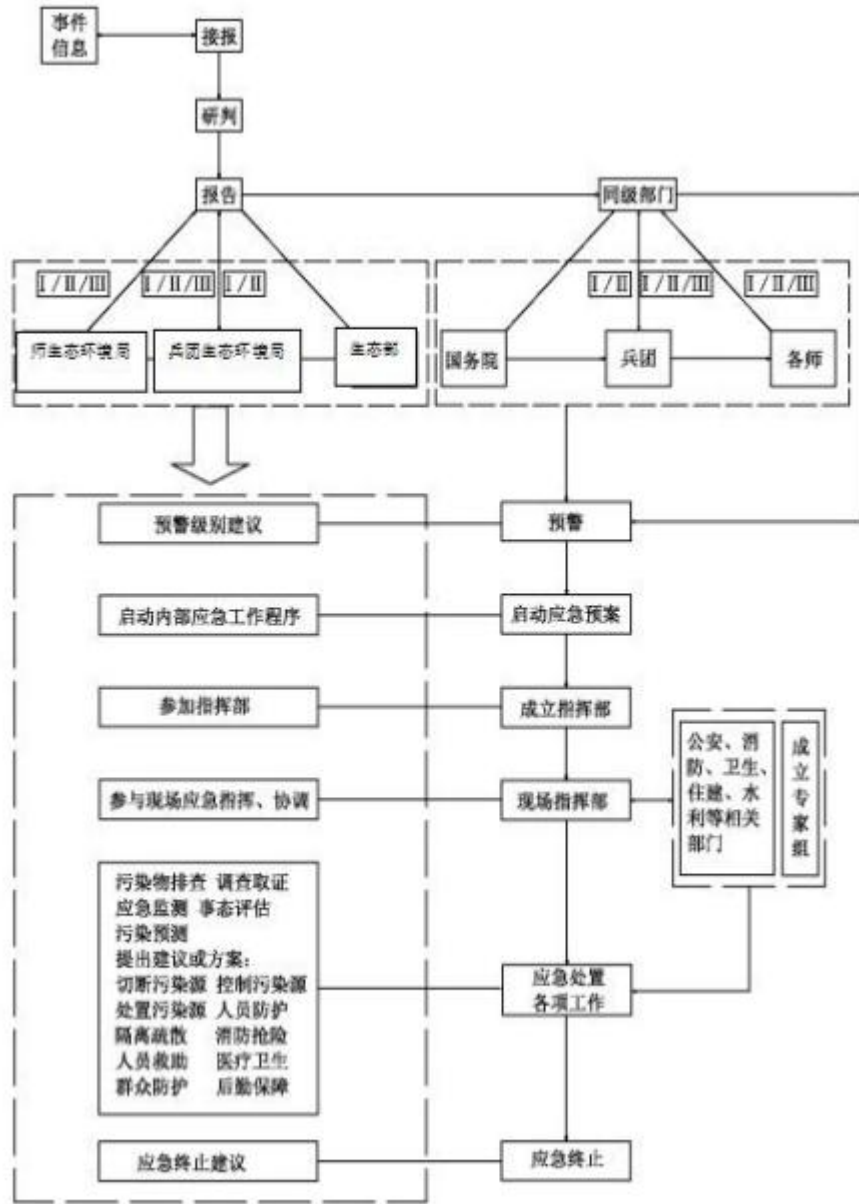


图 1-3 兵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流程

2 园区基本情况

2.1 园区基本情况

2.1.1 自然环境简况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位于 62 团地域内。紧邻霍尔果斯口岸。交通区位非常优越。兵团分区核心区东面、拓展区北面有精伊霍铁路和霍尔果斯火车站、312 国道和连霍高速；核心区和拓展区中间有霍都公路（G219）（霍尔果斯—都拉塔口岸）穿过，对外交通便利。除现有的 312 国道、连霍高速、霍都公路（G219）外，惠远大道也将成为主要对外交通之一。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详细规划范围北至精伊霍铁路、南至环南路（横七路）、西至行政边界、东至城镇开发边界，规划总用地面积 29.05 平方公里，其中城镇开发边界面积 16.06 平方公里，涵盖 7 个相邻的编制单元，采取联合编制的方式，实现城镇开发边界内全覆盖。地理位置图详见附图 1-1。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地处伊犁河北岸高阶地，在地貌上属霍尔果斯河的山前冲—洪积平原地貌单元，地形均由西北向东南倾斜。项目区所在地区的地质构造复杂，在大地构造位置上属纬向构造体系中天山复杂构造带，其次为西域构造体系和阿尔金构造体系，大部分团场处于强烈的地震活动带，新构造运动相当强烈，尤其第四纪以来的断裂活动相当活跃，一般南天山、北天山强度大，中部谷地平原区相对较弱。由于新构造运动造成老断裂复活的同时也产生了很多新断裂，这些断裂的走向也和区内构造线一致，多为东西或近东西向，其中大的断裂有尼勒克北东的古仁台一带的隐伏断裂，巩乃斯河隐伏断裂，阿吾拉勒西断层、雅子海断层和距工程区最近的红卡子断裂等。但区域性活动断裂对工程影响不大，区域地质构造基本稳定。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主要地质构造为第四纪冲—洪积层为主，属山前倾斜平原冲、洪积扇中部。霍尔果斯河河床为砂、卵石，两岸由深厚的第四纪黄土层，洪积砂、卵石层所覆盖。第 1 层：粉土，黄色；稍密；稍湿；上部含植物根茎，底部含砾石。孔隙较发育；地震反应较快；无光泽反应；干强度较低；韧性

低。层厚0.20-0.90m。本层粉土分布于性冻土，局部地段缺失。第2层：卵石，灰色、杂色；次圆；稍密：可见最大粒径300毫米左右；卵砾石母岩成分以沉积岩为主，岩浆岩、变质岩次之。骨架颗粒部分接触，充填物以中、粗砂为主，级配一般；锹镐可挖掘；层厚较大大于4m，未揭穿)。本层卵石埋深0.20-0.90m。分布连续，厚度较大，具低压缩性及强透水性，工程性质良好。地基承载力特征值 $f_{ak}=400\text{KPa}$ ；回弹模量取 80MPa 。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烈度区划分，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的地震烈度为VII度，一切基础按VII度设防，生命线工程按VII度设防。

霍尔果斯河流域地处伊犁河谷北部的天山的北支南麓西缘，霍尔果斯流域东依赛里木湖与准噶尔盆地比邻，西望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境内的巴尔喀什湖，北靠天山山脉的别珍套山，向南汇入伊犁河后流入巴尔喀什湖。流域范围在东经 $79^{\circ} 57' \sim 80^{\circ} 41'$ ，北纬 $43^{\circ} 49' \sim 44^{\circ} 51'$ 之间，流域总面积约 1660km^2 ，其中山区面积约 1220km^2 ，平原估算面积为 440km^2 。

霍尔果斯河属内陆性河流，是巴尔喀什湖水系中伊犁河的一级支流，它发源于空郭罗鄂博山南端东侧的治雷代勒克河（又名：乌勒克卡赞河），霍尔果斯河从源头至伊犁河汇合口的河流长度约为 148km ，河道平均纵坡 22.0% 左右。霍尔果斯河河道曲率 1.13 ，河流湍急，属典型的山溪性河流。

霍尔果斯河是一条南北流向的河流，全长 148km （至伊犁河汇合口处），晤桥水文站处河流长度 60.8km ，多年平均径流量 $5.399 \times 108\text{m}^3$ ，多年平均流量为 $17.12\text{m}^3/\text{s}$ ，多年平均径流模数 $14.8\text{L}/(\text{s} \cdot \text{km}^2)$ 。会晤桥水文站断面以上的集水面积 1156km^2 ，河道平均纵坡 38.6% 。它由东源库朱木拜赛河、北源大卡赞河和西源乌勒卡赞河汇合后称为霍尔果斯河。霍尔果斯河水系发育形状成树枝状，它大小有30多条支流组成，其中较大的支流有11条，在河流的左岸自上而下有库朱木拜赛河、库木别勒赛河、海仁赛尔河、阿苏塔乌萨依克河、克拉克喀斯河、玉肯苏尔塔斯河。在河的右岸自上而下共有五大支河，它们依次是乌勒肖卡赞河、萨尔特基彼河、卡因迪布拉克河、卡拉布雷布拉克河、阿勒马勒苏河，

被当地人称为东沟。这些河流两岸支流几乎是左右对称分布；这些河流是该河的主要产流区。霍尔果斯河径流补给形式为：以高山冰雪融水为主，降水、季节性融雪、泉水补给为辅。

开根河为伊犁河右岸支流，该河发源于霍城县北部天山支脉别珍套山南坡，流域海拔最高4277m，冰川面积10.4km²。山区河长35km，集水面积200km²，多年平均实测径流量7368×104m³。河流山区水系呈狭长羽状分布，由北向南沿程接纳克热根河、阔托尔汗布拉克河、萨特阔依坎河、乌依扎依拉克河、扎朗阿什河等支流后流出山口。其中以支流扎朗阿什河流量最大，流程最长。河流出山口以下河道豁然变宽，分为东西两支岔流：东支过兵团第四师61团引水枢纽及电站后，由东部山前的玉希布拉克（三道泉河）等3条泉流相继汇入，之后部分水量引入东岸莫乎尔牧场格干管理区、四师61团牧场和灌区，尾水入三道河子河；西之游荡于宽浅的古河床中，时有潜水溢出，下游入塔克尔穆库沙漠，以地下水方式补给伊犁河。

跃进一库是一座注入式平原水库，以霍尔果斯河引水入库，库容420万m³，为小型水库，主要以农田灌溉为主。

兵团分区内涉及莫合干渠、东风干渠一分干渠和东湖公园。莫合干渠由北侧进入园区内部，汇入园区东部东湖公园内。东湖公园主要为农业和渔业用水，为小(2)型工程，总库容72万m³，目前东湖公园无水。东风干渠一分干渠主要由北侧进入园区内部，向南侧延伸用于农业用水，为IV小(1)型工程。

区域内霍尔果斯河在通过河道及渠道的渗漏，形成地下水。在河漫滩上部，储存于中上层颗粒比较粗的砾卵石层中，一般为孔隙水。该区域地下水的补给主要是霍尔果斯河垂直入渗后侧向运移的结果；区内渠及田间灌溉入渗也占一定的比重，大气降水仅增加包气带的湿度，对地下水的补给并无实际意义。

单位涌水量1000~3000m/d，渗透系数4.2~10.84m/d，水化学类型为SO₄•HCO₃型水，矿化度小于1g/L。总体来看，富水性较强。其中评价区北部的富水性强于南部的富水性，主要由于南部含水层颗粒变细，导致渗透系数变差所致。

区域上地下水的补给主要是侧向径流流入补给、河流渠系补给、暴雨洪流入渗补给和大气降水渗入补给。

地下水的径流条件主要受地形条件和含水层介质所控制。评价区地形开阔，地势北高南低，地形坡降3%~10%。上层第四系含水介质以砂砾石、亚砂土为主，由北向南颗粒逐渐变细，第四系孔隙水以潜水的形式赋存，但其总体在平面上径流条件相差不大。

区域上第四系潜水的排泄方式有蒸发蒸腾、河沟排泄、地下水侧向流出排泄等。

自然与人为因素是影响地下水动态的两大因素，就本区气象、水文及人类活动有关因素的资料分析，区内农业发达，水系纵横，大气降水及地表水丰富，地下水主要接受侧向径流补给，大气降水及地表水补给，受河流的影响较大；排泄主要以蒸发蒸腾及侧向流出为主，因此，区内地下水动态主要为水文型动态，地下水水位年内动态曲线呈单峰单谷型，其特点为：受地表水来水量的影响较大，在12月~次年3月山区主要以降雪为主，河流来水量较小，为地下水低水位期，7~10月为山区积雪融解及降雨时段，河流来水量增加，河床渗漏补给地下水使地下水水位升高，为地下水高水位期，年内地下水水位变幅一般为2~5m。最大变幅可达10m，最小变幅不足1m。园区供水水源为62团金边镇自来水厂，采用地表水霍尔果斯河水，地下水作为应急水源。

兵团分区所在区域属中温带干旱荒漠气候，年较差、日较差大。春季气候多变，经常出现西风低温霜冻天气。夏季炎热，光照充足，昼夜温差大。秋季气候多变，个别年份降水量较大，年均气温9.7℃，极端最低气温-36.1℃（1979年1月28日），极端最高气温43℃（1983年7月31日），最高气温出现在7~8月份。灾害性天气主要表现为大风，八级以上大风年均七次，瞬时最大风速可达24m/s，除风灾外，常有冻害、干热风 and 冰雹等农业气象灾害时有发生。

2009年8月，新疆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兵团霍尔果斯口岸工业园区总体规划》（2009-2025）工作，规划工业园总面积为32.32km²。

2009年9月，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承担《兵团霍尔果斯口岸工业园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工作；原兵团环保局于2010年3月6日出具《关于兵团霍尔果斯口岸工业园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兵环审〔2010〕43号）。

2013年8月，未来都市（苏州工业园区）规划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南京先锐城市规划设计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国家级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总体规划（2021-2020年）》，规划范围为东至霍都公路、南至经济开发区南部边界、西临中哈国境边界、北靠规划精伊霍铁路，总面积为10km²。

2014年4月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出具了《关于国家级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总体规划的批复》（师发〔2014〕56号），总面积约为10.8km²。

以上各上层规划在规划及评价过程中，由于不同层面规划包容性及兵地协调等原因，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于2013年开展了规划环评的委托工作，但由于上述原因并未报送相关的环保审批部门进行审查、批复。

2017年11月，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管委会委托新疆兵团勘测设计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总体规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鉴于本工业园区已建设实施了近5年，已有多家企业入驻投产，因此编制了《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跟踪评价范围为东至霍都公路、南至经济开发区南部边界、西临中哈国境边界、北靠精伊霍铁路。总面积约10km²。2018年10月取得了原兵团环境保护局《关于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的复函》。

2020年12月，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管委会委托未来都市（苏州工业园区）规划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编制了《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拓展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控规范围北至铁北路以南，南至横七路，东至东湖公园以东3.0公里处，西至霍都公路（G219），总用地面积2164.27公顷，其中包含地方用地125.23公顷。

2025年1月，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管委会组织编制的《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取得新疆兵团第四师可克达拉市人民政府批复。

2.1.2 园区入驻企业情况概述

园区于2014年开始建设，近5年来，园区未发生过突发环境事件。园区入驻主要企业情况如表2-1，园区入驻主要企业污染物产排情况见表2-2、位置见表2-3。

表2-1 园区入驻主要企业情况

公司名称	基本情况	生产情况	应急预案编制情况	应急预案备案情况	与上版应急预案对比
霍尔果斯丝路荣腾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	正常生产	未编制	否	无变化
霍尔果斯融盛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保温材料	正常生产	已编制	是	无变化
霍尔果斯博海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生产	正常生产	已编制	是	无变化
新疆沂利能墙体新材料有限公司	加气混凝土砌块	正常生产	未编制	否	无变化
霍尔果斯荣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商品混凝土、蒸压粉煤灰标准砖、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	正常生产	未编制	否	无变化
霍尔果斯京泰建材有限公司(租荣能)	建筑材料	正常生产	未编制	否	无变化
霍尔果斯南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供电	正常生产	已编制	是	无变化
伊犁东昇新型材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功能性外墙保温涂料	正常生产	未编制	否	无变化
兵团第四师可克达拉天然气有限公司	门站及CNG加气母站合建站，CNG减压加气站，中压管网及配套设施等	正常生产	已编制	是	无变化
霍尔果斯永拓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商品混凝土	正常生产	未编制	否	无变化
新疆沂利泓生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氨基酸、生物多糖、淀粉糖等	正常生产	已编制	是	无变化
新疆丝路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光伏电池及光伏组件	正常生产	正在编制	否	无变化

新疆德鑫实业有限公司	包装袋生产	正常生产	已编制	是	新入驻
霍尔果斯康瑞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	正常生产	未编制	否	规划范围扩大, 园区外变为园区内
霍尔果斯大三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	正常生产	未编制	否	规划范围扩大, 园区外变为园区内
霍尔果斯运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	正常生产	未编制	否	规划范围扩大, 园区外变为园区内
霍尔果斯丝路国际贸易物流有限公司	铁路专运线	正常运营	未编制	否	新入驻
新疆舰桥国际贸易物流有限公司	铁路专运线	正常运营	未编制	否	新入驻
新疆瑞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电池负极材料	拟建	未编制	否	拟入驻
新疆霍尔果斯合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单晶硅片生产	正常生产	已编制	是	新入驻
新疆天源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中高压铝电解电容器用化成箔生产	正常生产	已编制	是	新入驻
新疆天熙生物有限责任公司	淀粉、淀粉糖、柠檬酸、黄原胶	在建	未编制	否	新入驻
新疆新明丰科技有限公司	化成箔生产	在建	未编制	否	新入驻
新疆中雅科技有限公司	化成箔生产	正常生产	已编制	是	新入驻
新疆海源储能材料有限公司	化成箔生产	正常生产	已编制	是	新入驻
同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包装材料生产	正常生产	已编制	是	新入驻
霍尔果斯昌盛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单晶硅片生产	正常生产	未编制	否	新入驻
霍尔果斯丝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单晶硅片生产	正常生产	未编制	否	新入驻
新疆中盛国际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食用油及副产物生产线建设项目	正常生产	未编制	否	新入驻
新疆建懋沥青有限公司	水稳、沥青加工生产基地	正常生产	已编制	是	新入驻
第四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20KV 变电站	正常生产	未编制	否	新入驻
新疆国金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兵团分区 2×160MW 热电联产项目	在建	未编制	否	新入驻
新疆天熙能源有限公司	天熙能源 4×30MW 热电联产项目	在建	未编制	否	新入驻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厂	调试中	已编制	是	配套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工业垃圾处理厂	工业固体废物处理	正常运营	已编制	是	配套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天然气有限公司第四师六十二团加油加气站	加油加气站	正常运营	已编制	是	无变化
霍尔果斯创锦玉米制种有限责任公司现代化种子加工厂	玉米果穗烘干加工	在建	未编制	否	新入驻

表 2-2 园区入驻主要企业排污分析一览表

企业名称或类型	废气	废水	固废
霍尔果斯丝路荣腾物流有限公司	汽车尾气、扬尘	COD、SS、动植物油、BOD ₅ 、氨氮	废包装物、生活垃圾
霍尔果斯融盛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租祥润）	粉尘、VOC _s	COD、SS、动植物油、BOD ₅ 、氨氮	矿渣、离心机渣球、废岩棉板、岩棉边角料、除尘器收集粉尘、生活垃圾
霍尔果斯博海水泥有限公司	粉尘	COD、SS、动植物油、BOD ₅ 、氨氮	生活垃圾、除尘设备收集的颗粒物
伊犁曼迪投资有限公司	汽车尾气、扬尘	COD、SS、动植物油、BOD ₅ 、氨氮	废包装物、生活垃圾
新疆沂利能墙体新材料有限公司	粉尘	COD、SS、动植物油、BOD ₅ 、氨氮	边角料及不合格产品、除尘灰、废水沉积物
霍尔果斯荣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粉尘	COD、SS、动植物油、BOD ₅ 、氨氮	不合格的沙石料、剩余的混凝土和沉淀池沉渣、生活垃圾
霍尔果斯京泰建材有限公司（租荣能）	粉尘	COD、SS、动植物油、BOD ₅ 、氨氮	边角料及不合格产品、除尘灰、废水沉积物
霍尔果斯南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SO ₂ 、NO _x 、烟尘	COD、SS、动植物油、BOD ₅ 、氨氮	灰渣、废树脂、废润滑油、废催化剂、生活垃圾
霍尔果斯永拓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粉尘	COD、SS、动植物油、BOD ₅ 、氨氮	边角料及不合格产品、除尘灰、废水沉积物
兵团第四师可克达拉天然气有限公司	烟尘、SO ₂ 、NO _x 、VOC _s	COD、SS、动植物油、BOD ₅ 、氨氮	生活垃圾、调压站过滤检修产生的氧化铁粉尘、天然气压缩脱水产生的含油废水以及设备维护产生的废机油
新疆沂利泓生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粉尘、硫酸雾、NH ₃ 、VOC _s 、臭气浓度、丙酮、	COD、SS、动植物油、BOD ₅ 、氨氮	废渣、废树脂、菌渣、脱色废碳、收集粉尘、

	乙醇、HCl、颗粒物、SO ₂ 、NO _x		污泥、炉渣、沉淀池泥、生活垃圾、废矿物油
新疆丝路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颗粒物、HF、HCl、SiH ₄ 、NF ₃ 、PH ₃ 、B ₂ H ₆ 、VOC _s	COD、SS、动植物油、BOD ₅ 、氨氮、氟化物、总磷	不合格品、废钨材、废丝网、边角料、废焊带、废密封条、废无尘布、废活性炭、废污泥、废酸碱包装桶、废润滑油、生活垃圾
新疆德鑫实业有限公司	粉尘、VOC _s	COD、SS、动植物油、BOD ₅ 、氨氮	生活垃圾、边角料、废包装物及不合格产品、废弃活性炭、废油墨桶、废机油及废灯管、废催化剂
霍尔果斯康瑞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汽车尾气、粉尘	COD、SS、动植物油、BOD ₅ 、氨氮	废包装物、生活垃圾
霍尔果斯大三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汽车尾气、粉尘	COD、SS、动植物油、BOD ₅ 、氨氮	废包装物、生活垃圾
霍尔果斯运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汽车尾气、粉尘	COD、SS、动植物油、BOD ₅ 、氨氮	废包装物、生活垃圾
霍尔果斯丝路国际贸易物流有限公司	汽车尾气、粉尘	COD、SS、动植物油、BOD ₅ 、氨氮	废包装物、生活垃圾
新疆舰桥国际贸易物流有限公司	汽车尾气、粉尘	COD、SS、动植物油、BOD ₅ 、氨氮	废包装物、生活垃圾
新疆霍尔果斯合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粉尘、VOC _s 、氨、硫化氢	COD、SS、动植物油、BOD ₅ 、氨氮	生活垃圾、废金刚线、废塑料板、除尘器粉尘、污水站污泥、废活性炭、废胶桶和废粘接胶、废矿物油
霍尔果斯丝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粉尘、VOC _s 、氨、硫化氢	COD、SS、动植物油、BOD ₅ 、氨氮	生活垃圾、废金刚线、废塑料板、除尘器粉尘、污水站污泥、废活性炭、废胶桶和废粘接胶、废矿物油
新疆天源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粉尘、VOC _s 、氨、硫化氢、酸性气体	COD、SS、动植物油、BOD ₅ 、氨氮、氟化物、硫化物、氟化物、铜、锌	不合格化成箔、化成槽槽渣、污泥、生活垃圾、废机油、废EDI 模组、废过滤膜
新疆天熙生物有限责任公司	粉尘、SO ₂ 、VOC _s 、氨、硫化氢	COD、SS、动植物油、BOD ₅ 、氨氮	净化杂质、碎玉米、玉米产品、玉米胚芽、粗蛋白、废活性炭、废树脂、废膜、废活性炭、废色谱柱、废活性炭、废树脂、母液、产品粉

			尘、废活性炭、废树脂、菌渣、废分子筛、废树脂、生活垃圾、废矿物油、废试剂、污泥、废活性炭、废催化剂、废布袋、废变压器油、废铅蓄电池
新疆新明丰科技有限公司	粉尘、VOC _s 、氨、硫化氢、酸性气体	COD、SS、动植物油、BOD ₅ 、氨氮、氰化物、硫化物、氟化物、铜、锌	不合格化成箔、化成槽槽渣、污泥、生活垃圾、废机油、废EDI 模组、废过滤膜
新疆中雅科技有限公司	酸性气体	流量、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石油类、总有机碳、总氮、总磷、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氰化物、氟化物、总铜、总锌	不合格化成箔、化成槽槽渣、污泥、生活垃圾、废机油、废EDI 模组、废过滤膜
新疆海源储能材料有限公司	酸性气体	流量、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石油类、总有机碳、总氮、总磷、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氰化物、氟化物、总铜、总锌	不合格化成箔、化成槽槽渣、污泥、生活垃圾、废机油、废EDI 模组、废过滤膜、废桶、实验室废物
同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粉尘、VOC _s	COD、SS、动植物油、BOD ₅ 、氨氮	生活垃圾、边角料、废包装物及不合格产品、废弃活性炭、废油墨桶、废机油及废灯管、废催化剂
霍尔果斯昌盛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粉尘、VOC _s 、氨、硫化氢	COD、SS、动植物油、BOD ₅ 、氨氮	生活垃圾、废金刚线、废塑料板、除尘器粉尘、污水站污泥、废活性炭、废胶桶和废粘接胶、废矿物油
新疆中盛国际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油烟、粉尘、臭气浓度	COD、SS、动植物油、BOD ₅ 、氨氮	生活垃圾、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砂石杂质及废包装
新疆建懋沥青有限公司	颗粒物、SO ₂ 、NO _x 、沥青烟、苯并[a]芘、非甲烷总烃		废石料、布袋收尘器收集的灰、沉渣、沥青拌和残渣、废活性炭、电捕沥青废油、废导热油和清罐油

第四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	/	废铅蓄电池、废变压器油
新疆国金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颗粒物、SO ₂ 、NO _x 、Hg	/	脱硫石膏、粉煤灰、炉渣、石子煤、废脱硝催化剂、废变压器油、废矿物油、废铅蓄电池、废油泥、污泥、废布袋、废离子交换树脂、废膜
新疆天熙能源有限公司	颗粒物、SO ₂ 、NO _x 、Hg	/	脱硫石膏、粉煤灰、炉渣、石子煤、废脱硝催化剂、废变压器油、废矿物油、废铅蓄电池、废油泥、污泥、废布袋、废离子交换树脂、废膜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COD、SS、动植物油、BOD ₅ 、氨氮、总磷、总氮	生活垃圾、污泥、沉渣、实验室废液、废膜、废盐、废润滑油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工业垃圾处理厂	粉尘、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	生活垃圾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天然气有限公司第四师六十二团加油站	非甲烷总烃	COD、SS、动植物油、BOD ₅ 、氨氮、总磷、总氮、石油类	生活垃圾、废油泥、废罐、废活性炭
霍尔果斯创锦玉米制种有限责任公司现代化种子加工厂	颗粒物、SO ₂ 、NO _x	COD、SS、动植物油、BOD ₅ 、氨氮、总磷、总氮	热风炉除尘灰及炉渣、废机油

表 2-3 园区入驻实体企业位置一览表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位置
1	霍尔果斯丝路荣腾物流有限公司	环北路以北，通港路以东，地理位置坐标：E80.429974624,N44.151439545；环北路以南，通港路以东，开元路以北，永新路以西，地理位置坐标：E80.428445765,N44.148784159
2	霍尔果斯祥润管业制造有限公司	永固路以东，纵五路以西，环南路以北，地理位置坐标：E80.414412448,N44.127659080
3	霍尔果斯融盛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租祥润）	永固路以东，纵五路以西，环南路以北，祥润管业地理位置坐标：E80.414412448,N44.127659080
4	霍尔果斯博海水泥有限公司	润生路以南，永固路以西，纵五路以东，通港路以西，地理位置坐标：E80.419615933,N44.128377912
5	伊犁曼迪投资有限公司	环北路以南，通港路以东，地理位置坐标：E80.424175688,N44.149964331
6	新疆沂利能墙体新材料有限公司	环北路以南，永新路以东，地理位置坐标：E80.433488318,N44.149513719
7	霍尔果斯荣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永新路以东，开元路以北，地理位置坐标：E80.433713624,N44.147700546

8	霍尔果斯京泰建材有限公司（租荣能）	永新路以东，开元路以北，地理位置坐标： E80.433713624,N44.147700546
9	霍尔果斯南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环北路以南，开元路以北，尚贤路以西，地理位置坐标： E80.438133904,N44.149148939
10	霍尔果斯永拓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环南路以北，天然气母站以西，地理位置坐标： E80.446239540,N44.127803920
11	兵团第四师可克达拉天然气有限公司	环南路以北，S213线以西，地理位置坐标： E80.447918603,N44.128077505
12	新疆沂利泓生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横四路与纵十路交汇处东南，地理位置坐标： E80.500243136,N44.138312815
13	新疆丝路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纬五路以南、经三路以东、纬四路以北、惠远大道以西， 地理位置坐标：E80° 30' 15.556"，N44° 7' 56.062"
14	新疆德鑫实业有限公司	润泽路，地理位置坐标：E80° 25' 9.927"，N44° 8' 8.819"
15	霍尔果斯康瑞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铁路线以北，地理位置坐标：E80° 24' 38.219"，N44° 9' 13.293"
16	霍尔果斯大三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铁路线以北，地理位置坐标：E80° 24' 47.257"，N44° 9' 13.370"，
17	霍尔果斯运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铁路线以北，地理位置坐标：E80° 24' 55.986"，N44° 9' 14.066"
18	霍尔果斯丝路国际贸易物流有限公司	开元路以南，霍都公路以西，地理位置坐标：E80° 27' 43.777"，N44° 8' 44.276"，
19	新疆舰桥国际贸易物流有限公司	环北路以北、通港路以东，地理位置坐标：E80° 25' 52.077"，N44° 9' 6.369"
20	新疆霍尔果斯合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润生路 19 号，地理位置坐标：E80° 25' 10.920"，N44° 7' 50.520"
21	新疆天源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纬四路以南，惠远大道以西，地理位置坐标： E80° 30' 25.642"、N44° 7' 47.610"
22	新疆天熙生物有限责任公司	地理位置坐标：E80° 31' 17.563"，N44° 9' 6.233"
23	新疆新明丰科技有限公司	横四路以南，地理位置坐标：E80° 31' 44.964"，N44° 8' 24.501"
24	新疆中雅科技有限公司	横七路以北，惠远大道以西，地理位置坐标：E80° 30' 24.734"，N44° 7' 44.071"
25	新疆海源储能材料有限公司	开元路以南，尚贤路以西，地理位置坐标 E80° 26' 38.657"，N44° 8' 38.874"
26	同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地理位置坐标：E80° 26' 40.685"，N44° 8' 55.361"
27	霍尔果斯丝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润生路 19 号，地理位置坐标 E80° 24' 55.433"，N44° 7' 51.831"
28	霍尔果斯昌盛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润生路 19 号，地理位置坐标 E80° 25' 51.22791"，N44° 7' 45.14390"
29	新疆中盛国际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开元路 11 号，地理位置坐标：E80° 26' 36.533"，N44° 9' 0.692"

30	新疆建懋沥青有限公司	纵十三路以东, 地理位置坐标: E80° 29' 38.841", N44° 8' 17.996"
31	第四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霍都路以东, 地理位置坐标: E80° 30' 21.871", N44° 07' 51.862"
32	新疆国金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地理位置坐标: E80° 31' 24.597", N44° 08' 50.628",
33	新疆天熙能源有限公司	地理位置坐标: E80° 31' 45.613", NN44° 08' 50.847"
34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	六十二团 9 连, 地理位置坐标: E80° 28' 44.025", N44° 5' 12.952"
35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工业垃圾处理厂	地理位置坐标: E80° 29' 05.010", NN44° 05' 20.190"
36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天然气有限公司第四师六十二团加油加气站	霍都路和环城路交叉口西北, 地理位置坐标: E80° 26' 56.194", N44° 7' 42.632"
37	霍尔果斯创锦玉米制种有限责任公司现代化种子加工厂	惠远大道以东, 地理位置坐标: E80° 30' 50.693", N44° 08' 55.351"

园区入驻运营企业涉及的环境风险物质名称、储量详见表 2-4。

表 2-4 园区入驻主要企业主要涉及的环境风险物质名称、储量

序号	企业名称	风险物质	储存方式	最大储量
1	霍尔果斯博海水泥有限公司	盐酸	桶装	10kg
		硝酸	桶装	7kg
		硫酸	桶装	2.5kg
2	霍尔果斯南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盐酸 (HCl) (35%)	酸碱罐区储罐	8t
		碱 (NaOH) (37%)	酸碱罐区储罐	8t
		废润滑油	废液区储罐	2.43t
		氨水 (20%)	储氨区储罐	90(折合液氨约 18t)
		轻柴油	储油区储罐	3t
3	霍尔果斯融盛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酚醛树脂	原料库桶装	10t
4	兵团第四师可克达拉天然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压缩机及缓冲罐	20t
5	新疆沂利泓生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盐酸	储罐	302.16t
		液碱	储罐	400t
		硫酸	储罐	300t
		双氧水	储罐	100t
		次氯酸钠	储罐	200t
		硝酸	储罐	50t
		丙酮	储罐	294t
		乙醇	储罐	156t
		液氨	储罐	200t
		甲醇	储罐	49.8t
		正己烷	储罐	330t

		硫磺	仓库	10t
6	新疆丝路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硅烷	钢瓶	0.2t
		37%盐酸	桶装	38t
		氢氟酸	桶装	40t
		乙硼烷	桶装	0.1t
		磷烷	桶装	0.1t
7	新疆霍尔果斯合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氢氧化钠	袋装	2t
		硫酸	桶装	0.7t
		双氧水	桶装	20t
		切割液	桶装	20t
		润滑油及废润滑油	桶装	2t
8	新疆天源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磷酸	桶装	50t
		柠檬酸	袋装	20t
		己二酸铵	袋装	20t
		柠檬酸氢二铵	袋装	20t
		磷酸二氢铵	袋装	20t
		壬二酸	袋装	20t
		己二酸	袋装	20t
9	新疆天熙生物有限责任公司	硫磺	装置及工艺管道	0.09t
		盐酸	装置及工艺管道	0.88t
		硫酸	装置及工艺管道	6.31t
		液碱	装置及工艺管道	0.73t
		酒精	装置及工艺管道	1.36t
		酒精	6座Φ9000*6000储罐	1200t(折乙醇)
		盐酸	2座Φ9000×9000储罐	801t
		硫酸	3座Φ9000×9000储罐	801t
		液碱	1座Φ9000×9000储罐	267t
		硫磺	密闭仓库袋装	5t
		废矿物油	密闭仓库桶装	1.2t
10	新疆新明丰科技有限公司	磷酸	桶装	55t
		柠檬酸	袋装	22t
		己二酸铵	袋装	22t
		柠檬酸氢二铵	袋装	23t
		磷酸二氢铵	袋装	23t
		壬二酸	袋装	20t
		己二酸	袋装	20t
11	新疆中雅科技有限公司	磷酸	桶装	8.5t
12	新疆海源储能材料有限公司	磷酸	桶装	60t
		硼酸	袋装	50t
		五硼酸钠	袋装	20t

		机油	袋装	1t
		乙二酸铵	袋装	4t
13	霍尔果斯昌盛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氢氧化钠	袋装	2t
		双氧水	桶装	20t
		切割液	桶装	20t
		润滑油及废润滑油	桶装	2t
14	霍尔果斯丝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氢氧化钠	袋装	2t
		双氧水	桶装	20t
		切割液	桶装	20t
		润滑油及废润滑油	桶装	2t
15	新疆建懋沥青有限公司	重油	罐装	30t
16	新疆国金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柴油	35m ³ 埋地卧式储罐	29.4t
		盐酸	20m ³ 立式储罐	20.7t
		变压器油	电气设备变压器	26.85t
17	新疆天熙能源有限公司	变压器油	电气设备变压器	26.85t
18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	次氯酸钠	次氯酸钠发生器	0.2t
		盐酸	桶装	0.5t
19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天然气有限公司第四师六十二团加油加气站	汽油	3个柴油罐，每个罐50立方米，共计150立方米	105t
		天然气	5根储气管，每根2立方米，共计10立方米	7.17kg
20	霍尔果斯创锦玉米制种有限责任公司现代化种子加工厂	废机油	桶装	0.2t

2.2 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现场调查、资料收集和潜在环境影响识别及预测分析，确定园区及其所在区域的重点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2-5，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详见附图 1-2。

表 2-5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敏感目标	位置	环境功能	人数(个)	保护目标
环境空气	中哈霍尔果斯配套区	园区西北侧 1km	工业、商业区	250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6-2012)及修改单中二级标准
	霍尔果斯市	园区北侧 4.1km	居住、商业区	500	
	62 团团部	园区东北侧 360m	居住区	15000	
	62 团九连	园区南侧 1.2km	居住区	1000	
	大庄子村	园区北侧 2.4km	居住区	800	
	农田四村	园区北侧 2.5km	居住区	1000	
	沿河村	园区南侧 1.2km	居住区	1000	
	东门村	园区东侧 600m	居住区	1000	

	莫乎尔村	园区东侧 1.5km	居住区	1000	
	农田一村	园区东侧 1.4km	居住区	500	
	小卡子村	园区东南侧 1.5km	居住区	600	
	62 团十二连	园区东南侧 4.5km	居住区	800	
	62 团十三连	园区东南侧 3.4km	居住区	800	
	62 团十四连	园区东南侧 5.2km	居住区	800	
	农田二村	园区东侧 2.2km	居住区	1200	
	莫乎尔牧场	园区东侧 3.3km	居住区	1200	
	农田三村	园区东侧 4.8km	居住区	500	
	62 团一连	园区东侧 4.3km	居住区	600	
	62 团五连	园区内外 (拟搬迁)	居住区	600	
	62 团十一连	园区内 (拟搬迁)	居住区	600	
	62 团六连	园区内 (拟搬迁)	居住区	1000	
	养猪队	园区内 (拟搬迁)	居住区	300	
	园区内配套办公生活区及企事业单位	园区内	居住、办公区	18600	
	霍尔果斯站	园区北侧 700m	/	10000	
环境风险	中哈霍尔果斯配套区	园区西北侧 1km	工业、商业区	2500	/
	霍尔果斯市	园区北侧 4.1km	居住、商业区	500	
	62 团团部	园区东北侧 360m	居住区	15000	
	62 团九连	园区南侧 1.2km	居住区	1000	
	大庄子村	园区北侧 2.4km	居住区	800	
	农田四村	园区北侧 2.5km	居住区	1000	
	沿河村	园区南侧 1.2km	居住区	1000	
	东门村	园区东侧 600m	居住区	1000	
	莫乎尔村	园区东侧 1.5km	居住区	1000	
	农田一村	园区东侧 1.4km	居住区	500	
	小卡子村	园区东南侧 1.5km	居住区	600	
	62 团十二连	园区东南侧 4.5km	居住区	800	
	62 团十三连	园区东南侧 3.4km	居住区	800	
	62 团十四连	园区东南侧 5.2km	居住区	800	
	农田二村	园区东侧 2.2km	居住区	1200	
	莫乎尔牧场	园区东侧 3.3km	居住区	1200	
	农田三村	园区东侧 4.8km	居住区	500	
	62 团一连	园区东侧 4.3km	居住区	600	
	62 团五连	园区内、外 (拟搬迁)	居住区	600	
	62 团十一连	园区内 (拟搬迁)	居住区	600	
	62 团六连	园区内 (拟搬迁)	居住区	1000	
		养猪队	园区内 (拟搬迁)	居住区	

	园区内配套办公生活区及企事业单位	园区内	居住、办公区	18600
	霍尔果斯站	园区北侧 700m	/	10000
	小炮台	污水管线西侧 30m	居住区	200
	十连	污水管线西侧 10m	居住区	300
	十一连	污水管线南侧 10m	居住区	800
	十四连	污水管线西侧 10m	居住区	300
	十二连	污水管线西侧 10m	居住区	700
	地表水	霍尔果斯河	园区西侧 2.5km	渔业用水
跃进一库		园区南侧 2.5km	农业用水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 类标准
共荣水库		园区	农业用水	
跃进五库		园区南侧 6.5km	/	
东风干渠一分干渠		从北侧进入园区	农业用水	
东风干渠二分干渠		从北侧进入园区	农业用水	
莫河干渠		从北侧进入园区	农业用水	
莫一支渠		污水管线跨越	农业用水	
沙干渠		污水管线跨越	农业用水	
幸福干渠		污水管线跨越	农业用水	
开干河		园区东侧 1.0km	农业用水	
三道河(国控断面: 石头桥)	园区污水资源化利用项目入河排污口上游约 3km 处 园区东侧 10.0km	/		

	伊犁河(国控断面:霍城 63 团伊犁河大桥)	园区污水资源化利用项目入河排污口下游约 15km 处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 类标准
	东湖公园	园区内	农业用水	GB3838-2002 V 类标准
地下水	地下水	园区及南侧	工业及生活用水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 类标准
声环境	园区中部片区	园区中部	居住、办公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
	园区中部片区商混区	园区中部	商业、工业	GB3096-2008 中 3 类标准
	园区西部、东部片区	园区西部、东部	工业、仓储物流	
	园区	园区主干道	交通	GB3096-2008 中 4a 类标准
		园区北侧	靠近铁路区域	GB3096-2008 中 4b 类标准
生态环境	园区内	园区内植被		/
	园区及园区周界外 1km 内的生态系统、农田、土壤等; 污水处理厂周边及污水管线两侧的生态系统、农田、土壤等; 工业垃圾处理厂周边的生态系统、农田、土壤等;	园区内外		/

3 应急组织机构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组织体系分为指挥机构(即环境应急指挥中心)和工作机构(即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两大部分组成。环境应急指挥中心下设应急管理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园区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应急管理办公室主任由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局长担任。工作机构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包括:抢救排险组、警戒疏散组、医疗救护组、环境监测组、后勤物资保障组、善后处理组、信息通讯组、专家组等工作小组组成。

工作机构主要构成人员由兵团分区管委会下属部门及园区内有关企业、应急救援组织负责人和有关专家组成。

3.1 指挥机构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应对突发环境事件指挥机构、工作机构为非常设机构,只在园区入驻企业突发环境事件情形下或者上级主管部门及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发布指令时应迅速命令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各个专业组人员快速到位并启动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运转功能。各部室主管、企业单位负责人和有关技术管理人员必须快速响应,尽职尽责,完成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任务。

3.1.1 机构组成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环境应急指挥中心是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工作的专项指挥机构。总指挥由兵团分区管委会主要负责人担任,成员由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党政办公室、经济发展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建设局、招商局、财政金融局、自由贸易试验区综合办公室、开元路派出所、消防站等部门相关人员组成。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指挥机构,如图 3-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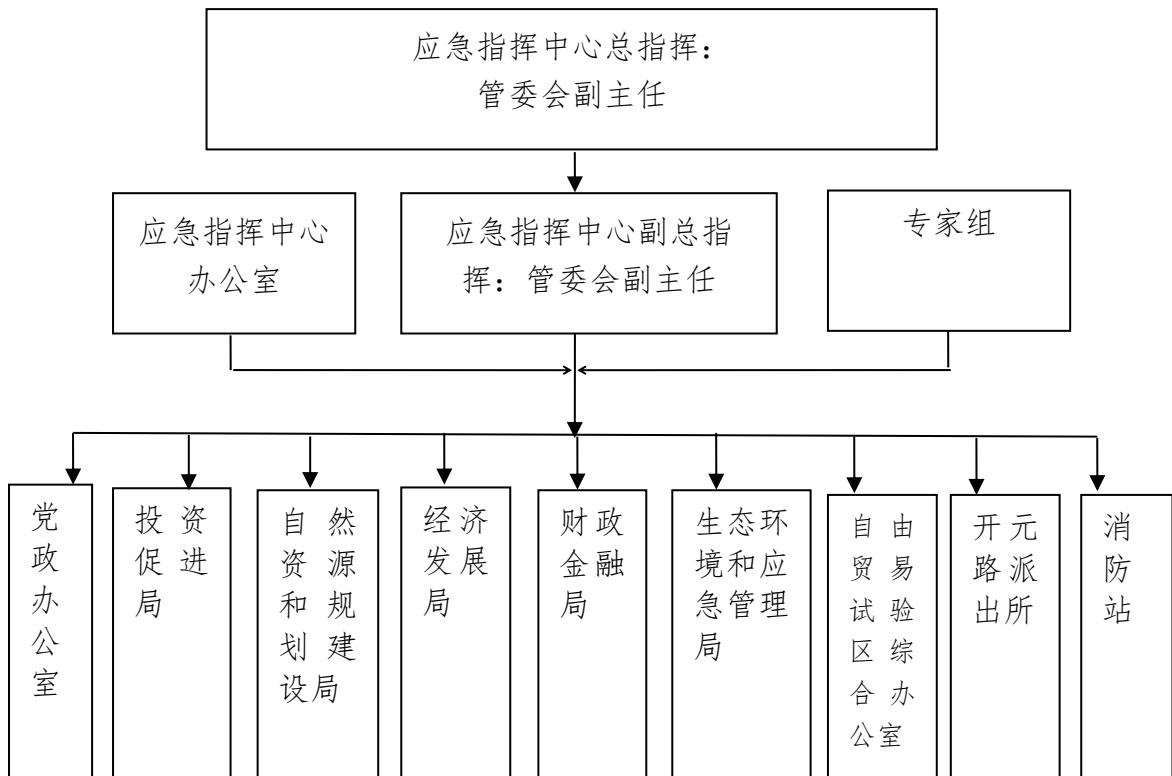


图 3-1 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指挥机构示意图

兵团分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中心组织体系由园区主要领导及其应急管理办公室、综合协调办公室、应急工作各专业组长等组成。

3.1.2 机构职责

园区环境应急指挥中心的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国家、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可克达拉市关于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和应急救援的方针、政策及有关规定。组织实施园区内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2) 组织、调度、指挥和协调环境应急事件处置；对突发环境事件做出评估、报告和通报；提出现场应急行动要求，统一领导，协调各级、各专业应急力量实施应急救援；调动所需人力、物力以及做好其他重要的准备工作。

(3) 负责制订和管理应急预案，配置应急人员、应急装备，对外签订相关应急支援协议，对环境应急事件是否需要外部应急/救援力量做出决策。

(4) 负责往来信息的记录、报告、通报和汇报工作，协助发布应急新闻，及

时向管委会、第四师可克达拉市生态环境局报告应急行动的进展情况。

(5)协调建立现场警戒区和交通管制区域，确定重点防护区域，协调受威胁的周边地区危险源的监控工作。根据现场监测结果，确定被转移、疏散群众的范围及返回时间。

(6)根据应急事件的发展趋势与效果，经科学评估后及时调整应急反应行动或适时宣布应急结束。指导应急事件善后处理工作，完成兵团分区管委会下达的其他应急救援任务。配合政府部门对环境进行恢复、事故调查、经验教训总结。

(7)组建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救援队伍，有计划地组织实施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救援的培训和演习。审批并落实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救援所需的监测仪器、防护器材、救援器材等的购置。

(8)检查、督促做好环境污染事故的预防措施和应急救援的各项准备工作，督促、协助有关单位、部门及时消除有毒有害物质的跑、冒、滴、漏。

(9)负责对相关部门、人员进行应急知识和基本防护方法的培训，向周边企业、团场提供区域范围内有关危险化学品特性、救援知识等的宣传材料。

3.1.3 环境应急指挥中心成员单位及职责

(1)环境应急指挥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

环境应急指挥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设在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负责环境应急指挥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日常工作和日常应急值班，负责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和相关应急预案的制订和修订工作，贯彻落实管委会的决定事项。受环境应急指挥中心委托，承担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反应的组织和协调工作，组织协调园区入驻企业应急资源的调配、专业和社会资源参与应急救援；做好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信息报送工作，及时向兵团分区管委会和上级有关部门报告重要情况和建议；建立环境保护应急队伍，组织环境应急预案演练、人员培训和环境应急知识普及工作；配合第四师可克达拉市及兵团生态环境局指导有关单位做好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应急准备、应急处置和恢复重建工作。

(2) 党政办公室

负责综合协调环境事故应急过程、负责职责范围内的案件调处工作、环境应急预案实施的日常工作；负责环境应急救援的宣传、新闻报道和信息发布等工作。

(3) 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消防站、开元路派出所

参与环境应急救援的组织、指挥和协调。提供救援人员、装备和技术支持，负责险情的控制、排除和洗消。负责危化品运输车辆事故调查，及时向园区应急管理办公室、第四师可克达拉市生态环境局和师市政府等部门通报事故情况，联系危化品事故车辆吊装工具，转移事故车辆至空旷地带，以避免危害扩大。其中开元路派出所负责环境污染事件及由环境问题引发群体性事件事发地及周边地区的治安秩序维护和交通管制，负责职责范围内的案件调处工作。

(4) 园区投资促进局、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

参与应急救援的组织、指挥和协调。负责受影响的各个企业的联络；评估企业污染的损失；负责职责范围内环境污染事故案件调查处理和善后处理等工作；组织周边企业共同参与应急处置和救援工作；为环境应急救援提供有关物资。

(5) 园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建设局

负责园区环境基础设施的正常运行，为环境应急救援提供技术支持，执行环境应急指挥中心的有关指令，根据应急指挥部要求实施停水或供水措施。

(6) 园区财政金融局、自由贸易试验区综合办公室

负责统筹、安排、协调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救援工作的经费保障。必要时，亦可申请上一级财政专项拨款。

(7) 园区党政办公室、经济发展局

负责统筹安排突发环境事件受伤人员的医疗、救治和救护工作，落实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医疗救援队伍建设和医疗机构建设。

(8) 专家组

由兵团分区管委会牵头成立突发环境事件专家组。选择有关科研机构、第四师可克达拉市生态环境局、园区入驻企业和有关单位的专家组成，主要涉及环境监测、环境监察、环境保护、环境评估、防化、水利、气象、卫生、消防等专业。

主要职责参与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工作，协助对信息进行综合分析和研究，判别事件类型和预警等级，指导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向应急工作组提出正确、科学、安全、快速处置事件的技术方案及建议，提出污染清除和环境恢复方案，参与应急工作宣传教育与信息发布和应急科研工作。

3.2 工作机构

现场应急指挥部归园区环境应急指挥中心直接管辖，其职责为：负责统一指挥环境应急事件现场处置工作；迅速控制事态，组织人员营救、救治和转移、疏散、安置工作；按照有关程序决定封闭、隔离或者限制使用饮用水源、河道等；调集和配置援助资源；组织抢修被损坏的基础设施；维护现场交通治安秩序；组织救援现场的险情监测、监察；根据险情发展、应急反应方案实施效果做出初步评估，提出调整应急反应措施的意见或结束应急反应行动的建议；组织、协调和指挥清场及撤离现场。

现场应急指挥部成员单位工作机构包括：抢救排险组、警戒疏散组、医疗救护组、环境监测组、后勤物资保障组、善后处理组、信息通讯组、专家组等工作小组组成。现场应急指挥部指挥长、副指挥长人选由管委会环境应急指挥中心指定。各工作小组组员由其组长或组长指定的人员负责召集。

应急组织工作机构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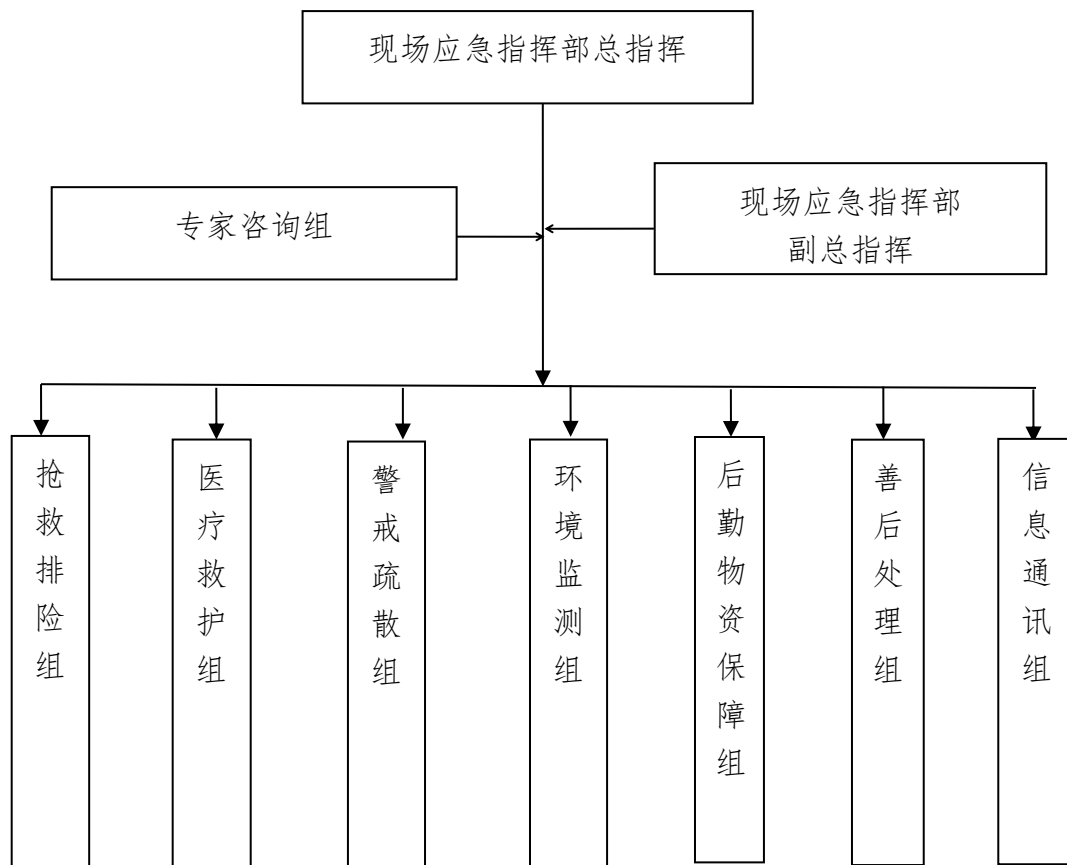


图3-2 园区应急组织工作机构图

3.2.1 抢救排险组

由兵团分区消防站副站长任组长、自然资源和规划建设局副局长为副组长。

(1) 针对不同的突发环境事件，采用行之有效的初期处理方法，在最短的时间内启动组织和完成应急行动；

(2) 配合上级部门派来的救援人员，挖掘、抢险人员和重要物资及完成其他抢险任务；

(3) 尽量减少财产的损失和人员的伤亡；

(4) 负责突发环境事件达到控制以后，恢复各种设施至正常使用状态；

(5) 负责协调组织突发环境事件现场人员、设备的抢险，对发生的次生灾害的抢险排险工作；

(6) 负责突发环境事件次生灾害的紧急处理；

(7) 协助应急监测组及时测定危险物质的组成成分及可能影响区域的浓度。

3.2.2 警戒疏散组

由兵团分区开元路派出所负责人任组长。

负责救援现场交通秩序和治安秩序；负责事发地周边职工和群众的劝导和疏散，及时通知可能受到污染危害的单位和居民进行防护和撤离等措施。

3.2.3 医疗救护组

由投资促进局局长任组长。

负责协调指挥在事件现场附近的安全区域内设立临时医疗救护点，协调附近医疗单位，组织对受伤人员进行紧急救治并护送重伤人员至医院进一步治疗。

3.2.4 环境监测组

由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局长任组长。

负责在现场查明事故发生的原因、污染种类、污染范围、污染程度、伤亡程度和损失程度，提出处理方案，向现场应急指挥部报告，并根据现场应急指挥部指令，责令造成污染事故的单位立即采取措施，控制污染扩散，及时通知可能受到污染危害的单位和居民进行防护和撤离等措施。

另外，应急监测组应委托兵团第四师生态环境监测站完成以下任务：

(1) 根据环境污染事故污染物特性、扩散速度和事故发生地的气象和地域特点，制定应急监测方案，判断污染物扩散范围。

(2) 根据监测结果，综合分析环境污染事故污染变化趋势，并将监测数据上报应急指挥部，通过专家咨询和讨论的方式，预测并报告环境污染事故的发展情况污染物的变化情况，作为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决策的依据。

3.2.5 后勤物资保障组

由兵团分区财政金融局局长为组长、自由贸易试验区综合办公室主任为副组长。

负责保障环境应急处置所需的人员、资金、通信以及交通、处置工具、救护设备和救灾物资等，做好现场指挥部工作人员的后勤保障工作。

3.2.6 善后处理组

由兵团分区党政办公室负责人为组长。

负责保护好事故现场，收集并向上级事故调查组提供突发环境事件现场音频、视频资料、原始运行记录等证据，积极协助上级主管部门完成突发环境事件调查工作。

负责拟定突发环境事件调查组的调查结论；提出突发环境事件造成的人员伤亡、周围环境影响进行善后赔偿处置建议，避免引起不稳定社会因素及上访事件。

3.2.7 信息通讯组

由党政办公室副主任为组长。

负责保障事件现场与园区应急指挥部、上级应急指挥机构及外界的通讯联络，由园区办公室负责协调所在地电信部门参加；负责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众及新闻媒体发布有关事件和应急救援情况。

3.2.8 专家组

环境应急指挥中心聘请有关专家组成环境应急专家组，可以对事件信息进行分析、评估，提出应急处置方案和建议，供现场应急指挥部领导决策。根据事件进展情况和形势动态，提出相应对策和意见；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危害范围、发展趋势做出科学预测；参与污染程度、危害范围、事件等级的判定，为污染区域的隔离与解禁、人员撤离与返回等重大防护措施的决策提供技术依据；指导应急处置行动；指导对环境应急工作的评价，进行事件的中长期环境影响评估。

表 3-1 应急组织机构人员通讯录

序号	应急机构职务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1	指挥长	值班电话	/	/	*****
		总指挥	王忠明	管委会主任	*****
		副指挥	王俊杰	管委会副主任	*****
2	信息通讯组	组长	许芳彬	党政办公室副主任	*****
		成员	刘璐	党政办公室科员	*****
		成员	高香香	党政办公室科员	*****
3	抢救排险组	组长	杨晨晨	自然资源和规划建设局局长	*****
		副组长	吴海超	自然资源和规划建设局副局长	*****
		成员	李小龙	自然资源和规划建设局副局长	*****

		成员	张广厂	自然资源和规划建设局科员	*****
		成员	汪伟健	自然资源和规划建设局科员	*****
		成员	李贝	自然资源和规划建设局科员	*****
4	医疗救护组	组长	刘杰	投资促进局局长	*****
		成员	徐帝王	投资促进局科员	*****
		成员	田安东	投资促进局科员	*****
		成员	赵倩	投资促进局科员	*****
5	环境监测组	组长	李元波	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局长	*****
		成员	马占佳	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
		成员	杨雁夫	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科员	*****
		成员	杨尧晟	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科员	*****
		成员	安双双	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科员	*****
6	善后处理组	组长	叶勇	党政办公室副主任	*****
		成员	张文静	党政办公室科员	*****
		成员	唐春梅	党政办公室科员	*****
		成员	潘延文	党政办公室科员	*****
7	后勤物资保障组	组长	王聚磊	财政金融局局长	*****
		副组长	何林峰	自由贸易试验区综合办公室主任	*****
		成员	巨豫阳	财政金融局科员	*****
		成员	龚星凯	财政金融局科员	*****
		成员	李静	财政金融局科员	*****
		成员	杨静	自由贸易试验区综合办公室科员	*****
8	警戒疏散组	组长	靳纪跃	开元路派出所副所长	*****
		成员	/	开元路派出所相关人员	/

环境应急救援实施单位包括（但不限于）入驻的企业，企业应当负责抓好企业所属危险化学品运输、储存、使用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制定危险化学品处理方面相应的“企业应急预案”并报指挥部审查备案，组织化工专家，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救援工作提出建议，并组织落实环境应急演练工作。

园区入驻运营实体企业单位主要负责人及联系方式见表 3-2。

表 3-2 园区入驻实体企业主要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公司名称	主要负责人	联系方式
霍尔果斯丝路荣腾物流有限公司	周嘉林	*****
霍尔果斯融盛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租祥润)	李先锋	*****
霍尔果斯博海水泥有限公司	杨宗兵	*****
新疆沂利能墙体新材料有限公司	郭耀华	*****

霍尔果斯荣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龚纬	*****
霍尔果斯京泰建材有限公司（租荣能）	沙定盛	*****
霍尔果斯南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郭耀华	*****
兵团第四师可克达拉天然气有限公司	刘煜	*****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天然气有限公司第四师六十二团加油加气站	金仁超	*****
霍尔果斯永拓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刘敏	*****
新疆沂利泓生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高洪雷	*****
新疆丝路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胡森	*****
新疆霍尔果斯合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刘超	*****
新疆天源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张峰	*****
新疆天熙生物有限责任公司	范亚童	*****
新疆新明丰科技有限公司	/	*****
新疆中雅科技有限公司	严李	*****
新疆海源储能材料有限公司	张台华	*****
霍尔果斯昌盛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师坤波	*****
霍尔果斯丝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师坤波	*****
新疆建懋沥青有限公司	马云浩	*****
新疆中盛国际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刘齐	*****
新疆德鑫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陈继德	*****
新疆国金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赵建祥	*****
新疆天熙能源有限公司	段工	*****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	/	*****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可克达拉燃气运输有限公司	邢会平	*****

3.3 外部应急组织机构组成及职责

在突发环境事件达到 I 级和 II 级时，事态控制较困难时，园区应急管理办公室立即向第四师可克达拉市办公室、第四师可克达拉市生态环境局报告，请求第四师可克达拉市及生态环境局进行应急救援，必要时提请兵团及生态环境局给予救援。

依托兵团第四师生态环境监测站开展应急监测，建立专家电话咨询，必要时请求兵团协调应急救援力量。同时，应与兵团环境监测中心站等部门建立联系和签署有关应急救援协议。

在突发环境事件为 III、IV 级时，主责企业首先开展内部应急处置工作。必要时，兵团分区管委会、第四师可克达拉市各级有关部门参与指导应急处置和救援工作。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过程中，现场指挥权归已经启动的较高级别应急

预案中的总指挥长,预案级别较低的应急预案中指挥机构和工作机构中的工作人员应给予上级预案中对应专业工作组中参加现场应急救援的工作人员现场安全保障、应急技术支撑和服从指挥指令。

表 3-3 外部救援单位一览表

单位	联系电话
62 团医院	0999-3173141
开元路派出所	0999-3178110
62 团党政办公室	0999-3173810
62 团文体广电服务中心	0999-3173024
第四师可克达拉市政府办公室	0999-8182910
第四师可克达拉市生态环境局	0999-8182544
兵团第四师生态环境监测站	0999-8182073/0999-8182074
第四师可克达拉市环境监察支队	0999-8182790
第四师可克达拉市水利局	0999-8182771
第四师可克达拉市应急管理局	0999-8182418
第四师可克达拉市公安局	0999-8130933
第四师医院	0999-8023119
第四师可克达拉市急救中心	0999-5023562
第四师可克达拉市公安局	0999-8182284
军区医院急诊科主任	0999-8068110/18699918861
军区医院医务处主任	0999-8068035/15809998553
霍尔果斯市政府办公室	0999-8797372
霍尔果斯人民医院	0999-8791120
霍尔果斯河流域灌溉管理处	0999-8791073
第四师可克达拉市水利工程管理服务中心(霍尔果斯河流域管理处)	0999-8182506
兵团政府办公室	0991-2890192
兵团生态环境局/兵团生态环境应急调查中心	0991-2890413/0991-6280158
兵团环境监测站	0991-5105092

3.4 外部疏散单位及居民

在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时,应及时通知可能受到危害的单位和居民,附近居民联系方式及联系电话详见表 3-4。

表 3-4 外部疏散居民区联系方式及联系电话

名称	联系人
62 团党政办公室	0999-3173810
霍尔果斯市政府办公室	0999-8797372

名称	联系人
62团党政办公室	0999-3173810
霍尔果斯市政府办公室	0999-8797372
第四师可克达拉市政府办公室	0999-8182910
62团金边自来水厂	董建江/17309996669

4 预警机制、预防规划及预警措施

4.1 信息监测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环境应急指挥中心下属机构及园区内各存在有环境风险源的企业，应按照“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的原则，开展对园

区内(外)环境信息、自然灾害预警信息、常规环境监测数据的综合分析、风险评估工作。园区环境应急指挥中心及其下设的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接收、报告、处理、统计分析工作。具体包括如下工作职责：

(1) 环境污染事件的信息接收、报告、处理、统计分析工作。

(2) 危险化学品生产和贮运中发生泄漏造成的污染事件的信息接收、报告、处理、统计分析工作。

(3) 环境污染事件预警信息监控及危险化学品生产和贮运中发生泄漏造成的污染事件预警信息监控，重大、特别重大事件预警信息经核实后，及时上报四师、兵团有关部门。

4.2 预防工作

4.2.1 开展风险源调查

园区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组织环保、公安、消防等部门协同开展园区内企业存有环境污染风险的污染源和危险物的普查工作，对园区内企业在使用、生产、贮存、运输、销毁废弃化学品情况的登记备案，掌握园区存在环境污染风险的污染源和危险物，强化日常风险管理；筛选和控制对环境构成主要危害的重点污染源。对居民集中区、地表水等污染事故隐患的企业提出相应的监管对策和意见。园区管委会及相关职能部门根据各自职能，要加强对工业企业污染源的监控，建立重点污染源监控系统，严厉查处超标排污行为；加强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储存、运输、使用和危险固废处置各环节的管理，明确重点监控对象制定有效的措施排除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的隐患。

4.2.2 加强环境事件风险评价和信息建设

园区管委会应建立环境信息数据库，收集园区范围内企业（或事业）单位基本情况、危险物质、重点环境风险源、移动环境风险源等动态管理信息；建立园区内企业（或事业）单位环境应急预案库，内外应急救援队伍动态管理信息库，以及企业（或事业）单位应急救援物资和设施（备）数据库，包括应急救援物资和设施（备）名称、数量、型号大小、存放地点、负责人及调用方式；

应建立园区内主要环境风险源示意图，图中应注明：存放大量危险物质的地方，救援设备存放点，消防系统，污水管道和排水系统，重大环境风险源的进口与周边道路、安全区，重大环境风险源的位置及与周边地区的关系等。

园区应急管理办公室应加强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价管理和事故防范、处置的宣传教育。园区环境应急指挥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应该要求园区内所有存在环境危险源企业进行企业环境风险核查和专项评价工作，并对各企业风险评价报告由兵团分区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或兵团生态环境局组织专家进行分类分级评审，通过后，由企业报送兵团分区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兵团生态环境局进行登记备案保存。

兵团分区管委会也可委托相关机构就园区范围内的环境风险进行环境风险专项评价，形成评价报告、并由兵团分区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或兵团生态环境局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牵头，组织专家进行评审，通过后备案保存。另外，园区还应积极筹措资金，委托专业机构，建立健全园区环境事件风险评价的技术咨询支持系统、化学品特性和污染应急救援数据信息库，为应急指挥及时提供决策的咨询依据和信息保障。委托专业机构、科研院所开展对突发环境事件的预测、预警和风险评估管理及应急技术的科学研究，组织环保事故防范和处置的宣传教育，建立第一时间获取突发环境事件信息的有关渠道。

园区环境应急指挥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应该定期检查企业应急预案的编制情况，检查企业是否编制了应急预案，应急预案内容是否合理，风险源分析是否充分，应急措施是否得当，演练内容是否具有针对性。定期组织企业和环保专家以及行业专家讨论企业的应急预案内容是否需要补充、更新。

园区环境应急指挥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应该定期组织检查企业应急预案的演练情况，检查企业是否按照企业内部的应急预案里的演练内容进行演练。对于不演练、演练不到位，敷衍的企业予以纠正。

园区环境应急指挥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应该定期组织检查企业环境应急物资的准备情况，检查企业定期培训考核员工应急物资的使用情况，对于需要补

充的物资应督促企业立即补齐，对于失效的物资应强令企业淘汰、更新。

园区内企业定期向兵团分区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报告近期污染物排放结果，兵团分区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应安排专人检查企业上报的排污情况，以便及时发现异常情况。

园区应急设备和物资设置专人负责，园区的应急物资应该有灭火器、消防栓、防毒面具、报警器、编织袋、消防沙池等。正常情况下按照规定例行检查，高温季节时要每天检查，保证各种物资的充足与完备。

4.3 预测工作

园区应急管理办公室整合信息监测、预测资源，可依托管委会办公自动化系统及相关网络，建立健全环境突发事件监测、预测、预警系统，收集园区内外对本区域可能造成重大影响的环境突发公共事件信息，加强风险分析和动态监测、预测，对环境突发公共事件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

另外，园区环境应急指挥中心还应该委托专业机构对园区内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事故进行科学研究、预测、评估园区内存在的环境风险事故源和事故风险值。对园区发生风险事故的影响等级和影响范围进行预测和评估。

4.4 预警方式及预警措施

4.4.1 预警条件及分级

按照突发事件严重性、紧急程度、可能波及的范围及自身的应急能力，突发环境事件的预警分为四级，预警级别由低到高，颜色依次为蓝色、黄色、橙色、红色。根据事态的发展情况和采取措施的效果，预警颜色可以升级、降级或者解除。具体见表 4-1。

预警条件：

- (1)气象部门等通知有极端天气发生或其他地质灾害预警时；
- (2)入驻园区企业的较大环境风险防控设施或污染处理设施异常，不能正常发挥作用时；
- (3)入驻园区企业通过对主要工段和生产系统各环节监控，发现生产指标、

参数及状态等偏离正常值时；

(4)被监控物质的浓度等指标超过预警系统设置阈值时；

(5)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可能次生突发环境事件时。

表 4-1 园区预警分级

级别	影响范围	评判标准
一级预警	周边 5km 区域	政府部门发布恶劣极端天气、地震等异常气象预警时，可能引发特别重大、重大突发环境事件的情形；生产及设备严重故障，发生火灾爆炸和有毒有害物质大面积泄漏事故，泄漏物已扩散到周边环境；化学品运输造成大量泄漏的；化学品运输大量泄漏；事故事发企业已无能力进行控制，会影响到周边环境甚至居民小区等环境敏感点的情形。
二级预警	事发企业及相邻企业	生产及设备事故造成有毒有害物质的泄漏，需要疏散人员 500 以上的；造成三人死亡事故的；造成饮用水源地取水中断等超出事发企业范围的情形。
三级预警	事发企业	生产及设备事故造成有毒有害或者污染物超标排放；有人员中毒和需要人员疏散等情形，属于事发企业范围内的环境事件。
四级预警	工序	水、气污染物轻微污染或泄露，生活污水外溢等一般环境事件。

4.4.2 预警信息报告

突发环境事件所在地基层组织、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公众一旦掌握突发环境事件征兆或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的情况。发现人迅速依据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报警电话号码，通过电话等形式向环境应急指挥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或有关单位报告环境突发事件信息，必要时可直接向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分管委会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第四师可克达拉市生态环境局报告。有关部门在收到事件报告信息时，需对报告进行登记记录，以便事故后进行查阅和总结。

对于园区入驻企业而言，第一发现事故的员工应当初步评估并确认生产过程事故的发生征兆(各类生产过程控制参数有偏离工艺、设备正常值范围趋势的情形)，立即警告暴露于危险的第一人群(如本岗位所有操作人员)，五分钟内通知本单位的当班班长(或带班负责人)，必要时(如事故明显威胁人身安全时)，立即启动撤离信号报警装置等应急警报。

在紧急情况初期，当班班长、事件发生单位专业主管、现场操作人员组成最初的应急组织，当班班长负责五分钟内将事件上报企业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初期抢险人员的协调和指挥。应要在立即采取措施控制事态的同时，还应在随

时向企业和园区应急管理办公室（园区 24 小时应急值守电话：13139938258/0999-3178007）如实报告突发环境事件的动态情况，不得迟报、漏报、瞒报和谎报。园区应急管理办公室应做好向园区环境应急指挥中心领导小组报告突发环境事件实行态势变化进程报告和日报告制度。

若遇到天气预报部门或者政府有关部门发布有关可能出现恶劣天气、极端天气时，园区企业应安排好值班工作，并落实应急资源的准备事宜。一旦恶劣天气的来临，企业总值班室应根据情况快速做出通报和安排最初突发安全、环境事件的应急工作。

4.4.3 预警信息收集

园区环境应急指挥中心应加强现场信息的采集，对事件进行动态监测和评估，组织专家和有关人员就报警事件的风险系数、发展趋势等及时分析，科学预测，提出一般处置或启动相应应急预案的建议，并按照职责及时向管委会、当地生态环境局及上级政府主管部门报告。

在预警信息收集过程中，园区应配合生态环境局等部门做好园区事故采样和监测工作，在必要时，设置自动采样监测仪器设备，以便能动态跟踪事故污染发展势态。

4.4.4 预警信息发布

环境应急指挥中心应根据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分析结果，及时向兵团分区管委会提出预警建议。兵团分区管委会根据突发环境事件的级别，应急救援指挥部各专业组组长经环境应急指挥中心指挥长授权后，园区环保管理工作直接责任人接到预警信息后，第一时间内通报至兵团分区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其他通报按照专业管理口原则十分钟向第四师可克达拉市生态环境局汇报。

环境应急指挥中心指挥长授权党政办公室对社会公众发布预警信息，填写《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表》，经园区应急救援指挥长签字之后，按规定对于重大及以上的突发环境事件应该在半个小时内向社会公布。预警信息发布以网络电子文件、有线电视、电话传真、广播、报警系统等渠道进行，必要时采取人工手段传递预警信息。为迅速告知受突发环境事件影响的社会群体，当地各传媒应配合做好预警信息发布工作，及时发布相关预警信息。

对于园区附近的环境保护目标居民点和企业，可以通过电话形式传递预警信息，必要时，经当地公安部门批准后，经指挥部授权由治安警戒组成员和当地公安局工作人员在十五分钟内乘坐应急车辆分工分头负责进入居民点和企业使用高音喇叭等形式进行传播预警信息和做好有关防范工作。

信息发布内容：

- (1)事故单位，时间、地点、报警人和联系方式；
- (2)事故类型(泄漏、火灾、爆炸、大气污染、水体污染等)；
- (3)危害程度(是否污染大气和水体、人员受伤情况、设施和财产损失情况等)、影响范围(污染物的传播介质和传播方式)；
- (4)事故初步原因；
- (5)周边情况，交通路线，疏散方向、路线、时限要求和注意事项，对救援的要求等；
- (6)应急物资的发放地点，紧急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并对特殊情况者提供必要的帮助；
- (7)需要采取什么应急措施和预防措施；
- (8)已知或预期的事故环境风险和人体健康风险以及关于接触人员的医疗建议；

4.5 应急能力建设

4.5.1 应急监测能力建设

应急指挥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应做加强与兵团第四师生态环境监测站的联系，必要时请求提供应急监测支援。加强环境应急监测技术培训，开展事故应急监测实战模拟演练，在发生环境事故的情况下及时委托兵团第四师生态环境监测站对现场情况进行监测监控。受委托的环境监测单位要结合本地区可能出现事故的类型与特点，有针对性地添置有关仪器、设备与器材，要以装备便携式的、快速的应急监测分析、安全防护、通讯联络及交通工具等仪器、设备与器材为主。针对园区入驻企业现有环境风险源现状和兵团第四师生态环境监测站应急监测能力评估的基础上，必要时应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或

第三方环境监测单位协同参与事发企业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工作。

4.5.2 应急监察能力建设

环境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应加强环境监察队伍的软、硬件建设，提高应对和处置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的能力。建立和完善环境应急值班制度、信息报送制度、案件调查制度。

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由兵团分区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在园区设立专门的环境监察机构，负责园区的日常环境监察和事故应急监察工作。

4.6 预警支持系统

兵团分区管委会应在兵团生态环境局及第四师生态环境局的指导下，规划中远期建立本地区重点污染源排污状况实时监控、突发事件预警、区域环境安全评估等信息系统。水利、交通部门负责建立河道污染的快速反应系统。有关环境事件专业主管部门负责建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数据库系统、生态安全数据库系统、突发事件专家决策支持系统、环境恢复周期检测反馈评估系统。根据需要，结合实际，建立有关类别环境事件专业协调指挥中心及通信技术保障系统。

建立应急预案的数字化预案平台管理系统，以此实现对环境污染事故的应急预警支持、事故控制、系统协调和快速应对能力。

4.7 预警调整及解除

根据事态的发展，园区应急指挥部或上报政府调整预警级别，及时更新发布预警信息。当引起的预警条件(见 4.4)经过各类措施消除后或各类隐患排查后，解除预警。高级别预警解除需由有指挥权的外部部门或政府下达。

5 应急响应

5.1 前期处置

园区内某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后，该事故单位及相关单位要立即采取措施，及时、主动、有效地进行处置，控制事态扩大，组织开展应急救援工作，根据职责和规定的权限启动企业现有的环境应急预案，及时有效地进行处置。并第一时间向兵团分区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报告。根据实情，环境应急指挥中心

及时向第四师可克达拉市有关部门，兵团生态环境局等上级部门汇报。事发企业作为第一响应责任单位，应在接到企业内部报告后十五分钟内启动企业先期处置机制。同时第一时间向园区应急管理办公室和兵团分区管委会报告。

兵团分区管委会在接到报告后十五分钟内启动先期处置机制。三十分钟内应急工作组有关人员赶赴现场开展警戒、疏散群众、控制现场、救护、抢险等基础处置工作。有关事件的处置可以参阅“5.8 应急处置”章节。园区环境应急指挥中心应持续收集现场动态信息，及时向第四师可克达拉市生态环境局等相关部门报告。

生态环境局根据环境应急指挥中心、事故单位等有关单位报送的初步情况和事件级别，应在三十分钟内快速做出综合分析，按照分级响应权限通知相关单位，并立即组织专业人员前往事发现场。

对于特别重大或重大突发环境事件，需直接向第四师可克达拉市、兵团汇报，并按上级部门指示，在做好本应急预案规定的各项职责工作之外，同时为上级预案的启动做好各项准备工作。

5.2 分级响应

本着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响应坚持“属地化管理为主”的原则。园区及第四师可克达拉市有关部门按照有关规定全面负责区域内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

表 5-1 分级响应序列表

突发环境事件等级	应急响应级别	指挥权限	启动预案级别	备注
特别重大环境事件（Ⅰ级）	社会级	第四师可克达拉市或兵团应急救援指挥部指挥长	企业、园区预案已启动前提下，提请启动第四师可克达拉市或兵团级环境预案	事态恶化时，事故责任单位应提请启动上一级预案。现场指挥权限则与启动预案的指挥级别对应
重大环境事件（Ⅱ级）	园区级	园区环境应急指挥部指挥长	园区预案	
较大环境事件（Ⅲ级）	企业级	企业环境应急指挥部指挥长	企业预案或分场专项预案	

一般环境事件 (IV级)	分场或车间级	企业分场主任、 主值长或值长	专项预案或分场现场 处置方案	
-----------------	--------	-------------------	-------------------	--

5.3 响应程序

园区突发环境事件指挥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接到突发环境事件责任企业的报警后，迅速向园区环境应急指挥中心领导报告，指挥长不在时由副指挥长担负起临时指挥任务。并牵头处理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各工作组应迅速各就各位，按照职责分配，做好分内工作。做好信息传递和沟通，调配应急资源、物资装备和救援队伍快速参与应急处置和救援工作。响应程序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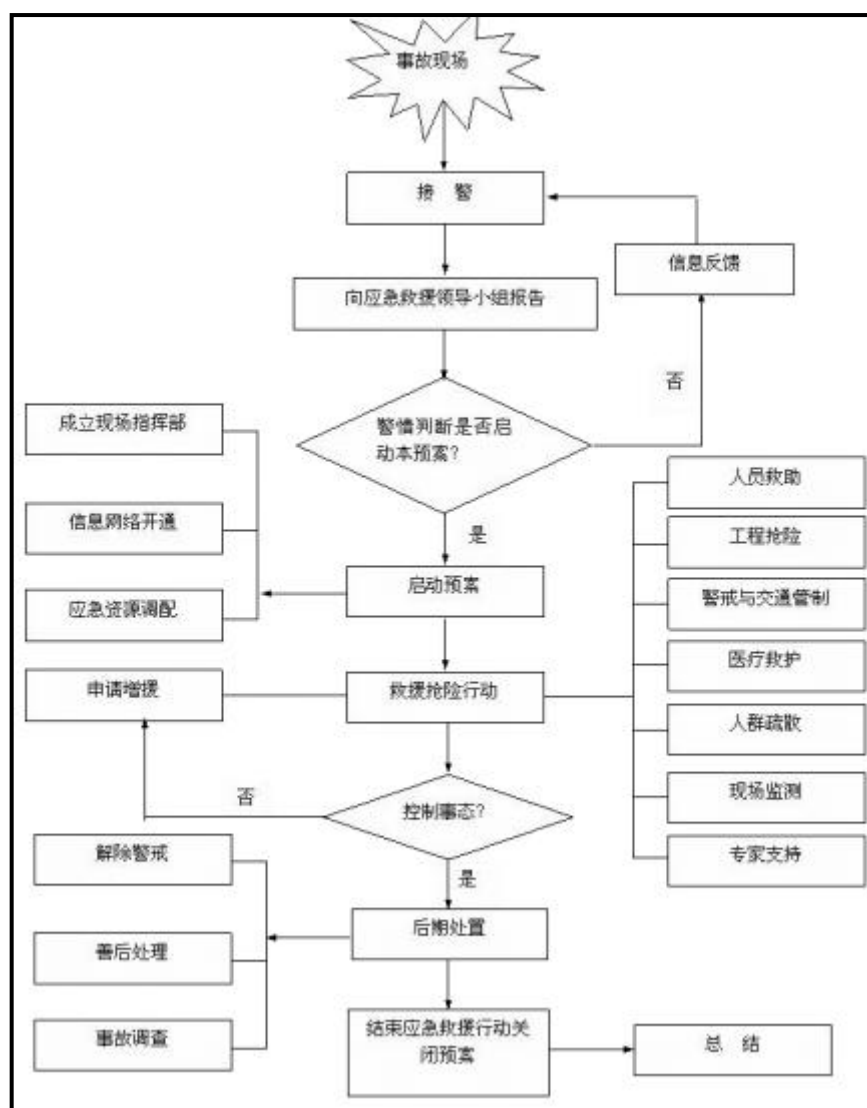


图5-1 应急响应流程图

5.3.1 I 级应急响应程序

I 级突发环境事件，事故超出了园区控制范围，临近单位或团场、县市将受到影响，影响突发环境事件现场之外的周围地区。严重影响到邻近人群的生命安全，造成或可能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和环境破坏，需要统一组织，调度第四师可克达拉市及兵团力量和资源进行应急处置的突发环境事件时，启动 I 级应急响应程序。

I 级内部接警与上报

特别重大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园区应急指挥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接到报告后，应在五分钟内向兵团分区管委会应急指挥中心报告，兵团分区管委会环境应急指挥中心十分钟内应发布相应的 I 级警报，在接到报警后十五分钟内启动先期处置机制，三十分钟内应急工作组有关人员赶赴现场开展警戒、疏散群众、控制现场、救护、抢险等基础处置工作。

I 级外部信息报告与通报

1. 报告时限及报告程序

特别重大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园区应急指挥中心接到报告后，应在十五分钟内向第四师可克达拉市应急管理办公室（师市办公室）和生态环境局、兵团应急管理办公室（兵团办公厅）和兵团生态环境局报告。

对事故区内通过拉警报、广播等，及时告知周围居民人群。

2. 报告内容

(1) 初报应当报告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时间、地点、信息来源、事件起因和性质、基本过程、主要污染物和数量、监测数据、人员受害情况、环境空气、饮用水水源地等环境敏感点受影响情况、事件发展趋势、处置情况、拟采取的措施以及下一步工作建议等初步情况，并提供可能受到突发环境事件影响的环境敏感点的分布示意图。

(2) 续报应当在初报的基础上，报告有关处置进展情况。

(3) 处理结果报告应当在初报和续报的基础上，报告处理突发环境事件的措施、过程和结果，突发环境事件潜在或者间接危害以及损失、社会影响、处理后的遗留问题、责任追究等详细情况。

启动 I 级应急响应程序

(1) 园区应急指挥中心接警后，立即启动园区应急预案，向园区企业进行告知并做好应急准备，对事故区内通过拉警报、广播等，及时告知周围居民人群，同时报告第四师可克达拉市应急管理办公室（师市办公室）和生态环境局、兵团应急管理办公室（兵团办公厅）和兵团生态环境局，提请启动第四师可克达拉市、兵团突发环境事件预案；

(2) 环境应急指挥中心安排车辆配合企业将受伤者送往附近医院救治；同时协调企业进行多方面配合。

(3) 环境应急指挥中心组织应急办、现场应急指挥部各工作组赶往突发环境事件现场，同时对进入现场的第四师可克达拉市、兵团应急工作组开展密切协助工作；

(4) 及时配合第四师可克达拉市、兵团应急工作组做好周围居民通知、疏散工作，并做好事故发生区周围路线交通管制工作；

(5) 积极召开突发环境事件调查分析会，分析突发环境事件原因，进行经验总结。

5.3.2 II 级应急响应程序

II 级突发环境事件，突发环境事件可能超出了园区范围，影响突发环境事件现场之外的周围地区，造成或可能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和环境破坏，需要统一组织，调度第四师可克达拉市力量和资源进行应急处置的突发环境事件时，启动 II 级应急响应程序。

II 级内部接警与上报

重大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园区应急指挥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接到报告后，应在十分钟内向兵团分区管委会应急指挥中心报告，兵团分区管委会环境应急指挥中心十五分钟内应发布相应的 II 级警报，在接到报警后十五分钟内启动先期处置机制，三十分钟内应急工作组有关人员赶赴现场开展警戒、疏散群众、控制现场、救护、抢险等基础处置工作。

II 级外部信息报告与通报

1. 报告时限及报告程序

重大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园区应急指挥中心接到报告后，应在半个小时内向第四师可克达拉市应急管理办公室（师市办公室）和生态环境局报告。

对事故区内通过拉警报、广播等，及时告知周围居民人群。

2. 报告内容

(1)初报应当报告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时间、地点、信息来源、事件起因和性质、基本过程、主要污染物和数量、监测数据、人员受害情况、环境空气、饮用水水源地等环境敏感点受影响情况、事件发展趋势、处置情况、拟采取的措施以及下一步工作建议等初步情况，并提供可能受到突发环境事件影响的环境敏感点的分布示意图。

(2)续报应当在初报的基础上，报告有关处置进展情况。

(3)处理结果报告应当在初报和续报的基础上，报告处理突发环境事件的措施、过程和结果，突发环境事件潜在或者间接危害以及损失、社会影响、处理后的遗留问题、责任追究等详细情况。

启动Ⅱ级应急响应程序

(1)园区应急指挥中心接警后，立即启动园区应急预案，向园区企业进行告知并做好应急准备，对事故区内通过拉警报、广播等，及时告知周围居民人群。

(2)园区环境应急指挥中心立即报告第四师可克达拉市应急管理办公室及生态环境局等部门，并提请启动第四师可克达拉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3)环境应急指挥中心安排车辆将受伤者送往附近医院救治；

(4)环境应急指挥中心组织应急办、技术组、行动组、后勤保障组、事后处置组赶往突发环境事件现场；

(5)及时配合第四师可克达拉市环境应急指挥部做好周围群众通知、疏散工作，并做好事发区周围路线交通管制工作；

(6)召开突发环境事件调查分析会，分析突发环境事件原因，对事件进行总结。

5.3.3Ⅲ级应急响应程序

Ⅲ级突发环境事件，突发环境事件限制在园区内，影响到相邻的生产单元，对园区内生产安全和人员安全造成较大危害和威胁，造成或者可能造成人员伤

亡、财产损失和环境破坏，需要调度园区应急指挥中心协助企业进行应急处置的环境污染突发环境事件时，启动Ⅲ级应急响应程序。

Ⅲ级内部接警与上报

较大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园区应急指挥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接到报告后，应在十五分钟内向兵团分区管委会应急指挥中心报告，兵团分区管委会环境应急指挥中心二十分钟内应发布相应的Ⅲ级警报，在接到报警后二十分钟内启动先期处置机制，三十分钟内应急工作组有关人员赶赴现场开展警戒、疏散群众、控制现场、救护、抢险等基础处置工作。

Ⅲ级外部信息报告与通报

1. 报告时限及报告程序

较大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园区应急指挥中心接到报告后，应在一个小时内向第四师可克达拉市生态环境局报告。

2. 报告内容

(1)初报应当报告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时间、地点、信息来源、事件起因和性质、基本过程、主要污染物和数量、监测数据、人员受害情况、环境空气、饮用水水源地等环境敏感点受影响情况、事件发展趋势、处置情况、拟采取的措施以及下一步工作建议等初步情况，并提供可能受到突发环境事件影响的环境敏感点的分布示意图。

(2)续报应当在初报的基础上，报告有关处置进展情况。

(3)处理结果报告应当在初报和续报的基础上，报告处理突发环境事件的措施、过程和结果，突发环境事件潜在或者间接危害以及损失、社会影响、处理后的遗留问题、责任追究等详细情况。

启动Ⅲ级应急响应程序

(1)企业启动应急预案，由园区环境应急指挥中心决定是否启动园区应急预案；

(2)企业环境应急指挥中心安排车辆将受伤者送往附近医院救治；

(3)根据实情变化，园区环境应急指挥中心指令有关专业工作赶往突发环境事件现场，进行现场指导、救援工作；

(4) 召开突发环境事件调查分析会，分析突发环境事件原因，处理事件责任人等。

5.3.4 IV级应急响应程序

IV级突发环境事件出现在园区的某个企业生产单元，影响到局部地区，但限制在单独的区域时，启动IV级应急预案。

IV级内部接警与上报

一般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三十分钟内发布IV级警报，由企业应急指挥部自主处置。

IV级外部信息报告与通报

1. 报告时限及报告程序

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事发责任单位应在半小时内向园区应急指挥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报告。突发环境事件发生企业立即组织自救，并向园区环境应急指挥中心报告事故发生的地点、情况及人员状况。园区环境应急指挥中心接到报告后根据突发环境事件的严重程度及突发环境事件级别决定是否启动园区环境应急预案。

2. 报告内容

(1) 初报应当报告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时间、地点、信息来源、事件起因和性质、基本过程、主要污染物和数量、监测数据、人员受害情况、饮用水水源地等环境敏感点受影响情况、事件发展趋势、处置情况。

(2) 续报应当在初报的基础上，报告有关处置进展情况。

(3) 处理结果报告应当在初报和续报的基础上，报告处理突发环境事件的措施、过程和结果。

启动IV级应急响应程序

(1) 事发责任单位应启动企业环境应急预案；

(2) 园区环境应急指挥中心视实情，决定是否启动园区环境应急预案；

(3) 园区应急指挥中心及时召开突发环境事件调查分析会，分析事故原因，总结发生事件的经验。

5.4 扩大应急

在以下情况发生时，园区环境应急指挥中心应提请启动第四师可克达拉市或兵团级应急预案和请求外部救援力量参与应急处置和救援。

(1) 因突发环境事件次生或衍生出其他突发公共事件，或已有的园区和企业应急救援能力不足以控制事件发展态势；

(2) 已采取的处置措施无法控制和消除其严重危害，并有可能危及周边地区环境。已采取的处置措施无法控制和消除其严重危害。

5.5 指挥和协调

5.5.1 指挥和协调机制

(1) 重、特事故应急指挥与协调

特别重大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根据需要，经兵团批准，成立兵团环境事件现场应急指挥中心，根据应急需要，第四师可克达拉市指定的负责人全权协助总指挥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兵团环境事件应急指挥中心根据突发环境事件情况，通报第四师可克达拉市有关部门和应急救援指挥机构。各应急机构接到兵团环境事件应急指挥中心的救助指令后，应立即派出有关人员和队伍赶赴事发现场，在现场应急指挥部统一指挥下，按照预案和处置规程，相互协同，密切配合，共同实施环境应急处置行动。现场应急指挥部成立前，各应急救援专业队伍必须在事发地政府协调指挥下，迅速实施先期处置，果断控制或切断污染源，全力控制事态，严防二次污染和次生、衍生事件的发生。应急状态时，专家组迅速对事件信息进行分析、评估，提出应急处置方案和建议，供指挥部领导决策。

突发环境事件责任企业和园区有关部门及时主动向兵团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提供与应急救援有关的基础资料。

重大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事发地的第四师可克达拉市指定的负责人为总指挥。兵团分区管委会负责人为副总指挥。

(2) 一般和较大事件应急指挥与协调

发生较大突发环境事件后，兵团分区管委会负责人为总指挥。事发责任企业负责人为副指挥。

应急指挥部根据突发环境事件情况，通知有关部门，通报事发地相邻团场(县市)应急救援指挥机构。各应急机构接到指令后，应立即派出有关人员和队伍赶赴事发现场，在现场应急指挥部统一指挥下，按照预案和处置规程，相互协同，密切配合，共同实施环境应急处置行动。现场应急指挥部成立前，各应急救援专业队伍在事发地政府协调指挥下，迅速实施先期处置，果断控制或切断污染源，全力控制事态，严防二次污染和次生、衍生事件的发生。

应急状态时，专家组专家迅速对事件信息进行分析、评估，提出应急处置方案和建议，供指挥部领导决策。

突发环境事件企业有关人员及时主动向园区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提供与应急救援有关的基础资料。

发生一般突发环境事件后，事发责任企业负责人为总指挥，指挥本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有关工作。

5.5.2 指挥和协调主要内容

园区管委会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指挥协调的主要内容包括：

- (1) 提出现场应急行动原则要求；
- (2) 派出有关专家和人员参与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的应急指挥工作；
- (3) 协调各级、各专业应急力量实施应急救援行动；
- (4) 协调受威胁的周边地区危险源的监控工作；
- (5) 协调建立现场警戒区和交通管制区域，确定重点防护区域；
- (6) 根据现场监测结果，确定被转移、疏散群众范围及返回时间；
- (7) 协调突发环境事件信息的对外发布工作；
- (8) 及时向师市环保局和兵团环保局报告应急行动的进展情况。

5.6 应急监测

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HJ589-2021)要求开展应急监测工作，应急监测方法采用《环境污染实际应急处理技术》(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吕小明主编)中推荐的应急监测方法，优先选择快速检测法，对于影响持续时间场需要全面监测分析时可采用实验室仪器法进行分析。

5.6.1 监测组织

应急监测由兵团分区管委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中心应急监测组组织和协调外部监测力量，可以委托兵团第四师生态环境监测站和其他有监测资质的第三方监测单位作为替补力量进行应急监测。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管委会委托兵团第四师生态环境监测站作为区域环境应急监测机构。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生态环境监测站成立于2020年10月14日，注册地址位于新疆可克达拉市镇江西路1360号，兵团第四师生态环境监测站为标准化监测站，并通过了资质认定，负责全师市范围生态环境保护执法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配合做好相关生态环境质量监测工作等业务。

除了入园企业自身的化验室做力所能及的化验项目如pH值、氨氮、CO等常规项目的应急监测工作。在外部监测单位未抵达事故现场时，可以先行接受应急监测组及第四师生态环境监测站的工作指令介入事故现场的应急监测相关工作。同时，应急监测组为外部应急监测救援单位提供数据和实验室软硬件方面的支持。总之，内外部检测力量需要大力协同配合工作，为应急救援指挥部提供快速、有效的环境数据支撑。

5.6.2 监测响应程序

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应急监测组成员应迅速赶赴现场，对各类环境风险事故产生的影响实施监控，为应急指挥部门提供预警、救援环境信息支持。一旦发生重大风险事故，应立即停产，并迅速启动应急预案。当大南湖二号露天煤矿应急监测条件已经无法满足重大事故监测要求时，立即通知环境监测部门进驻事故现场，根据事件的实际情况，迅速制订监测方案（包括监测布点、频次、和方法等），及时开展应急监测工作，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对污染物种类、浓度、污染范围及可能的危害做出判断，以便对事件及时、正确进行处理。按照当时气象条件在现场周围布点监测，掌握事故情况下空气环境恶化状况，有效组织人员疏散。

应急监测是环境监测人员在事故现场，用小型、便携、简易、快速检测仪

器和装置，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对事故叙述内容：①污染物质的种类；②污染物质的浓度；③污染的范围及可能造成的危害等做出判断的过程。实施应急监测是做好突发污染事故处置、处理的前提和关键。

在制定应急监测方案时，应遵循的基本原则是：现场应急监测与实验室分析相结合，应急监测技术的先进性和现实可行性相结合，定性与定量、快速与准确相结合。

（1）应急监测的响应程序

①接受应急监测任务，启动应急监测响应预案。

②了解现场情况，确定应急监测方法，准备监测器材、试剂和防护用品，同时做好实验室分析准备。

③实施现场监测，快速报告结果。

④进行初步综合分析，编写监测报告，提出跟踪监测和污染控制建议。

⑤实施跟踪监测，及时报告结果。

⑥进行深入的综合分析，编写总结报告上报。

（2）布点原则

由于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时，污染物的分布极不均匀，时空变化大，对各环境要素的污染程度不同，因此采样点位的选择对于准确判断污染物浓度分布、分布范围和程度极为重要，因此，点位的确定应考虑以下因素：

事故的类型（泄漏、火灾、爆炸等）、严重程度与影响范围。

事故发生的地点与人口分布情况。

事故发生时的天气情况，尤其是风向、风速及其变化情况

（3）布点方案

①空气：应尽可能在事故发生地就近采样，并以事故点为中心，根据事故发生地的地理特点、盛行风向及其他自然条件，在事故发生地下风向影响区域、掩体或低洼地等位置，按一定间隔的圆形布点采样，并根据污染物的特性在不同高度采样，同时在事故点的上风向适当位置布设对照点，在距事故发生地最近的环境敏感点布点采样，采样过程中应注意风向的变化，及时调整采样点位置。

对应急监测采样器，应经常予以校正，以免情况紧急时没有时间进行校正。

利用检气管快速监测污染物的种类和浓度范围，现场确定采样流量和采样时间。采样时，应同时记录气温、气压、风向和风速，采样总体积应换算成标准状态下的体积。

②地下水：应以事故发生地为中心，根据本地区地下水流向采用网格法或辐射法在周围 2km 内布设监测井采样，同进视地下水主要补给来源，在垂直于地下水流的上方向，设置对照监测井采样，在以地下水为饮用水源的取水处必须设置采样点。

采样应避免井壁，采样瓶以均匀的速度沉入水中，使整个垂直断面的各层水样进入采样瓶。

若用泵或直接从取水管采集水样时，应先排尽管内的积水后采集水样，同时要在事故发生地的上游采样一个对照样品。

③土壤：应以事故发生地为中心，在事故发生地及周围一定距离内的区域按一定的间隔圆形布点采样，并根据污染物的特性在不同深度采样，同时采集未受污染区域的样品作为对照样品。必要时还应采集事故地附近的作物样品。

在相对开阔的污染区域取柱状样。一般在 10m×10m 范围内，采用梅花形布点方法或根据地形采用蛇形布点方法。

将多点采集的土壤样品除去石块、草根等杂物，现场混合后取 1-2kg 样品装在塑料袋内密封。

5.6.3 监测仪器与人员防护

应急监测仪器设备除企业自己配属的基本仪器、试剂之外，相应的仪器设备由协议单位提供。发生重、特大事故时，可由上级单位提供和支援事发地未配置的相关仪器监测设备。

污染事故发生时，监测人员首先听取事发单位的技术人员讲解污染事故的特性和污染物危害性，并采取有针对性的个人安全防护措施。开展事故应急监测应注意：对于有毒有害气体的防护，应重点采用呼吸道防护的方法，使用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佩戴过滤式防毒面具（半面罩）、穿防静电工作服、戴橡胶手套等，视情况采用隔绝服防护、全身防护。

参与事故应急监测的人员，只有在保证个体安全的前提下，才能参与事故应急监测工作。事故发生后，应急监测人员应快速赶赴现场，根据事故现场的具体情况布点采样，利用快速监测手段判断污染物的种类，给出定性、半定量或定量监测结果，确认污染事故的危害程度和污染范围等。在污染现场使用便携设备监测的，应同时在监测点位采集样品送至实验室检测分析，与实验室检测分析方法一致的应急监测车提供的监测数据可以作为正式监测结果。

具体应急监测技术支持系统构成如图 5-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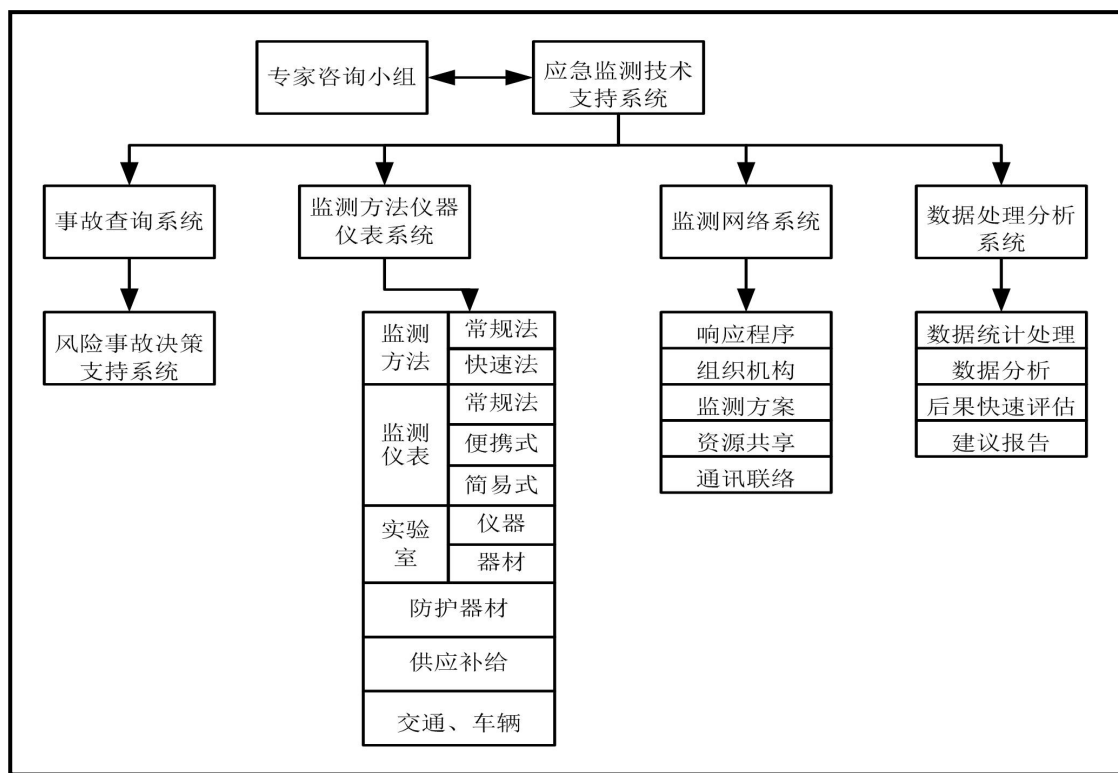


图 5-2 应急监测技术支持系统图

5.6.4 监测项目及要求

监测人员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监测方法对事件现场及周边敏感点、大气、水质进行监测，详细记录好监测数据，以备应急领导小组参考。专家组根据突发环境事件污染物的性质、扩散速度和事件发生地的气象、地形特点，确定污染物扩散范围，应急监测人员在此范围内布设相应数量的监测点位。事件发生初期，根据事件发生地的监测能力和突发事件的严重程度按照从多从密的原则进行监测，同时应随着污染物的扩散情况、监测结果的变化趋势适当调整监测

频次和监测点位。所有监测布点、方法和监测频次均按照生态环境部颁布的相关要求执行。根据区域内的危险目标，以及危险目标发生事故的类型，确定应监测的项目。根据监测结果，综合分析突发环境事件污染变化趋势，并通过专家咨询和讨论的方式，预测并报告突发环境事件的发展情况和污染物的变化情况，作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决策的依据。

监测人员必须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大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和《环境应急响应实用手册》、《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监测与处理技术》、《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HJ589-2021）规定进行采样和分析。

根据本园区企业环境风险物质的种类和可能发生事件的类型，确定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方案，见表 5-2。

表 5-2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一览表

类别	项目	测定方法	检测方法标准编号	监测仪器	监测位置/监测频次
废气	NH ₃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	便携式氨气雾检测仪	1. 生爆炸、泄露处监测：采用便携式检测仪，随时读数并记录； 2. 事故初期 为摸清污染物最大落地浓度和削减规律，以事故点为中心，在厂界或事故点周边主导风向的下风向布设点位，原则上按照 500 米、1000 米、2000 米、3000 米、5000 米间隔的扇形布设点位，每 1-2 小时监测 1 次； 无明显主导风向时 以敏感点所在方向为重点按圆形布设点位。
	甲醇	气相色谱法	HJ/T33	便携式气相色谱仪	
	乙醇	气相色谱法	/	便携式气相色谱仪	
	CO	空气质量一氧化碳的测定非分散红外法	GB9801	便携式 CO 检测仪	
	非甲烷总烃	/	HJ1012	便携式气相色谱仪	
	HF	离子选择性电极法	HJ955	便携式 HF 检测仪	
	硅烷	电化学	/	便携式硅烷气体分析仪	
	H ₂ S	气相色谱法	GB/T14678	便携式气相色谱仪	
	臭气浓度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14678	无臭袋	
	PM ₁₀	环境空气 PM ₁₀ 和 PM _{2.5} 的测定重量法	HJ618-2011	手持式 PM10 在线只读监测仪	
	H ₂	爆炸极限测定法	GB/T12474	便携式氢气雾检测仪	
硫酸雾	离子色谱法	HJ544-2016	便携式硫酸		

				雾检测仪	有敏感点时，在敏感点内部按500~1000米间隔增设监测点位。可在事故点上风向布设对照点位；确定特征污染物扩散趋势后，重点围绕敏感点布设点位，每1-2小时监测1次，并根据风向变化及时调整。点位布设应充分考虑交通状况、气象条件和人员安全。
	Hg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910	应急便携测汞仪	<p>事故现场无明火、浓烟、异味，受影响人员无明显不良反应等情况时，每天监测1~3次，或根据应急组织指挥机构部署确定监测频次。监测结果的评价，敏感点优先执行地方环境质量标准，无地方环境质量的，可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或《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附录D。前述标准未涵盖的项目，可参考前苏联《居民区大气中有害物质的最大允许浓度》等。其他项</p>

					<p>目评价可参考上风向或背景点浓度。厂界或事故点周边优先执行污染物排放的地方标准和行业标准，无相关前述标准的，可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前述标准未涵盖的污染物，评价可参考上风向或背景点。涉及人员疏散等应急决策时，可参考《化工企业定量风险评估导则》(AQ/T 3046)附录H。</p> <p>当事件条件已经排除、最近一次应急监测方案中全部监测点位特征污染物的连续3次以上监测结果已降至规定限值以内、所造成的危害基本消除时，由应急监测组向应急组织指挥机构提出应急监测终止建议，应急组织指挥机构确定是否终止应急监测。</p> <p>应急监测终止后，可参照相关技术规范或标准开展后续监测。</p>
废水	pH	水质 pH 测定 玻	GB6920	便携式检测	企业出水口、车

		玻璃电极法		仪	间排放口（若涉及一类污染物）： 事故初期 8 小时内：1 次/1 小时； 中后期：1 次/4 小时； 污水处理厂进、出口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		
	COD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快速消解 分光光度法	HJ/T399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GB/T16488		
	总磷	分光光度法	HJ670		
	氰化物	分光光度法	HJ484		
	氟化物	分光光度法	HJ488		
	硫化物	气相分子吸收光谱法	HJ200-2023		
	流量	巴歇尔槽法 城市 排水流量堰槽测量标准	CJ/T3008.3	流量计	
地表水	通过现场信息收集、信息研判、代表性样品分析等途径，确定主要污染物及监测项目。监测项目主要考虑污染物在环境中可能产生的化学反应、衍生其他有毒有害物质，有条件的话可同时开展水生生物指标的监测，为后期损害评估提供第一手资料。监测项目参考《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水质因子	具备现场监测条件的监测项目，尽量在现场监测。必要时，备份样品送实验室监(复)测，以确认现场定性或定量监测结果的准确性	/	/	环境风险物质泄漏到地表水体的排放点及上、下游；对污水团过境地点每 2h 监测一次，污水团上游、下游每天监测 2 次，直到污水团过境地点超标物质浓度连续两次监测浓度均低于地表水质量标准值或已接近可忽略水平。采样量应同时满足快速监测、实验室监测和留样的需要。采样频次应考虑污染程度和现场水文条件，同时根据现场应急专家及指挥中心的意见确定
地下水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	具备现场监测条件的监测项目，尽	/	/	采样量应同时满足快速监测、实验室监测和留样

	2017) 中的水质因子	量在现场监测。必要时, 备份样品送实验室监(复)测, 以确认现场定性或定量监测结果的准确性			的需要。采样频次、采样位置应考虑污染程度和现场水文条件, 同时根据现场应急专家及指挥中心的意见确定
土壤	pH	电位法	HJ692	电位计	泄露发生地及周边: 1次/d
	石油烃	气相色谱法	HJ1021	气相色谱仪	
	多环芳烃类	气相色谱法	HJ1021	气相色谱仪	
	重金属				

注:

1. 上表中的监测项目、监测频次仅供参考推荐, 突发环境事件时应急监测项目因子、频次布点取样地点应接受第四师环境监测站(还包括参与应急监测的具有资质的第三方)的业务指导和帮助。以便更有效地实施突发环境事件状态下的应急监测工作。
2. 表中的监测因子应实施动态管理。应急监测组应根据园区入驻企业生产工艺、原材料和产品变化, 定期修编删减表中的监测因子。

5.7 通报与信息发布

突发环境事件的信息发布应当及时、准确、客观、全面。充分重视并发挥主流媒体的舆论引导作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程序, 在事件发生的第一时间向社会发布简要信息, 随后发布初步核实情况和应对措施, 并根据事件处置情况, 做好后续发布工作。

5.7.1 事件的通报

(1) 事发地所在兵团分区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和有关类别环境事件专业主管部门, 在应急响应时, 及时向毗邻和可能波及的政府有关部门通报突发环境事件的情况。

(2) 接到突发环境事件通报的相关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应当视情况及时通知本行政区域内有关部门采取必要应对措施, 并向本级政府报告。

5.7.2 信息发布

园区环境应急指挥中心领导小组负责授权有关部门对外统一发布突发环境事件信息。

(1) 突发环境事件的信息发布, 由党群服务中心牵头, 领导小组负责, 生态环境局、办公室做好配合工作。

(2)要密切关注国内外关于突发环境事件的新闻报道,及时消除媒体中出现的有关不正确信息造成的影响。

(3)除园区环境应急指挥中心指定的新闻发言人外,其他各成员单位及各种救援力量均不得以任何名义通过任何方式对外提供、发布有关突发环境事件的信息。

5.8 应急处置

根据事态发展变化情况,出现急剧恶化的特殊险情时,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在充分考虑专家和有关方面意见的基础上,依法采取紧急处置措施。

根据环境风险物质(或危险化学品)泄漏、燃烧、爆炸等可能造成的危害范围,建立三级应急救援控制布局:

①企业范围事故控制:发生危化品泄(洒)漏,启动企业应急预案,将泄(洒)漏危化品控制在企业内进行处理,企业关键岗位需建立应急处置卡。

②园区内范围事故控制:发生危化品泄(洒)漏和爆炸燃烧,超越企业范围事故控制范围扩散至园区其他企业的,在启动企业范围事故控制同时,启动园区应急预案,将泄(洒)漏危化品控制在园区范围内进行处理。

③园区外范围事故控制:发生危化品泄(洒)漏爆炸和燃烧或园区外运输事故、超越园区内范围控制范围的,启动企业应急预案和园区应急预案的同时,请求启动事故所在地应急预案。

根据环境风险物质(或危险化学品)事故可能造成的后果,将环境风险物质风险事故分为:火灾事故、爆炸事故、易燃、易爆或有毒物质泄漏事故,处置要点如下:

火灾事故处置方案要点:

- (1) 确定火灾发生的位置;
- (2) 确定引发火灾的原因;
- (3) 确定引起火灾的物质类别(压缩气体、液化气体、易燃液体、易燃物品、自燃物品等);

- (4) 所需的火灾应急救援处置的专业技术专家类别；
- (5) 明确火灾发生区域的周围环境；
- (6) 确定周围区域存在的重大危险源分布；
- (7) 确定火灾扑救的基本方法；
- (8) 确定火灾可能导致的后果（含火灾与爆炸伴随发生的可能性）；
- (9) 确定火灾可能导致的后果对周围区域的可能影响规模和程度；
- (10) 火灾可能导致的后果的主要控制措施（控制火灾蔓延、人员疏散、医疗救护等）；

(11) 可能需要调动的应急救援力量（公安消防队伍、企业消防队伍等）；

(12) 注意事项

①因危险化学品大量泄漏而引发火灾时救援人员应佩戴自给呼吸器，穿防护服，做好自身的防护措施后才能进入事发场地，灭火剂可选择抗溶性泡沫、干粉、二氧化碳、砂土。

②扑灭电气设备火灾时，不可将人体或手持的用具触及导线及设备，以防触电。

③当发现有火灾时，听到警报或通知，必须迅速撤离。

④有毒有害气体或浓烟中要用湿衣服蒙住头，弯腰撤出危险区域。

⑤所使用的抢险救援器材必须是不燃性材料。

⑥可用水灭火时必须要有足够的水量，人要站在上风头工作，射流由火源的边缘逐渐推向中心，以免产生过量的水蒸气伤人。不能用水扑灭带电的电器设备火灾。

⑦先切断火区内的电源，防止在处理火灾的过程中救护人员触电。若电器火灾电源无法切断，只能用绝缘灭火器材灭火。

⑧积极组织人力物力控制火源，进行直接灭火。

⑨灾害事件一旦发生，处于灾区与受波及区域的人员，应沉着冷静，根据灾情与现场情况和条件，在保证自身安全前提下，尽快采取积极有效的方法及

时投入现场抢救，将灾害事件消除在初始阶段或控制在最小范围内，以减少灾害事件造成的危害和损失。在抢救的同时，应迅速派人及时向调度室汇报，讲清楚事件发生的时间、地点、性质及程度。

⑩若灾害事件发展迅猛，现场不具备消灭灾害条件或可能威胁人员。

爆炸事故处置方案要点：

- (1) 确定爆炸地点；
- (2) 确定爆炸类型（物理爆炸、化学爆炸）；
- (3) 确定引起爆炸的物质类别（气体、液体、固体）；
- (4) 所需的爆炸应急救援处置技术和专家；
- (5) 明确爆炸地点的周围环境；
- (6) 明确周围区域存在的重大危险源分布情况；
- (7) 确定爆炸可能导致的后果（如火灾、二次爆炸等）；
- (8) 确定爆炸可能导致后果的主要控制措施（再次爆炸控制手段、工程抢险、人员疏散、医疗救护等）；
- (9) 可能需要调动的应急救援力量（公安消防队伍、企业消防队伍等）。

易燃、易爆或有毒物质泄漏事故处置方案要点：

- (1) 确定泄漏源的位置；
- (2) 确定泄漏的化学品种类（易燃、易爆或有毒物质）；
- (3) 所需的泄漏应急救援处置技术和专家；
- (4) 确定泄漏源的周围环境（环境功能区、人口密度等）；
- (5) 确定是否已有泄漏物质进入大气、附近水源、下水道等场所；
- (6) 明确周围区域存在的重大危险源分布情况；
- (7) 确定泄漏时间或预计持续时间；
- (8) 实际或估算的泄漏量；
- (9) 气象信息；
- (10) 泄漏扩散趋势预测；

(11) 明确泄漏可能导致的后果（泄漏是否可能引起火灾、爆炸、中毒等后果）；

(12) 明确泄漏危及周围环境的可能性；

(13) 确定泄漏可能导致后果的主要控制措施（堵漏、工程抢险、人员疏散、医疗救护等）；

(14) 可能需要调动的应急救援力量（消防特勤部队、企业救援队伍、消防化兵部队等）。

应急处置根据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不同类型事件进行对应措施，各类事件现场处置见表 5-3 至表 5-10。

5.8.1 园区交通运输事故引发泄漏事件现场处置措施及处置卡

表 5-3 园区交通运输事故引发泄漏事件现场处置措施及处置卡

突发环境事件警报程序			
接警及预案启动	(1) 当发生化学品运输车辆交通事故时，事故当事人或发现人及时上报园区应急指挥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由应急指挥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联系责任区交警赶往现场处置。		
	(2) 交警到达现场，第一时间了解事件概况（泄漏物质类型、是否发生火灾爆炸等），汇总后将事件汇报园区应急指挥中心。		
	(3) 园区应急指挥中心接到警报后，根据所描述情况判定事件级别，及时启动应急预案，并发出预警警报，召集相应的应急救援队伍赶赴现场进行应急救援。		
	(4) 园区应急指挥中心及其相关应急救援队伍到现场后，按照各自职能进行救援。		
突发环境事件现场处置措施			
现场指挥部门		应急指挥中心	
应急队伍	处置任务	应急处置	物资/装备
抢救排险组	液态危险源控制	(1) 切断警戒区所有电源、起源、熄灭周围明火设备，确定是否已有泄漏物质进入大气。	防毒面具、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警示牌、通信设备
		(2) 若事故泄漏现场发生燃烧时，采取消防水喷淋冷却保护措施及时控制火势，并迅速疏散受威胁的物资。	
	气态危险源控制	(3) 如运输化学品涉及有毒气体泄露，应用消防水枪喷淋，稀释空气中有毒气体气雾。	防毒面具、工程机具、照明器材、防护眼镜、
		(4) 使用消防水雾稀释、驱散（控制飘散方向）气态危险化学品或环境风险物资，降低泄漏区危险气	

		体的浓度，为抢险人员创造有利条件。	耐酸碱手套、防化服、气体检测仪、消防设备
	处理泄漏物	(5) 若泄漏化学品为液体，应该需要筑堤堵截或者引流到安全地点，防止物料沿明沟或雨水管道外流。	过滤式防毒面具、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化学安全防护眼镜、沙袋、消防水枪、对讲机
		(6) 若泄漏的液体具可挥发性，为降低物料向大气中的蒸发速度，可用泡沫或其他覆盖物品覆盖外泄的物料，在其表面形成覆盖层，抑制其蒸发，或者采用低温冷却来降低泄漏物的蒸发。	
警戒疏散组	危险区隔离	(1) 依照运输事故现场判定情况，将运输车辆事故路段 200m 范围内设为危险隔离区，设置安全警示牌及警戒带，严格限制车辆进入事故区。	防护口罩、警戒带、通信设备、扩音器、照明器材
	人员疏散	(2) 将事故运输车辆相关人员迅速撤离公路至上风处，防止危险化学品泄漏扩散，确保人员安全，阻止泄漏物接触任何火源和金属。	
医疗救护组	现场医疗救护	(1) 如有吸入窒息人员，则迅速将其转移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畅通，如呼吸困难，应给及氧气，如呼吸停止，应立即进行人工呼吸，送院就医。	救护车、医疗箱、担架、通信设备
		(2) 如有烧伤人员，则用冷清水冲洗或浸泡伤处，降低表面温度；脱掉受伤处的饰物，用干净清洁的敷料或就便器材，如方巾、床单等覆盖伤部，以保护创面，防治污染。	
	照顾伤员	(3) 负责受伤及中毒窒息人员的处理以及跟踪照顾工作。	医疗箱、通信设备
		(4) 负责对事故现场伤员的人员统计、办理手续、联系家人等工作。	
环境监测组	现场监测	(1) 事故发生后，应急监测组负责人组织人员迅速判断污染物的种类，查阅相关排放标准，并使用检测仪器现场检测泄露化学品的浓度。	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防护口罩、便携式气体检测仪器、便携式 pH 计、COD 快速测定仪、溶氧仪
		(2) 确定可能存在的污染物种类、大致污染范围，对园区和周边环境敏感点进行监测。	
	初步评估	(3) 得到初步监测结果后向办公室汇报监测所得结果协助划定警戒区，并提出污染物处置意见。	通信设备
	后续监测	(4) 若污染物为持续性污染物或突发环境污染事故未处理完毕时，则需继续进行跟踪检查，直至污染物影响消除为止。	根据现场监测结果配置
后勤物	应急支援保障	(1) 负责所需的应急资源（后勤人员、车辆除外）	防毒面具、

资保障组		的准备和调动,当应急处置结束后收集应急物资,梳理和补充以达到相关要求。	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通信设备、维修工具
		(2)负责事故应急处置过程中的应急指挥信息化系统保障、应急经费保障、物资供给保障、交通运输保障、水源供应保障、电力保障和通信保障等。	
	安置受影响群众	(3)安排疏散群众的临时安置场所及基本生活保障。	通信设备
善后处理组	事故现场清理	(1)在危险区外上风方向的洗消区对事故现场人员和防护设备进行清洗,用水、清洁剂、清洗液对事故现场进行冲洗稀释,将清洗水排到周围废水沟,并对清洗废水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排放。	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消防栓、消防水枪
	事故调查及污染损坏鉴定	(2)进行现场调查取证工作,全面收集有关事故发生的原因,危害及其损失等方面的证据和资料,同时配合相应资质的评估单位开展事故污染损害评估。	——
信息通讯组	信息通讯保障	负责保障事件现场与园区应急指挥部、上级应急指挥机构及外界的通讯联络;负责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众及新闻媒体发布有关事件和应急救援情况。	——

5.8.2 园区化学品储罐和管道输送泄漏事件现场处置措施及处置卡

表 5-4 园区化学品泄漏事件急指挥部应急处置措施及处置卡

突发环境事件警报程序			
接警及预案启动		(1)当发生管道输送事故时,事故责任单位应急指挥中心接到信息后,及时上报园区应急指挥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	
		(2)园区应急指挥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工作人员到达现场,第一时间了解事件概况(泄漏物质类型、是否发生火灾爆炸等),汇总后将事件汇报园区应急指挥中心。	
		(3)园区应急指挥中心接到警报后,根据所描述情况判定事件级别,及时启动应急预案,并发出预警警报,召集相应的应急救援队伍赶赴现场进行应急救援。	
		(4)园区应急指挥中心及其相关应急救援队伍到现场后,按照各自职能进行救援。	
突发环境事件现场处置措施			
现场指挥部门		应急指挥中心	
应急队伍	处置任务	应急处置	物资/装备
抢救排除组	液态危险源控制	(1)对泄漏区域进行排查,明确泄漏位置,设置警示标识,说明泄漏源。使用消防水雾稀释、驱散,降低易挥发液态化学品的烟雾的浓度。 (2)采取措施关闭装置安全截断阀门或其他相关阀门,及时切断物料流动,同时开启装置内的相应防控系统。 (3)使用堵漏工具箱,对泄漏处进行堵漏,加强维护,防止再次泄漏。	防毒面具、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警示牌、通信设备
	气态危险源控制	(4)对于易燃易爆气体泄漏事件需切断区域内所有火源、电源、供气管道,防止引起火灾爆炸;转移或保护管道周围设备和物品,防止泄漏物损坏设备及引发次生事故。 (5)使用消防水雾稀释、驱散(控制飘散方向)气	

		态危险化学品或环境风险物资，降低泄漏区危险气体的浓度。	器、防化服、气体检测仪、消防设备
		(6) 找到泄漏点后，加大泄漏区域的通风并监控泄漏气体浓度，于通风状态下进行修复，防止工作人员中毒。	
	固态危险源控制	固态污染物对于易爆品，水浸湿后，用不产生火花的木质工具小心扫起，进行无害化处理；对于剧毒品，穿着全密闭防化服并配戴正压式空气呼吸器（氧气呼吸器），避免扬尘，小心扫起收集后作无害化处理。	
	防止事故废水扩散	(7) 调查泄漏化学品的流向并及时利用沙袋、装置围堰、泵走等方式阻流措施，防止事故进一步扩大。 (9) 若污染物不慎流入到污水管网，需及时通知污水处理厂相关管理人员，做好相应的应急处置。	
警戒疏散组	危险区隔离	(1) 依照应急办公室的指示划分出隔离区，设置安全警示牌及警戒带，严格限制无关人员进入。 (2) 对隔离区内外交通秩序进行维护，保证应急车辆有序进行，止无关车辆进入。	防毒面具、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警示牌、通信设备
	人员疏散	(3) 迅速拉响事故安全警报，按照撤离疏散路线迅速撤离附近企业人员到各个疏散集合点；在疏散或撤离的路线上安排人员维持秩序，引导人员有序安全的撤离；（若事故发生在夜间，则应开启应急照明灯或使用其他照明设备），保证公司人员撤离至上风向方位，统计好人数，并确保消防通道畅通。	
医疗救护组	现场医疗救护	(1) 如有冻伤、中毒应送院就医治疗。	救护车、医疗箱、担架、通信设备
		(2) 如有吸入窒息人员，则迅速将其转移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畅通，如呼吸困难，应给及氧气，如呼吸停止，应立即进行人工呼吸，送院就医。	
	(3) 如有烧伤人员，则用冷清水冲洗或浸泡伤处，降低表面温度；脱掉受伤处的饰物，用干净清洁的敷料或就便器材，如方巾、床单等覆盖伤部，以保护创面，防治污染。		
照顾伤员	(4) 负责受伤及中毒窒息人员的处理以及跟踪照顾工作。	医疗箱、通信设备	
	(5) 负责对事故现场伤员的人员统计、办理手续、联系家人等工作。		
环境监测组	现场监测	(1) 事故发生后，应急监测组负责人组织人员迅速判断污染物的种类，查阅相关排放标准，并使用检测仪器现场检测泄露化学品的浓度以及其他事故废水 pH、COD 及 DO 等因子的浓度。	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防护口罩、便携式气体检测仪器、便携式 pH 计、COD 快速测定仪、溶氧仪
		(2) 确定可能存在的污染物种类、大致污染范围，对园区和周边环境敏感点进行监测。	
	初步评估	(3) 得到初步监测结果后向办公室汇报监测所得结果协助划定警戒区，并提出污染物处置意见。	通信设备
	后续监测	(4) 若污染物为持续性污染物或突发环境污染事故未处理完毕时，则需继续进行跟踪检查，直至污染物影响消除为止。	根据现场监测结果配置
后勤物资保障组	应急救援保障	(1) 检查设备、设施以及受泄漏物影响的建筑及设施设备，对危险部位及关键设施进行抢（排）险，	防毒面具、防酸碱长筒

		对损坏的设备、管线、电器仪表等全面抢修。	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通信设备、维修工具
		(2) 负责事故应急处置过程中的应急指挥信息化系统保障、应急经费保障、物资供给保障、交通运输保障、水源供应保障、电力保障和通信保障等。	
	安置受影响群众	(3) 安排疏散群众的临时安置场所及基本生活保障。	通信设备
善后处理组	事故现场清理	(1) 在危险区外上风方向的洗消区对事故现场人员和防护设备进行清洗,用水、清洁剂、清洗液对事故现场进行冲洗稀释,将清洗水排到下水道。	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消防栓、消防水枪
		(2) 用水对事故现场的沟、围堰等继续冲洗稀释,直至检测确认合格后结束,同时将清洗污水引流到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事故调查及污染损坏鉴定	(3) 进行现场调查取证工作,全面收集有关事故发生的原因,危害及其损失等方面的证据和资料,同时具备相应资质的评估单位开展事故污染损害评估。	——
信息通讯组	信息通讯保障	负责保障事件现场与园区应急指挥部、上级应急指挥机构及外界的通讯联络;负责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众及新闻媒体发布有关事件和应急救援情况。	——

5.8.3 园区废水泄漏现场处置措施及处置卡

表 5-5 园区废水泄漏排放事件应急指挥部现场处置措施及处置卡

突发环境事件警报程序			
接警及预案启动	(1) 当发生废水泄漏排放事件时,事故责任单位应急指挥中心接到信息后,及时上报园区应急指挥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		
	(2) 园区应急指挥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工作人员到达现场,第一时间了解事件概况(泄漏物质类型、是否发生火灾爆炸等),汇总后将事件汇报园区应急指挥中心。		
	(3) 园区应急指挥中心接到警报后,根据所描述情况判定事件级别,及时启动应急预案,并发出预警警报,召集相应的应急救援队伍赶赴现场进行应急救援。		
	(4) 园区应急指挥中心及其相关应急救援队伍到现场后,按照各自职能进行救援。		
突发环境事件现场处置措施			
现场指挥部门		应急指挥中心	
应急队伍	处置任务	应急处置	物资/装备
抢救排除组	事故废水控制	(1) 对已连接厂区应急池的企业,打开通往事故应急池管道的阀门,并控制废水流向相应的污水管道。	防毒面具、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抽水泵、通信设备
		(2) 对未连接事故池的企业,及时利用沙袋、装置围堰、泵走等方式阻流措施,控制事故废水进入污水管道系统,防止事故进一步扩大。	
警戒疏散组	危险区隔离	(1) 依照应急办公室的指示划分出隔离区,设置安全警示牌及警戒带,严格限制无关人员进入隔离。	防毒面具、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警示牌、通信设备

		(2)对隔离区内外交通秩序进行维护,保证应急车辆有序进行,止无关车辆进入。	
	人员疏散	(3)迅速拉响事故安全警报,按照撤离疏散路线迅速撤离附近企业人员到各个疏散集合点;在疏散或撤离的路线上安排人员维持秩序,引导人员有序安全的撤离;(若事故发生在夜间,则应开启应急照明灯或使用其他照明设备),保证公司人员撤离至上风向方位,统计好人数,同时确保消防通道畅通。	防护口罩、警戒带、通信设备、扩音器、照明器材
医疗救护组	现场医疗救护	(1)如有冻伤、中毒应送院就医治疗。	救护车、医疗箱、担架、通信设备
		(2)如有吸入窒息人员,则迅速将其转移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畅通,如呼吸困难,应给及氧气,如呼吸停止,应立即进行人工呼吸,送院就医。	
		(3)如有烧伤人员,则用冷清水冲洗或浸泡伤处,降低表面温度;脱掉受伤处的饰物,用干净清洁的敷料或就便器材,如方巾、床单等覆盖伤部,以保护创面,防治污染。	
	照顾伤员	(4)负责受伤及中毒窒息人员的处理以及跟踪照顾工作。 (5)负责对事故现场伤员的人员统计、办理手续、联系家人等工作	医疗箱、通信设备
环境监测组	现场监测	(1)事故发生后,应急监测组负责人组织人员迅速判断污染物的种类,查阅相关排放标准,并使用检测仪器现场检测泄露化学品的浓度以及其他事故废水 pH、COD 及 DO 等因子的浓度。	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防护口罩、气体检测仪器、便携式 pH 计、COD 快速测定仪、溶氧仪
		(2)确定可能存在的污染物种类、大致污染范围,对园区和周边环境敏感点进行监测。	
	初步评估	(3)得到初步监测结果后向办公室汇报监测所得结果协助划定警戒区,并提出污染物处置意见。	通信设备
	后续监测	(4)若污染物为持续性污染物或突发环境污染事故未处理完毕时,则需继续进行跟踪检查,直至污染物影响消除为止。	根据现场监测结果配置
后勤物资保障组	保证应急防控措施正常运行	(1)通知园区污水处理厂,确保事故废水顺利进入园区污水厂应急池。 (2)通知园区内企业停止废水排放,保证厂区应急池有足够容积容纳事故废水。	通信设备
	安置受影响群众	(3)安排疏散群众的临时安置场所及基本生活保障。	通信设备
善后处理组	事故现场清理	(1)在危险区外上风方向的洗消区对事故现场人员和防护设备进行清洗,用水、清洁剂、清洗液对事故现场进行冲洗稀释,将清洗水排到废水沟。	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消防栓、消防水枪
		(2)用水对事故现场的沟、围堰等继续冲洗稀释,直至检测确认合格后结束,同时将清洗污水引流到污水处理厂处理。	

	事故调查及污染损坏鉴定	(3) 进行现场调查取证工作, 全面收集有关事故发生的原因, 危害及其损失等方面的证据和资料, 同时具备相应资质的评估单位开展事故污染损害评估。	---
信息通讯组	信息通讯保障	负责保障事件现场与园区应急指挥部、上级应急指挥机构及外界的通讯联络; 负责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众及新闻媒体发布有关事件和应急救援情况。	---

5.8.4 地表水污染现场处置措施及处置卡

(1) 水体内污染物治理、总量或浓度削减。根据应急专家组等意见, 制定综合处置方案, 经现场应急指挥中心确认后实施。一般采用隔离、吸附、打捞、扰动等物理方法, 氧化、沉淀等化学方法, 利用湿地生物群消解等生物方法和上游调水等稀释方法, 可以采取一种或多种方式, 力争短时间内削减污染物浓度。现场应急指挥中心可根据需要, 对水源地汇水区域内的污染物排放企业实施停产、减产、限产等措施, 削减水域污染物总量或浓度。

(2) 应急工程设施拦截污染水体。在河道内启用或修建拦截坝、节制闸等工程设施拦截污染水体; 通过导流渠将未受污染水体导流至污染水体下游, 通过分流沟将污染水体分流至河流外进行收集处置。

针对污染物可采取的物理、化学、生物处理技术如表 5-6。

表 5-6 适用于处理不同超标项目的推荐技术

超标项目	推荐技术
浊度	快速砂滤池、絮凝、沉淀、过滤
色度	快速砂滤池、絮凝; 活性炭吸附; 化学氧化预处理: 臭氧、氯、高锰酸钾、二氧化氯
臭味	化学氧化预处理: 臭氧、氯、高锰酸钾、二氧化氯、活性炭
氟化物	吸附法: 氧化铝、磷酸二钙; 混凝沉淀法: 硫酸铝、聚合氯化铝; 离子交换法; 电渗析法
氨氮	化学氧化预处理: 氯、高锰酸钾; 深度处理: 臭氧-生物活性炭
铁、锰	锰砂; 化学氧化预处理: 氯、高锰酸钾; 深度处理: 臭氧-生物活性炭
挥发性有机物	生物活性炭吸附
三氯甲烷和腐殖质	前驱物的去除: 强化混凝、粒状活性炭、生物活性炭; 氯化副产物的去除: 粒状活性炭
有机化合物	生物活性炭、膜处理
细菌和病毒	过滤(部分去除); 消毒处理: 氯、二氧化氯、臭氧、膜处理、紫外消毒
汞、铬等部分重金	氧化法: 高锰酸钾; 生物活性炭吸附(部分去除)

属	
藻类及藻毒素	化学氧化预处理：除藻剂法、高锰酸钾、氯；微滤法；气浮法；臭氧氧化法

表 5-7 地表水污染事件应急指挥部现场处置措施及处置卡

突发环境事件警报程序			
接警及 预案启 动	(1) 当发生废水泄漏排放事件时，事故责任单位应急指挥中心接到信息后，及时上报园区应急指挥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		
	(2) 园区应急指挥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工作人员到达现场，第一时间了解事件概况（泄漏物质类型、是否发生火灾爆炸等、污染情况），汇总后将事件汇报园区应急指挥中心。		
	(3) 园区应急指挥中心接到警报后，根据所描述情况判定事件级别，及时启动应急预案，并发出预警警报，召集相应的应急救援队伍赶赴现场进行应急救援。		
	(4) 园区应急指挥中心及其相关应急救援队伍到现场后，按照各自职能进行救援。		
突发环境事件现场处置措施			
现场指挥部门		应急指挥中心	
应急队伍	处置任务	应急处置	物资/装备
抢救排 险组	事故源 控制	(1) 切断污染源，对已连接厂区应急池的企业，打开通往事故应急池管道的阀门，并控制污染物流向相应的污水管道。	防毒面具、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抽水泵、通信设备、油毡、集污袋、围油栏、中和剂、活性炭、拦截坝、节制闸、导流槽
		(2) 对未连接事故池的企业，及时利用沙袋、装置围堰、泵走等方式阻流措施，控制事故废水进入污水管道系统，防止事故进一步扩大。	
		(3) 在河道内启用或修建拦截坝、节制闸等工程设施拦截污染水体；通过导流渠将未受污染水体导流至污染水体下游，通过分流沟将污染水体分流至河流外进行收集处置；使用打捞设备如油毡、集污袋、围油栏、等，采用中和剂、活性炭等治污物资。	
警戒疏 散组	危险区 隔离	(1) 依照应急办公室的指示划分出隔离区，设置安全警示牌及警戒带，严格限制无关人员进入隔离。	防毒面具、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警示牌、通信设备
		(2) 对隔离区内外交通秩序进行维护，保证应急车辆有序进行，止无关车辆进入。	
	人员疏 散	(3) 迅速拉响事故安全警报，按照撤离疏散路线迅速撤离附近企业人员到各个疏散集合点；在疏散或撤离的路线上安排人员维持秩序，引导人员有序安全的撤离；（若事故发生在夜间，则应开启应急照明灯或使用其他照明设备），保证公司人员撤离至上风向方位，统计好人数，同时确保消防通道畅通。	防护口罩、警戒带、通信设备、扩音器、照明器材

医疗救护组	现场医疗救护	(1) 如有冻伤、中毒应送院就医治疗。 (2) 如有吸入窒息人员,则迅速将其转移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畅通,如呼吸困难,应给及氧气,如呼吸停止,应立即进行人工呼吸,送院就医。 (3) 如有烧伤人员,则用冷清水冲洗或浸泡伤处,降低表面温度;脱掉受伤处的饰物,用干净清洁的敷料或就便器材,如方巾、床单等覆盖伤部,以保护创面,防治污染。	救护车、医疗箱、担架、通信设备
	照顾伤员	(4) 负责受伤及中毒窒息人员的处理以及跟踪照顾工作。 (5) 负责对事故现场伤员的人员统计、办理手续、联系家人等工作	医疗箱、通信设备
环境监测组	现场监测	(1) 事故发生后,应急监测组负责人组织人员迅速判断污染物的种类,查阅相关地表水、生活饮用水标准,并使用检测仪器现场检测污染地表水的浓度以及其他事故废水 pH、COD 及 DO 等因子的浓度。 (2) 确定可能存在的污染物种类、大致污染范围,对园区和周边环境敏感点进行监测。	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防护口罩、气体检测仪器、便携式 pH 计、COD 快速测定仪、溶氧仪
	初步评估	(3) 得到初步监测结果后向办公室汇报监测所得结果协助划定警戒区,并提出污染物处置意见。	通信设备
	后续监测	(4) 若污染物为持续性污染物或突发环境污染事故未处理完毕时,则需继续进行跟踪检查,直至污染物影响消除为止。	根据现场监测结果配置
后勤物资保障组	保证应急防控措施正常运行	(1) 通知园区污水处理厂,确保事故废水顺利进入园区污水厂应急池。 (2) 通知园区内企业停止废水排放,保证厂区应急池有足够容积容纳事故废水。	通信设备
	安置受影响群众	(3) 安排疏散群众的临时安置场所及基本生活保障。	通信设备
善后处理组	事故现场清理	(1) 在危险区外上风向的洗消区对事故现场人员和防护设备进行清洗,用水、清洁剂、清洗液对事故现场进行冲洗稀释,将清洗水排到废水沟。 (2) 用水对事故现场的沟、围堰等继续冲洗稀释,直至检测确认合格后结束,同时将清洗污水引流到污水处理厂处理。	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消防栓、消防水枪
	事故调查及污染损坏鉴定	(3) 进行现场调查取证工作,全面收集有关事故发生的原因,危害及其损失等方面的证据和资料,同时具备相应资质的评估单位开展事故污染损害评估。	——
信息通讯组	信息通讯保障	负责保障事件现场与园区应急指挥部、上级应急指挥机构、水厂(若污染)及外界的通讯联络;负责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众及新闻媒体发布有关事件和应急救援情况。	——

5.8.5 园区可燃气体泄漏现场处置措施

表 5-8 园区可燃气体泄漏排放事件现场处置措施及处置卡

突发环境事件警报程序			
接警及 预案启 动	(1) 当发生可燃气体泄漏排放事件时，事故责任单位应急指挥中心接到信息后，及时上报园区应急指挥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		
	(2) 园区应急指挥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工作人员到达现场，第一时间了解事件概况（泄漏物质类型、是否发生火灾爆炸等），汇总后将事件汇报园区应急指挥中心。		
	(3) 园区应急指挥中心接到警报后，根据所描述情况判定事件级别，及时启动应急预案，并发出预警警报，召集相应的应急救援队伍赶赴现场进行应急救援。		
	(4) 园区应急指挥中心及其相关应急救援队伍到现场后，按照各自职能进行救援。		
突发环境事件现场处置措施			
现场指挥部门		应急指挥中心	
应急队伍	处置任务	应急处置	物资/装备
抢救排 险组	事故 废气 控制	(1) 对于易燃易爆气体泄漏事件需切断区域内所有火源、电源、供气管道，防止引起火灾爆炸；转移或保护管道周围设备和物品，防止泄漏物损坏设备及引发次生事故。根据事故发生的时间、风向、风速，迅速做好下风向居民、群众的疏散准备工作，如遇西风，还应根据事故程度及早通知处于下风向团场应急指挥部，以便做好下游居民疏散。	防毒面具、工程机具、照明器材、防护眼镜、耐酸碱手套、防化服、气体检测仪、消防设备
		(2) 使用消防水雾稀释、驱散（控制飘散方向）气态危险化学品或环境风险物资，降低泄漏区危险气体的浓度，为抢险人员创造有利条件。	
		(3) 找到泄漏点后，加大泄漏区域的通风并监控泄漏气体浓度，于通风状态下进行修复，防止工作人员中毒。	
	事故 废水 控制	(4) 对于由于废气泄漏事件而产生的事故废水，则需启动参照园区废水泄露排放事件的应急处置措施，确保事故废水流入事故应急池。	参照园区废水泄露排放事件的应急处置措施配置
警戒疏 散组	危险 区隔 离	(1) 依照应急办公室的指示划分出隔离区，设置安全警示牌及警戒带，严格限制无关人员进入隔离。	防毒面具、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警示牌、通信设备
		(2) 对隔离区内外交通秩序进行维护，保证应急车辆有序进行，止无关车辆进入。	
	人员 疏散	(3) 迅速拉响事故安全警报，按照撤离疏散路线迅速撤离附近企业人员到各个疏散集合点；在疏散或撤离的路线上安排人员维持秩序，引导人员有序安全的撤离；（若事故发生在夜间，则应开启应急照明灯或使用其他照明设备），保证公司人员撤离至上风向方位，统计好人数，同时确保消防通道畅通。	防护口罩、警戒带、通信设备、扩音器、照明器材
医疗救 护组	现场 医疗 救护	(1) 如有冻伤、中毒应送院就医治疗。	救护车、医疗箱、担架、通信设备
		(2) 如有吸入窒息人员，则迅速将其转移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畅通，如呼吸困难，应给及氧气，如呼吸停	

		止，应立即进行人工呼吸，送院就医。	
		(3) 如有烧伤人员，则用冷清水冲洗或浸泡伤处，降低表面温度；脱掉受伤处的饰物，用干净清洁的敷料或就便器材，如方巾、床单等覆盖伤部，以保护创面，防治污染。	
	照顾伤员	(4) 负责受伤及中毒窒息人员的处理以及跟踪照顾工作。	医疗箱、通信设备
		(5) 负责对事故现场伤员的人员统计、办理手续、联系家人等工作，	
环境监测组	现场监测	(1) 事故发生后，应急监测组负责人组织人员迅速判断污染物的种类，查阅相关排放标准，并使用快速气体检测仪器现场检测相应气体污染因子浓度，及其导致的事故废水 pH、COD 及 DO 等因子的浓度。	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防护口罩、便携式气体检测仪器、便携式 pH 计、COD 快速测定仪、溶氧仪
		(2) 确定可能存在的污染物种类、大致污染范围，对园区和周边环境敏感点进行监测。	
	初步评估	(3) 得到初步监测结果后向办公室汇报监测所得结果协助划定警戒区，并提出污染物处置意见。	通信设备
	后续监测	(4) 若污染物为持续性污染物或突发环境污染事故未处理完毕时，则需继续进行跟踪检查，直至污染物影响消除为止。	根据现场监测结果配置
后勤物资保障组	保证应急防控措施正常运行	(1) 当企业内部不足以容纳所有事故废水时，通知污水处理厂切换废水流入阀门，确保事故废水顺利进入事故应急池。	通信设备
	应急救援保障	(2) 负责事故应急处置过程中的应急指挥信息化系统保障、应急经费保障、物资供给保障、交通运输保障、水源供应保障、电力保障和通信保障等。	防毒面具、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通信设备、维修工具
	安置受影响群众	(3) 安排疏散群众的临时安置场所及基本生活保障。	通信设备
善后处理组	事故现场清理	(1) 在危险区外上风向的洗消区对事故现场人员和防护设备进行清洗，用水、清洁剂、清洗液对事故现场进行冲洗稀释，将清洗水排到废水沟。	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消防栓、消防水枪
		(2) 用水对事故现场的沟、围堰等继续冲洗稀释，直至检测合格后结束，同时将清洗污水引流到污水处理厂处理。	

	事故调查及污染损坏鉴定	(3) 进行现场调查取证工作, 全面收集有关事故发生的原因, 危害及其损失等方面的证据和资料, 同时具备相应资质的评估单位开展事故污染损害评估。	——
信息通讯组	信息通讯保障	负责保障事件现场与园区应急指挥部、上级应急指挥机构及外界的通讯联络; 负责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众及新闻媒体发布有关事件和应急救援情况。	——

5.8.6 园区火灾爆炸现场处置措施及处置卡

表 5-9 园区火灾爆炸事件应急指挥部现场处置措施及处置卡

突发环境事件警报程序			
接警及预案启动		(1) 当发生火灾爆炸事件时, 事故当事人或发现人应及时拨打 119 报警, 随即应同时上报事故责任单位应急指挥中心和园区应急指挥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园区应急管理办公室进一步协调兵团分区消防力量及四师消防大队赶往现场处置事宜。	
		(2) 兵团分区消防力量及四师消防大队到达现场, 第一时间了解事件概况(泄漏物质类型、火灾爆炸情况等), 汇总后将事件汇报园区应急指挥中心。	
		(3) 园区应急指挥中心接到警报后, 根据所描述情况判定事件级别, 及时启动应急预案, 并发出预警警报, 召集相应的应急救援队伍赶赴现场进行应急救援。	
		(4) 园区应急指挥中心及其相关应急救援队伍到现场后, 按照各自职能进行救援。	
突发环境事件现场处置措施			
现场指挥部门		应急指挥中心	
应急队伍	处置任务	应急处置	物资/装备
抢救排险组	扑救准备工作	(1) 确保警戒区内的火源、电源、管道处于关闭状态。	消防战斗服、隔热服、避火服、抢险救灾服、正压式空气呼吸器、防爆灯、耐火救生绳、太平斧、安全头盔、消防胶靴、通信设备
		(2) 确保防火堤内的雨水、污水排口处于关闭状态。	
	救援工作	(3) 救出现场受困人员, 配合应急办公室进行组织疏散、转移遭受事故影响和威胁的群众以及确定警戒范围的工作	
		(4) 转移或保护周边相关易燃易爆化学品及设备物品, 防止引发次生事故。	
	扑救工作	(5) 确定引发火灾的原因与起火位置, 对不同化学品引发的火灾利用干粉灭火器、泡沫灭火器、消防栓、消防水枪、沙土等灭火设施进行有针对性的扑救措施, 扑灭现场火警。	
		(6) 对泄露的有毒有害化学品进行喷洒、冷却与稀释, 防止现场救援人员中毒。	

			器、消防栓、消防水枪、通信设备
	事故废水控制	(8) 若事故废水超过防火堤容量或火灾现场不在消防堤内, 则需启动参照园区废水泄露排放事件的应急处置措施, 确保事故废水流入园区事故应急池。	参照园区废水泄露排放事件的应急处置措施配置
警戒疏散组	危险区隔离	(1) 依照应急办公室的指示划分出隔离区, 设置安全警示牌及警戒带, 严格限制无关人员进入隔离。 (2) 对隔离区内外交通秩序进行维护, 保证应急车辆有序进行, 止无关车辆进入。	防毒面具、消防服、防爆灯、安全头盔、警示牌、通信设备
	人员疏散	(3) 迅速拉响事故安全警报, 按照撤离疏散路线迅速撤离附近企业人员到各个疏散集合点; 在疏散或撤离的路线上安排人员维持秩序, 引导人员有序安全的撤离; (若事故发生在夜间, 则应开启应急照明灯或使用其他照明设备), 保证公司人员撤离至上风向方位, 统计好人数, 同时确保消防通道畅通。	
医疗救护组	现场医疗救护	(1) 如有中毒应送院就医治疗。 (2) 如有吸入窒息人员, 则迅速将其转移至空气新鲜处, 保持呼吸道畅通, 如呼吸困难, 应给及氧气, 如呼吸停止, 应立即进行人工呼吸, 送院就医。 (3) 如有烧伤人员, 立即用三角巾、大纱布块、清洁的衣服和被单等物品为烧伤人员进行简单包扎, 如手足被烧伤时, 应将各个指、趾分开包扎, 以防粘连, 送往医院就医。	救护车、氧气、医疗箱、担架、通信设备
	照顾伤员	(4) 负责受伤及中毒窒息人员的处理以及跟踪照顾工作。 (5) 负责对事故现场伤员的人员统计、办理手续、联系家人等工作	医疗箱、通信设备
环境监测组	现场监测	(1) 事故发生后, 应急监测组负责人组织人员在安全距离内迅速判断污染物的种类, 查阅相关排放标准, 并使用检测仪器现场检测泄露化学品及 CO 的浓度以及其他事故废水 pH、COD 及 DO 等因子的浓度。 (2) 确定可能存在的污染物种类、大致污染范围, 对园区和周边环境敏感点进行监测。	消防胶靴、消防服、防毒面具、气体检测仪器、便携式 pH 计、COD 快速测定仪、溶氧仪
	初步评估	(3) 得到初步监测结果后向办公室汇报监测所得结果协助划定警戒区, 并提出污染物处置意见。	通信设备
	后续监测	(4) 若污染物为持续性污染物或突发环境污染事故未处理完毕时, 则需继续进行跟踪检查, 直至污染物影响消除为止。	根据现场监测结果配置
后勤物资保障组	保证应急防控措施正常运行	(1) 通知污水处理厂切换废水流入阀门, 确保事故废水顺利进入事故应急池。 (2) 通知园区内企业停止废水排放, 保证事故应急池有足够容积容纳事故废水。	通信设备
	应急救援	(3) 保障消防物资的供应, 必要时可向园区内企	

	保障	业征调。	
		(4) 负责事故应急处置过程中的应急指挥信息化系统保障、应急经费保障、物资供给保障、交通运输保障、水源供应保障、电力保障和通信保障等。	防毒面具、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通信设备、维修工具
	安置受影响群众	(5) 安排疏散群众的临时安置场所及基本生活保障。	通信设备
善后处理组	事故现场清理	(1) 在危险区外上风向的洗消区对事故现场人员和防护设备进行清洗,用水、清洁剂、清洗液对事故现场进行冲洗稀释,将清洗水排到废水沟。	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消防栓、消防水枪
		(2) 用水对事故现场的沟、围堰等继续冲洗稀释,直至检测合格后结束,同时将清洗污水引流到污水处理厂处理。	
		(3) 对火灾后的废弃物进行做固废处理。	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
	防止灾后二次事故	(4) 对火灾后的建筑及设备设施进行检查,防止造成二次灾害。	
	事故调查及污染损坏鉴定	(3) 进行现场调查取证工作,全面收集有关事故发生的原因,危害及其损失等方面的证据和资料,同时具备相应资质的评估单位开展事故污染损害评估。	---
信息通讯组	信息通讯保障	负责保障事件现场与园区应急指挥部、上级应急指挥机构及外界的通讯联络;负责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众及新闻媒体发布有关事件和应急救援情况。	---

5.8.7 园区污水管网泄露现场处置措施及处置卡

表 5-10 园区污水输送管网泄漏事件现场处置措施及处置卡

突发环境事件警报程序			
接警及预案启动		(1) 当发生污水输送管网泄漏排放事件时,事故责任单位接到信息后,及时上报园区应急指挥部应急管理办公室。紧急时,事故当事人或发现人应直接上报园区应急指挥部应急管理办公室。	
		(2) 兵团分区应急指挥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工作人员到达现场,第一时间了解事件概况(不达标因子、排放时间等),汇总后将事件汇报园区应急指挥中心。	
		(3) 园区应急指挥中心接到警报后,根据所描述情况判定事件级别,及时启动应急预案,并发出预警警报,召集相应的应急救援队伍赶赴现场进行应急救援。	
		(4) 园区应急指挥中心及其相关应急救援队伍到现场后,按照各自职能进行救援。	
突发环境事件现场处置措施			
现场指挥部门		应急指挥中心	
应急队伍	处置任务	应急处置	物资/装备
抢救排险组	事故废水控制	(1) 确保涉及泄漏管网段的上游企业停止污水排放。	通信设备
		(2) 对泄漏区域进行排查,明确泄漏位置,设置警示标识,说明泄漏源。	防毒面具、防酸碱长筒靴、

		(3) 采取措施关闭装置安全截断阀门或其他相关阀门, 及时切断物料流动, 同时开启装置内的相应防控系统。	橡胶手套、防护眼镜、抽水泵、通信设备
		(4) 使用堵漏工具箱, 对泄漏的管道进行堵漏, 加强维护, 防止再次泄漏。	
		(5) 及时利用沙袋、装置围堰、泵走等阻流措施, 控制事故废水进入污水管道系统, 防止事故进一步扩大。	
警戒疏散组	危险区隔离	(1) 依照应急办公室的指示划分出隔离区, 设置安全警示牌及警戒带, 严格限制无关人员进入隔离。	防毒面具、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警示牌、通信设备
		(2) 对隔离区内外交通秩序进行维护, 保证应急车辆有序进行, 止无关车辆进入。	
	人员疏散	(3) 迅速拉响事故安全警报, 按照撤离疏散路线迅速撤离附近企业人员到各个疏散集合点; 在疏散或撤离的路线上安排人员维持秩序, 引导人员有序安全的撤离; (若事故发生在夜间, 则应开启应急照明灯或使用其他照明设备), 保证公司人员撤离至上风向方位, 统计好人数, 同时确保消防通道畅通。	防护口罩、警戒带、通信设备、扩音器、照明器材
医疗救护组	现场医疗救护	(1) 如有冻伤、中毒应送院就医治疗。	救护车、医疗箱、担架、通信设备
		(2) 如有吸入窒息人员, 则迅速将其转移至空气新鲜处, 保持呼吸道畅通, 如呼吸困难, 应给及氧气, 如呼吸停止, 应立即进行人工呼吸, 送院就医。	
	照顾伤员	(3) 负责受伤及中毒窒息人员的处理以及跟踪照顾工作。 (4) 负责对事故现场伤员的人员统计、办理手续、联系家人等工作	医疗箱、通信设备
环境监测组	现场监测	(1) 事故发生后, 应急监测组负责人组织人员迅速判断泄露废水类型, 查阅相关排放标准, 并使用检测仪器现场检测事故废水 pH、COD 及 DO 等因子的浓度。	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防护口罩、便携式 pH 计、COD 快速测定仪、溶氧仪
	初步评估	(2) 得到初步监测结果后向办公室汇报监测所得结果协助划定警戒区, 并提出污染物处置意见。	通信设备
	后续监测	(4) 若污染物为持续性污染物或突发环境污染事故未处理完毕时, 则需继续进行跟踪检查, 直至污染物影响消除为止。	根据现场监测结果配置
后勤物资保障组	保证应急防控措施正常运行	(1) 通知污水处理厂切换废水流入阀门, 确保事故废水顺利进入事故应急池。	通信设备
		(2) 极端条件下的泄漏事件(如暴雨、涉及废水多), 则需通知园区内企业停止废水排放, 保证园区污水厂应急池有足够容积容纳事故废水。	
	应急救援保	(3) 负责事故应急处置过程中的应急指挥信息化系	防毒面具、防

	障	统保障、应急经费保障、物资供给保障、交通运输保障、水源供应保障、电力保障和通信保障等。	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通信设备、维修工具
	安置受影响群众	(4) 安排疏散受影响群众的临时安置场所及基本生活保障。	通信设备
善后处理组	事故现场清理	(1) 在危险区外上风向的洗消区对事故现场人员和防护设备进行清洗,用水、清洁剂、清洗液对事故现场进行冲洗稀释,将清洗水排到废水沟。	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消防栓、消防水枪
		(2) 用水对事故现场的沟、围堰等继续冲洗稀释,直至检测确认合格后结束,同时将清洗污水引流到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事故调查及污染损坏鉴定	(3) 进行现场调查取证工作,全面收集有关事故发生的原因,危害及其损失等方面的证据和资料,同时具备相应资质的评估单位开展事故污染损害评估。	——
信息通讯组	信息通讯保障	负责保障事件现场与园区应急指挥部、上级应急指挥机构及外界的通讯联络;负责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众及新闻媒体发布有关事件和应急救援情况。	——

5.8.8 园区污水处理厂不达标废水排放现场处置措施及处置卡

表 5-11 园区污水污水处理厂不达标废水排放事件现场处置措施及处置卡

突发环境事件警报程序			
接警及预案启动	(1)当发生不达标废水排放事件时,事故责任单位接到信息后,及时上报园区应急指挥部应急管理办公室。紧急时,事故当事人或发现人应直接上报园区应急指挥部应急管理办公室。		
	(2)兵团分区应急指挥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工作人员到达现场,第一时间了解事件概况(超标原因、进水水质水量、出水水质等),汇总后将事件汇报园区应急指挥中心。		
	(3)园区应急指挥中心接到警报后,根据所描述情况判定事件级别,及时启动应急预案,并发出预警警报,召集相应的应急救援队伍赶赴现场进行应急救援。		
	(4)园区应急指挥中心及其相关应急救援队伍到现场后,按照各自职能进行救援。		
突发环境事件现场处置措施			
现场指挥部门		应急指挥中心	
应急队伍	处置任务	应急处置	物资/装备
抢救排险组	事故废水控制	对超标原因进行排查,如果是进水水质超标,管网则减少进水量,并组织对进水水质、水量、工艺运行参数、出水水质数据进行记录并分析,根据化验数据对相关工艺流程进行及时调整;若是设备故障,则分析故障原因,协调抢修,一时无法修复或调试时,及时储存过渡,待修复后或调试完成后,再投入处理设施处理后排放。若存储不下,需直排时,	通信设备
			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通信设备

		应立即上报生态环境局，修复完成或调试完成后，再次上报，对废水治理设施故障的应急过程应进行记录并保存。	
警戒疏散组	危险区隔离	(1) 依照应急办公室的指示划分出隔离区，设置安全警示牌及警戒带，严格限制无关人员进入隔离。	防毒面具、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警示牌、通信设备
		(2) 对隔离区内外交通秩序进行维护，保证应急车辆有序进行，止无关车辆进入。	
	人员疏散	(3) 迅速拉响事故安全警报，按照撤离疏散路线迅速撤离附近企业人员到各个疏散集合点；在疏散或撤离的路线上安排人员维持秩序，引导人员有序安全的撤离；（若事故发生在夜间，则应开启应急照明灯或使用其他照明设备），保证公司人员撤离至上风向方位，统计好人数，同时确保消防通道畅通。	防护口罩、警戒带、通信设备、扩音器、照明器材
医疗救护组	现场医疗救护	(1) 如有中毒应送院就医治疗。	救护车、医疗箱、担架、通信设备
		(2) 如有吸入窒息人员，则迅速将其转移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畅通，如呼吸困难，应给及氧气，如呼吸停止，应立即进行人工呼吸，送院就医。	
	照顾伤员	(3) 负责受伤及中毒窒息人员的处理以及跟踪照顾工作。 (4) 负责对事故现场伤员的人员统计、办理手续、联系家人等工作	医疗箱、通信设备
环境监测组	现场监测	(1) 事故发生后，应急监测组负责人组织人员迅速，查阅相关排放标准，并使用检测仪器现场检测进出口废水 pH、COD 及 DO 等因子的浓度。	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防护口罩、便携式 pH 计、COD 快速测定仪、溶氧仪
	初步评估	(2) 得到初步监测结果后向办公室汇报监测所得结果协助划定警戒区，并提出污染物处置意见。	通信设备
	后续监测	(3) 若污染物为持续性污染物或突发环境污染事故未处理完毕时，则需继续进行跟踪检查，直至污染物影响消除为止。同时对不达标废水直排区域土壤及上下游地下水进行监测。	根据现场监测结果配置
后勤物资保障组	保证应急防控措施正常运行	(1) 通知污水处理厂切换废水流入阀门，确保事故废水顺利进入事故应急池。	通信设备
		(2) 极端条件下的泄漏事件(如暴雨、涉及废水多)，则需通知园区内企业停止废水排放，保证园区污水厂应急池有足够容积容纳事故废水。	
	应急救援保障	(3) 负责事故应急处置过程中的应急指挥信息化系统保障、应急经费保障、物资供给保障、交通运输保障、水源供应保障、电力保障和通信保障等。	防毒面具、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通信设备、维修工具

	安置受影响群众	(4) 安排疏散受影响群众的临时安置场所及基本生活保障。	通信设备
善后处理组	事故调查及污染损坏鉴定	进行现场调查取证工作, 全面收集有关事故发生的原因, 危害及其损失等方面的证据和资料, 同时具备相应资质的评估单位开展事故污染损害评估。	---
信息通讯组	信息通讯保障	负责保障事件现场与园区应急指挥部、上级应急指挥机构及外界的通讯联络; 负责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众及新闻媒体发布有关事件和应急救援情况。	---

5.8.9 园区工业垃圾处理厂渗滤液泄露现场处置措施及处置卡

表 5-12 园区工业垃圾处理厂渗滤液泄露事件现场处置措施及处置卡

突发环境事件警报程序			
接警及预案启动		(1) 当发生工业垃圾处理厂渗滤液泄露排放事件时, 事故责任单位接到信息后, 及时上报园区应急指挥部应急管理办公室。紧急时, 事故当事人或发现人应直接上报园区应急指挥部应急管理办公室。	
		(2) 兵团分区应急指挥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工作人员到达现场, 第一时间了解事件概况(泄漏物质类型、污染范围、浓度分布等), 汇总后将事件汇报园区应急指挥中心。	
		(3) 园区应急指挥中心接到警报后, 根据所描述情况判定事件级别, 及时启动应急预案, 并发出预警警报, 召集相应的应急救援队伍赶赴现场进行应急救援。	
		(4) 园区应急指挥中心及其相关应急救援队伍到现场后, 按照各自职能进行救援。	
突发环境事件现场处置措施			
现场指挥部门		应急指挥中心	
应急队伍	处置任务	应急处置	物资/装备
抢救排险组	事故废水控制	(1) 停止工业垃圾填埋。	通信设备
		(2) 对泄漏区域进行排查, 明确泄漏位置, 设置警示标识, 说明泄漏源。	防毒面具、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抽水泵、通信设备
		(3) 将破坏区域隔离, 进行防渗膜修补, 阻截渗滤液进入排洪沟等外环境的通道。并采用污水泵对渗滤液进行回收, 将其导入渗滤液调节池进行回收处理; 如果渗滤液调节池出现破损发生渗滤液泄漏事故时, 应立即取用附近沙袋、砂土构筑临时围挡, 同时尽量封堵泄漏点, 关闭进入调节池的控制阀门, 将泄漏的渗滤液抽入事故应急池中暂存或直接抽入吸污车。应急人员对事故调节池进行维修, 待泄漏点封堵完毕, 调节池可继续使用时, 可将泄漏的废液回倒入调节池。若因暴雨或特大洪涝灾害导致渗滤液调节池满溢, 现场人员立即报告指挥部, 指挥部组织人员对外溢区域搭建临时护堤, 并启用泵将污水打入事故应急池, 缓解渗滤液调节池库容压力。切断扩散途径、污染物的收集、污染物的处理; 通	

		知下游停止引水农灌。	
警戒疏散组	危险区隔离	(1) 依照应急办公室的指示划分出隔离区, 设置安全警示牌及警戒带, 严格限制无关人员进入隔离。	防毒面具、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警示牌、通信设备
		(2) 对隔离区内外交通秩序进行维护, 保证应急车辆有序进行, 止无关车辆进入。	
	人员疏散	(3) 迅速拉响事故安全警报, 按照撤离疏散路线迅速撤离附近企业人员到各个疏散集合点; 在疏散或撤离的路线上安排人员维持秩序, 引导人员有序安全的撤离; (若事故发生在夜间, 则应开启应急照明灯或使用其他照明设备), 保证公司人员撤离至上风向方位, 统计好人数, 同时确保消防通道畅通。	防护口罩、警戒带、通信设备、扩音器、照明器材
医疗救护组	现场医疗救护	(1) 如有中毒应送院就医治疗。	救护车、医疗箱、担架、通信设备
		(2) 如有吸入窒息人员, 则迅速将其转移至空气新鲜处, 保持呼吸道畅通, 如呼吸困难, 应给及氧气, 如呼吸停止, 应立即进行人工呼吸, 送院就医。	
	照顾伤员	(3) 负责受伤及中毒窒息人员的处理以及跟踪照顾工作。 (4) 负责对事故现场伤员的人员统计、办理手续、联系人等工作	医疗箱、通信设备
环境监测组	现场监测	(1) 事故发生后, 应急监测组负责人组织人员迅速查阅相关排放标准, 并使用检测仪器现场检测事故废液 pH、COD 等因子的浓度。	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防护口罩、便携式 pH 计、COD 快速测定仪等
	初步评估	(2) 得到初步监测结果后向办公室汇报监测所得结果协助划定警戒区, 并提出污染物处置意见。	通信设备
	后续监测	(4) 若污染物为持续性污染物或突发环境污染事故未处理完毕时, 则需继续进行跟踪检查, 直至污染物影响消除为止。同时对渗漏点周边土壤及上下游地下水进行监测。	根据现场监测结果配置
后勤物资保障组	应急救援保障	(1) 负责事故应急处置过程中的应急指挥信息化系统保障、应急经费保障、物资供给保障、交通运输保障、水源供应保障、电力保障和通信保障等。	通信设备防毒面具、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通信设备、维修工具
	安置受影响群众	(2) 安排疏散受影响群众的临时安置场所及基本生活保障。	通信设备
善后处理组	事故现场清理	(1) 在危险区外上风向的洗消区对事故现场人员和防护设备进行清洗, 用水、清洁剂、清洗液对事故现场进行冲洗稀释, 将清洗水排到废水沟。	防酸碱长筒靴、橡胶手套、防护眼镜、消

		(2) 用水对事故现场的沟、围堰等继续冲洗稀释，直至检测确认合格后结束，同时将清洗污水引流到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防栓、消防水枪
	事故调查及污染损坏鉴定	(3) 进行现场调查取证工作，全面收集有关事故发生的原因，危害及其损失等方面的证据和资料，同时具备相应资质的评估单位开展事故污染损害评估。	---
信息通讯组	信息通讯保障	负责保障事件现场与园区应急指挥部、上级应急指挥机构及外界的通讯联络；负责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众及新闻媒体发布有关事件和应急救援情况。	---

5.8.10 其他应急处置

一、当发生火灾时，救援人员紧急逃生及救助处置如下：

(1) 为使遇险人员能够在火灾紧急条件下迅速脱离危险，需要作好以下准备：

① 编制逃生路线图，并组织职工学习火灾逃生路线和方案，所有员工熟悉报警程序，发现事故征兆，现场第一发现人员应立即报告值班人员，并进行自救、灭火；

设备每隔一定距离配备火灾灭火设备和通讯联络装备；

值班室工作人员应掌握火灾应急逃生、救灾知识，以便接到

火灾求助电话时能在第一时间向遇险人员提供正确的逃生方案指导。

(2) 人员逃生

① 在发生火灾时灾区遇险人员逃生方案：

a、按照避灾路线迅速撤离灾区，如不知道逃生路线，一般逆着风流逃离灾区；

b、立即通知火灾可能影响的工作人员，迅速撤离到安全区；

c、迅速汇报园区应急指挥中心；

d、条件允许时，要立即切断火灾电源。

② 对于外因火灾初起阶段，安全尚未受到威胁的现场人员应：

a、立即切断电源；

b、及时通知其他工作人员作好应急准备；

c、在保障安全的前提下扑灭火灾；

d、如安全受威胁，应按照避灾路线迅速撤离灾区，火灾时的逃生路线，一般逆着风流逃离灾区；

③ 对遇险人员救助：

a、应急中心接到遇险人员求助电话后，应告知遇险人员逃生路线和自救、互救方案，并按照通报程序向各级应急救援相关领导汇报灾情；

b、应急指挥中心负责人接到灾情报告后，根据火情，判断灾情级别及影响范围，下达人员疏散及应急救援命令，并向应急救援指挥中心领导汇报灾情；

c、园区工作人员，接到紧急疏散及救灾命令后，应互相转告，并迅速执行撤离及组织救灾的命令；

d、园区领导根据灾情初步判断应急级别，启动应急预案，并指挥救灾工作；

e、应急中心接到救灾请求，应自带救灾应急设备，以最快速度赶赴救灾现场，抢救遇险人员；

f、各级应急救援组织一经启动，各岗位人员立即行使应急救援职责，制订遇险人员救助方案，并迅速实施救灾方案。

(3) 火灾应急扑救措施

①火灾扑救

当发现发生火灾时，应立即通知应急救援中心的指挥组成员，组织有关人员，按照预先的分工，协助进行火灾扑救。

② 灭火注意事项

发现火情后，临近企业立即做好相应防范工作，迅速投入到火灾扑救工作中。

坚持“早发现，早扑救”的原则，立足在火灾的初期将其扑灭。

火灾扑救时，一定要贯彻“速战速决，集中兵力打歼灭战”的思想，坚持“救人重于救火，先控制后扑救”的原则。

火灾报警时，应说明着火单位，着火地点，着火物质，报警人员姓名等。

应急救援人员必须佩戴和使用符合要求的防护用品，严禁救援人员在没有采取防护措施的情况下盲目施救。

要组织好现场的疏散与警戒，要引导无关人员及车辆及时通过各种安全通道疏散，防止发生人员挤压、车辆碰撞而发生次生事故。划出警戒范围，严禁无关人员进入警戒区，影响灭火工作或不法分子破坏。

当地消防力量到达后，事故应急救援指挥组应将指挥权移交消防队，并详细介绍火情，同时做好协调工作。

二、虽然正常情况下垃圾坝发生塌陷溃坝的可能性极小，但有可能在设计和建造上存在问题，日常管理不严格，由于发生自然灾害或人为破坏导致塌陷溃坝，可能危及整个垃圾填埋场的安全，导致严重的环境污染。因此，应加强日常检查和维护，发现问题及时补救。一旦发生塌陷、溃坝，应立即联系相关部门进行救援联动，并尽可能构筑围挡。由地方政府组织专家和其他部门进行救援。

(1) 立即疏散垃圾坝下游场区工作人员，并在危险区域设立警示牌。及时告知下游居民。

(2) 组织人员将准备的物资沙（土）袋，在保证安全的情况下在溃坝的下游堆成临时垃圾坝，阻挡垃圾及渗滤液外泄。还应对下游的未溃坝的坝体进行适当的加固。在坝体不再泄露时，组织人员对坝体进行加固性修复。

(3) 切断扩散途径、污染物的收集、污染物的处理。对外泄垃圾进行清理。外泄的渗滤液，主要为非持久性污染物，可在自然界中降解，重点是处理其中的重金属离子。对于被污染的土壤，应划定一定范围进行围圈，在围圈范围附近设置警示标志，并安排人员值班，防止人畜进入，防止人畜食用围圈范围内的作物、果品等。待应急结束后，再根据污染物特性，采取措施对受污染的土壤进行修复等。

(4) 通知禁止下游居民取水农灌。

5.8.11 二次污染应急处置措施

火灾、爆炸的现场清理，必须先经公安部门和上级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的同意，并经培训的专业人员进行，以免处置不当造成新的危害或更大损失。

一旦发生火灾爆炸引发次生环境问题主要表现为消防废水、二次洗消废水，现场应急措施主要为在四周迅速设置围堰，对洗消水及泄漏的废水进行围堵，将废水引入事故水池，事故池中废水经处理后满足相应排放标准后方可排入下水管网。

5.8.12 主要环境风险企业应建立重要岗位应急处置卡

凡是入驻园区企业，存在环境风险源（如化学品泄露、火灾、爆炸、污水超标事故排放等情形）的企业应建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基础上，还应在重要岗位建立应急处置卡制度，以便在突发环境事件初始阶段可以遵照应急处置卡快速开展先期处置工作，达到防止事故扩大化及减少事故损失的目的。应急处置卡可以参照下表 5-13 的内容编制。

表 5-13 环境风险事故应急处置卡

事故类型：

区域或岗位：

事故情景简述		
序号	处置步骤	
1		
2		
3		
4		
5		
注意事项：		
主要应急物资及联系方式：		
1、主要应急物资		
2、联系方式		

5.9 受伤人员现场救护、救治与医院救治

5.9.1 窒息突发环境事件处置

(1) 将窒息者迅速撤离到上风方向（空气新鲜处）。

(2) 检查窒息原因，按以下方式进行现场急救。

①皮肤接触：立即脱去污染衣着，用流动着的清水彻底冲洗，就医。

②眼睛接触：提起眼睑，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就医。

③吸入：将患者移至空气新鲜处。如有呼吸停止，施行呼吸复苏术；如有心跳停止，施行心肺复苏术，就医。

(3) 窒息人员经以上初步施救后，应尽快送医院救治，到达医院后，陪护人员应向院方接诊医生说明是何种危险化学品引起窒息，并简要汇报初步施救过程，特别是呼吸中断、是否停止心跳、是否导痰等情况。

5.9.2 受伤人员的处置措施

(1) 将受伤人员撤离至安全区域（上风方向，空气新鲜处）。

(2) 清除伤员衣着及皮肤表面的污染物，对伤员注意保暖不使其受冻着凉。

(3) 如有出血，用急救止血包包扎。

(4) 如有骨折，用夹板初步固定。

(5) 向 120 报警，尽快送到 62 团医院、第四师可克达拉市医院、霍尔果斯市医院救治。

5.10 安全防护

5.10.1 建立警戒区

警戒治安组指挥和协调和事故责任单位划定警戒区范围时，应当结合实际事故情形，依据环境污染事件物质的易燃易爆及有毒特性、可能的泄漏量、当时的风速、风向、周边地形。若发生火灾事故，同时还要考虑可能的火焰辐射热及生成烟尘的波及范围。

警戒范围确定后，同时应注意做到以下几点：

(1) 应在通往事故现场的主要干道上实行交通管制。

(2) 警戒区域的边界应设警示标志并有专人警戒。

(3) 迅速将警戒区内与事故应急处理无关的人员撤离，减少不必要的人员伤亡。

(4) 除应急处理人员外，其他无关人员禁止进入警戒区。

(5) 警戒区域内应严禁火种，包括手机、打火机、火柴等。

5.10.2 应急人员的安全防护

现场应急救援人员应根据不同类型突发环境事件的特点，配备相应的专业防护装备，采取安全防护措施，严格执行应急人员出入事发现场程序。应急指挥部必须安排专人负责向现场应急救援人员在进入危险区域前告知注意事项，以及紧急状态下的撤离路线。

未经应急指挥部同意和许可，任何人不能随意进入事故警戒区。

5.10.3 受灾群众的安全防护

现场应急指挥部警戒疏散组负责组织群众安全防护工作，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1) 根据突发环境事件的性质、特点，告知群众应采取的安全防护措施，条件允许和必要时，应尽可能提供防护物品。

(2) 根据事发时当地的气象、地理环境、人员密集度等情况，治安警戒组在警戒区域内的边界设警戒标志并有专人警戒，确定群众疏散方式和方向，负责撤出危险区域或可能受到危害的区域，并由专人引导和护送疏散人员到安全区域。在通往事故现场的主要干线上实行交通管制。

人员不要在低洼处滞留；要查清是否有人留在污染区。指定一处作为疏散后人员的集中点，并确定清点人数。

(3) 在事发地安全边界之外，设立紧急避难场所。依据事故地点的场所，设施及周围情况、危险目标的性质和危险程度，以及当时的风向等情况由现场指挥部确定疏散、撤离路线。

5.10.4 物资的疏散

(1) 物资疏散要掌握“先重点，后一般”的原则，先疏散那些可能扩大火势有爆炸危险的物资。

(2) 疏散性质重要、价值昂贵的物资，如档案资料、高级仪器、设备等。

(3) 疏散出的物资应堆放在上风向的安全地带，不得堵塞通道，并派专人看护。

5.11 应急处置终止

5.11.1 终止条件

除已启动上级应急预案需由上级政府决定应急结束外，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结束由环境应急指挥部报管委会批准后实施。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应急行动：

- (1) 事件现场得到控制，事件条件已经消除；
- (2) 污染源的泄漏或释放已降至规定限值以内；
- (3) 事件所造成的危害已被彻底消除，无续发可能；
- (4) 事件现场的各种专业应急处置行动已无继续的必要；

(5) 采取了必要的防护措施已能保证公众免受再次危害，并使事件可能引起的中长期影响趋于合理且尽量低的水平。

5.11.2 终止程序

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视事件处置情况确认终止时机，提出应急结束的建议，报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批准后，下达应急终止命令。相关类别环境事件专业应急指挥部（组）应根据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的要求和实际情况，继续进行监测和评估，直至无需继续进行为止。

5.11.3 终止后行动

(1) 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指导有关部门及突发环境事件主责单位查找事件原因，防止类似问题的重复出现。

(2) 有关类别环境事件专业主管部门负责拟制特别重大、重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总结报告，于应急终止后 10 个工作日内，报兵团、第四师可克达拉市，并抄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第四师可克达拉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

(3) 应急过程评估。由兵团、第四师可克达拉市应急工作领导小组组织有关部门和专家，会同事发地市政府实施。若有必要，可由兵团生态环境局提请生态环境部专家指导事故应急过程评估。

(4) 根据实践经验，有关类别环境事件专业主管部门负责组织对应急预案进

行评估，并及时修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预案。

(5) 参加应急行动的部门负责组织、指导环境应急队伍维护、保养应急仪器设备，使之始终保持良好的技术状态。

6 后期处置

6.1 善后处理

6.1.1 事故单位职责

事故责任单位应协助地方政府部门做好受灾人员的安置工作。对火灾、爆炸、有毒物质泄漏扩散等危险化学品事故的应急处置现场设置洗消站，对应急处置过程中收集的泄漏物、消防废水等进行集中处理，对应急处置人员用过的器具进行洗消。出资对损坏的设备、仪表、管线等进行维修，积极开展灾后重建工作。对抢险救援人员进行健康监护或体检，积极对事故过程中的伤亡人员进行医院治疗或发放抚恤金。

6.1.2 政府职责

视应急事件处置需要，由民政、监察、生态环境、应急、卫生、公安、水利等部门单位组成善后工作组，对突发环境事件造成伤亡的人员及时进行医疗救助并按规定给予抚恤，对造成生产生活困难的群众进行妥善安置，高度重视和及时采取心理咨询、慰问及按规定赔偿、发放抚恤金等有效措施，努力消除突发环境事件给人们造成的各类创伤。

对紧急调集、征用的人力物力按规定给予补偿。兵团分区管委会等有关部门按规定及时下达救助资金和物资，民政部门应严格管理社会救助资金和物资，监察、财政等部门应加强监督力度，确保政府、社会救助资金和物资的公开、公正和合理使用。各有关保险公司快速介入，及时做好理赔工作。

善后处理工作中若有需要，可提请上级政府和有关部门提供必要的支持。

6.2 生产恢复

事件调查组查清突发环境事件发生的原因后，生产恢复请示报备第四师有关部门。园区环境应急指挥中心可以授权事故责任企业恢复生产，园区和事发企业警戒疏散组负责维持好秩序，各应急救援队伍做好恢复生产的各项准备工作，安全装置、应急物资、设施设备、报警装置等一定要完好有效，进行安全条件确认，并对职工进行相应的安全教育，尤其是突发环境事件教训吸取后，

方可恢复生产。

主要完成以下工作，方可恢复生产。

(1) 转移、处理、贮存或以合适方式处置废弃材料。

(2) 应急设备设施器材的消除污染、维护、更新等工作，足以应对下次紧急状态。

(3) 维修或更换有关生产设备。

(4) 清理或修复污染场地。

(5) 事故关联岗位员工和技术管理人员经过再培训，考核合格。

6.3 行动评估与总结

6.3.1 参与评估的部门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程序结束后，事故单位应积极配合有关专家对受灾范围进行科学评估，提出补偿和对遭受污染的生态环境进行恢复的建议。

园区环境应急指挥中心召集有关部门和专家，会同上级有关部门对环境污染事件和受灾情况进行科学评估，从实际出发，提出科学、有效的补偿和对遭受污染的生态环境进行恢复的建议。

6.3.2 评估依据与结论

评价的基本依据：一是环境污染事件应急过程记录；二是现场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的总结报告；三是环境应急指挥中心掌握的应急情况；四是环境应急救援行动的实际效果及产生的社会影响；五是公众的反映等。

主要结论应涵盖以下内容：

(一) 环境事件等级。

(二) 环境应急总任务及部分任务完成情况。

(三) 是否符合保护公众、保护环境的总要求。

(四) 采取的重要防护措施与方法是否得当。

(五) 出动环境应急队伍的规模、仪器装备的使用、环境应急程度与速度是否与任务相适应。

(六) 环境应急处置中对利益与代价、风险、困难关系的处理是否科学合理。

(七)发布的公告及公众信息的内容是否真实,时机是否得当,对公众心理产生了何种影响。

(八)成功或失败的典型事例。

(九)需要得出的其他结论等。

6.4 开展环境恢复与重建工作

园区环境应急指挥中心指挥长,全面负责环境恢复与重建工作,各项具体由园区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分工安排,生产、应急、消防和设备管理等部门和事故责任企业对口部门协同作战。主要工作:废弃材料合规处置、应急设备设施器材的消除污染、维护、更新等工作、维修或更换有关生产设备及清理或修复污染场地和人员再培训工作。

6.4.1 环境恢复措施

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地点、污染物的性质和当时气象条件,明确突发环境事件泄漏物污染的区域。由应急专家组对污染区域进行现场检测报告的数据分析,明确突发环境事件污染物质、污染程度等因素,确定一个安全、有效、对环境影响最小的恢复方案。通过环境恢复方案的实施,使污染物浓度到达环境可接受水平。

6.4.2 水污染物处理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排放会造成部分物料泄漏,在抢险过程中可能会用到水,并由此产生废水,此部分废水应引入企业内部事故应急池,对水质进行检测,若满足企业污水处理设施进水标准,企业自行处理,若超过企业污水处理设施处置能力,做好评估之后,企业废水方可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否则应及时联系有资质单位,对该部分废水进行外运处理,确保废水对环境不造成危害。

严格落实“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被污染的土壤或地下水,由造成污染的单位和个人负责修复和治理。

预防园区地下水污染,落实地下水污染防治主体责任,包括地下水污染状况调查、监测、评估、风险防控、修复等,实现地下水污染防治全面监管。其次,检查输水管网泄漏情况,严查渗井、渗坑和裂隙排放、倾倒工业废水等偷排活动;第三,提高园区污水处理率和回用率,规范污泥无害化处置。

6.4.3 废气处理

如突发环境事件造成有毒有害气体排放进入空气，则当突发环境事件得到控制时，该部分废气已经基本上被周围空气流稀释、扩散，从而可能污染周边农作物及植物。企业应请相关专家进行调查分析，对于受影响的农作物及植物提出对应的补救措施，对于无法补救的，应按有关规定进行补偿。

6.4.4 土壤修复

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并造成有毒有害物质泄漏时，此部分液体可能会渗入土壤中，企业应收集此部分土壤，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对园区存在的各类危废场所，定期开展防渗检漏检查。

6.4.5 固废处理

突发环境事件处理结束后，会产生各种类型的固废(如废液、残渣、受污染的土壤等)，此部分固废多数属于危险固废，企业收集之后并委托有处置资质的单位集中处理。

6.4.6 净化和恢复的方法

(1) 稀释，用水或其他物质稀释现场和环境中的物料，稀释后的溶液回收至污水处理站处理。

(2) 处理，主要针对应急人员在应急行动工作人员使用过的衣服、工具、设备进行处理。当应急人员从受污染区撤出时，他们的受污染的衣物或其他物品要集中收藏，作为危险废物处理。

(3) 中和，对于酸碱类物料泄露一般采用中和法用于设备和环境的清洗。

(4) 吸附，可使用活性炭吸附污染物，但吸附后的活性炭要回收处理。

6.4.7 开展环境损害评估、赔偿、事件调查处理

善后处理组对突发环境事件善后处置工作结束后，事件调查组应收集、整理应急救援工作相关资料，对应急救援过程和保障工作进行总结和评估，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完成应急总结报告，进一步修订、完善本应急预案有关内容。必要时，协同第四师生态环境局对事故情况进行调查，并完成事故调查报告。

事故调查组还应做好突发环境事件的环境损害评估、赔偿工作。

应急处置阶段损害评估工作内容包括：计算应急处置阶段可量化的应急处

置费用、人身损害、财产损害、生态环境损害等各类直接经济损失；划分生态功能丧失程度；判断是否需要启动中长期损害评估。评估报告有关损害评估工作程序、损害评估简表、应急处置费用评估表和人身损害费用评估表等工作可以参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阶段环境损害评估推荐方法》中的有关要求和附录样表开展工作。

6.5 保险

建立突发环境事件社会保险机制。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工作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对可能引起环境污染的企事业单位，要依法办理相关责任险或其他险种。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保险监管部门应会同各保险公司快速介入，及时做好理赔工作。

7 应急保障

7.1 应急队伍保障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管委会下属相关部门和园区内的重点环境风险源企业，在四师可克达拉市生态环境局的指导下组建相应的专业或预备应急队伍，强化应急配合功能，增强应急实战能力。培训一支常备不懈，熟悉环境应急知识，充分掌握各类突发环境事件处置措施的预备应急力量。兵团分区管委会和地方环保等相关部门，要定期对各专业或预备应急队伍进行检查、核实，明确各类应急响应的人力资源情况。对区域内涉及有环境风险源的企业，要对其消防、防化等应急分队进行组织和培训，形成由兵团、第四师可克达拉市、园区和相关企业组成的环境应急网络。

7.2 医疗卫生保障

兵团分区党政办公室应建立园区环境突发事件医疗救治和疾病预防控制资源动态数据库；并根据应急工作需要，制定园区医疗站、医疗卫生设备、物资调度方案。

7.3 交通运输保障

兵团分区相关主管部门应建立交通运输工具动态数据库，明确各类交通运输工具数量、分布、功能、使用状态，制定交通运输工具调用方案。并会同第四师可克达拉市公安交警部门规划园区及周边道路应急交通管制线路，确保环境突发污染事件发生时交通安全与通畅。

7.4 治安保障

兵团分区相关主管部门应制定维持治安秩序、实行警戒和交通管制的警力集结、布控、执勤等工作方案，加强对重点地区、重点场所、重点人群、重要物资设备的保护，依法打击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发生过程中的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正常秩序。

7.5 物资装备保障

兵团分区环境应急指挥中心应建立突发环境事件工程抢险装备信息数据库，明确装备的类型、数量、性能和存放位置，建立相应的维护、保养(检查和更替失效物资)和调用制度。会同第四师有关部门制定外部应急物资的调拨、配

送方案。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所需物资和装备，由园区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提请园区环境应急指挥中心，会同有关部门调集和征用。

7.6 技术保障

兵团分区管委会及第四师可克达拉市生态环境局应不断改进技术装备，根据环境处置工作的需要，会同有关部门调集有关专家和技术队伍支持应急处置工作。第四师可克达拉市气象局负责气象信息的收集和监测，建立气象灾害预警通报平台，完善气象灾害防御等相关制度，为环境应急处置提供气象支持和服务。

兵团分区管委会在园区发展需要前提下，应牵头组织有关部门、高校及科研院所进行突发环境事件预防、预警、预测和应急处置技术的研究开发。

7.7 资金保障

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准备和救援工作所需资金由两部分构成，一是事故责任单位的资金保障，二是地方政府的资金保障。

事故责任单位资金保障按照其可能发生的环境污染事故等级、危害和预防情况，提存企业事故预防资金，并且该资金专款专用，不得挪为他用。

政府资金保障由各级有关环境事件专业主管部门提出预算，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汇总，经同级财政部门审核后列入同级政府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准备和紧急处置总体经费。

兵团分区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准备和救援资金由园区各有关环境事件专业主管部门、重点风险源企业会同兵团分区管委会提出预算，报第四师可克达拉市生态环境局汇总，由第四师可克达拉市财政部门审核后，列入第四师可克达拉市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准备和紧急处置总体经费和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师财政部门负责保障环境事件应急费用，建立应急经费快速拨付机制。财政部门要加强对环境突发事件财政应急资金的监督管理，保证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7.8 疏散防护保障

环境应急指挥中心应制定紧急疏散管理办法和运行程序，明确各级责任人，

确保在紧急情况下群众安全有序转移或疏散。应急管理中心、消防队与相关企业应为应急救援人员配备符合救援要求的安全防护装备，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严格按照救援程序开展应急救援工作，确保人员安全。

园区应急疏散及交通管制，见附件 11.8。

7.9 通讯保障

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所需的通信保障工作体系，由第四师可克达拉市电信局、地方移动、联通公司、兵团分区管委会和各区域内企业等有关部门负责建立。要求区域内各企事业单位、周边敏感目标单位进行专人负责，配置专项通信工具，保障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通信 24 小时通畅，能随时联系，随时反应。在通信保障中，要建立完善的被报告人及联系人清单。

7.10 应急能力保障

兵团分区管委会委托第四师可克达拉市生态环境局定期对园区范围内各企业单位的环境应急机构、队伍建设和运行进行监督检查、指导，对环境应急队伍的应急能力进行考核和评估。

兵团分区管委会应存有各企业对各自重要环境风险源的应急预案，以表格形式调查汇总园区内所有企业的环境应急物资、设施(备)与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情况；其次，兵团分区管委会根据本预案启动过程中应储备足够的个人防护用品和其他救护设备，以及必要的救援抢险物资作为企业应急物资的补充；督办园区内各个企业签订应急救援队伍的互保救助协议；做好园区与社会第三方应急救援力量签订合作协议的工作，在突发环境事件时各类应急救援队伍可以实施协同高效开展救援工作。

目前，兵团分区管委会的应急能力在应急物资储备、救援队伍建设、园区内企业之间的互助救援共享等方面还可以做进一步工作，需要在今后的园区环境风险管理工作逐步得到改进。应急能力评估表可以参照下表开展工作。

表 7-1 入园企业应急能力评估表

序号	检查项目	现场检查中存在的问题	整改要求	
1	应急队伍建设	1. 是否应急救援领导小组？	/	/
		2. 是否设置了应急救援指挥办公室？	/	/
		3. 应急救援工作小组是否设置完善？	/	/
2	应急装备与物资	1. 个人防护装备品种和数量是否满足要求？	/	/
		2. 应急物资品种和数量是否符合现场处置要求？	/	/
		3. 应急医疗物资品种和数量配置情况如何？急救药品是否在有效期内？	/	/
		4. 应急通信保障满足要求的程度。如对讲机、移动和固定电话配置岗位和数量明细。	/	/
3	应急指挥能力	1. 应急救援指挥部成员是否参加了应急救援知识培训？是否考评合格？	/	/
		2. 应急救援小组成员是否参加了应急救援知识培训？是否考评合格？	/	/
		3. 存有重要环境风险的岗位骨干人员是否参加了岗位应急处置和救援知识培训？是否考评合格？	/	/
4	应急经费保障	企业是否执行国家关于安全生产费用提取标准的规定要求？是否设置了安全生产应急专项？	/	/
5	保障措施完善	1. 对应急救援成员每年的专门培训效果考评如何？	/	/
		2. 因人员变动或物理场所变动等因素，是否及时购置个人防护装备和应急救援物资？是否开展了应急救援物资的日常检查工作？是否及时更换失效或过期的用品？	/	/
		3. 是否每年开展至少一次全员性应急演练工作？是否开展应急演练效果评估 PDCA 工作？	/	/
		4. 否建立应急管理经费持续保障投入制度？	/	/
		5.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专项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是否及时修订？有效性和适宜性如何？	/	/
6	其他类	与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关联事宜	/	/

8 培训、演练和监督管理

8.1 宣传教育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管委会和各存在有环境风险源的企事业单位应加强环境保护科普宣传和教育工作，广泛宣传环境污染事件的预防与避险常识，增强公众的防范意识和相关心理准备，提高公众的防范能力。园区应会同第四师可克达拉市生态环境部门和园区内企业定期开展宣传教育活动，组织邀请生态环境局、环境监测站、消防队、医疗机构人员等相关专业人士对园区内企业员工及附近公众进行事故讲座、演示以及利用黑板报和墙报等进行宣传教育活动，要求每年至少组织一次以上的宣传教育活动。

对公众的宣传教育培训内容主要包括以下方面：环境保护常识、危险化学品的常识、危险识别、警报识别、基本个人防护知识、在污染区行动时必须遵守的规则、应急救援基本知识的宣传，紧急疏散路线的宣传，进行急救和自救措施的培训等。特别注意对警报盲区内人员的通报和宣传。

8.2 培训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管委会及各存在有环境风险源的企事业单位应加强突发环境事件专业技术人员的日常培训和重要岗位工作人员的培训，培养一批训练有素的环境应急处置、检验、监测等专门人才。

兵团分区管委会和第四师可克达拉市生态环境局应定期组织园区内企业和相关单位人员参加专业培训工作。通过举办培训班、开设应急培训讲堂等多种形式进行，使教育培训形象生动，每年至少组织两次培训。各专业技术人员应在一定时期参加一定数量培训课时。对不满足要求培训课时要求的人员和所在企业进行相应的处罚，对在培训中表现优秀的人员给予奖励和表彰。

对专业应急人员的培训内容主要有以下方面：

- (1) 如何识别潜在的重大危险事故及其后果；
- (2) 如何启动紧急警报系统；
- (3) 危险物质泄漏控制措施；
- (4) 各种应急设备的使用方法；
- (5) 在污染区行动时必须遵守的规则、基本个人防护知识和防护用品的佩戴

和使用；

(6) 自救与互救的基本常识及受伤人员的救助措施；

(7) 撤离的组织、方法和程序及如何安全疏散人群等。对管理层的宣传、培训内容：国家关于应急管理的法律、法规、标准和应急管理知识、信息传输技能、应急救援职责、主要的应急处理程序等。

对现场操作人员宣传、培训内容：

园区和企业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现场处置方案、抢险救助技能、主要应急设备的使用、自身防护技能、基本防护知识、自救与互救的基本常识、在污染区行动时必须遵守的规则、各种应急设备的使用方法、应急防护用品的佩戴。

宣传、培训方式可以采取以下形式：

- (1) 开办讲座、培训班；
- (2) 观摩应急预案演练；
- (3) 组织观看以公司生产工艺、各种安全保障设施等内容为主的影像资料；
- (4) 与各级政府部门联动发放各种安全知识宣传资料；
- (5) 利用各种媒体正面宣传公司相关信息；
- (6) 组织各界人士来厂参观。

8.3 演练

兵团分区管委会环境应急指挥中心要按照本预案及相关单项预案(特别是企业预案或者处置方案)的要求，定期组织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实战演练，磨合机制、锻炼队伍、完善预案，演练应从实战角度出发，深入发动群众参与，达到普及应急知识和提高环境应急技能的目的，切实提高防范和处置突发环境事件的实战能力。

8.3.1 总体要求

(1) 兵团分区管委会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主持、每年至少组织一次园区应急预案的模拟演练。各组员按其职责分工，协调配合完成演练。演练结束后对应急响应的有效性进行评价，必要时对应急响应的要求进行调整或更新。演练、评价和更新的记录应予以保持。

(2)企业根据自身特点,可以先进行单一目标、单一岗位的专项演练,然后逐步向多目标、多岗位的综合演练发展。

(3)企业事故应急救援领导小组要重视预案的演练工作,及时总结经验教训,防止演练走过程,防止演练时发生事故;演练前首先对应急人员进行应急预案和演练方案的培训。

(4)应急演练可采用桌面演练、功能演练、全面演练等类型;演练前要制定详细的演练计划,确定演练目的、内容、方式、响应范围、人员、要求、效果等;对大范围演练,要事先告知相关部门的周边群众,不能引起不必要的恐慌和误解。

(5)企业实战演练方案,经企业领导审核后报备园区应急管理办公室后,经批准方能执行。

8.3.2 总结、评价工作要求

(1)检查演练效果:检查各应急专业组的准确、快速性以及满足抢救人员、减少事故损失和影响的需求能力;

(2)对应急预案提出修改建议,指出不足项、整改项和改进项;

(3)整理归档演练过程记录的文字、音像资料等。

各类演练计划见 8-1,各类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的过程记录,参见表8-2。

表 8-1 应急预案演练计划

演练方式	桌面演练、功能演练、全面演练。
演练规模	本园区范围内或某个入园企业。
演练频次	桌面演练一季度一次;功能演练每年两至三次;全面演练每年至少一次。
演练范围	桌面演练在管委会会议室中进行。功能演练在部门进行。全面演练在园区范围内进行。
演练目的	认识灾害特性;熟悉职责和任务;检验指挥系统的运作;检验应急救援行动的有效性;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演练内容	全面演练针对应急预案中全部或大部分应急响应功能进行演练,必要时同当地消防支队联合进行。功能演练针对某项应急响应功能或其中某些应急响应行动进行演练。桌面演练由应急组织代表和关键岗位人员参加,按照应急预案及其标准工作程序,讨论紧急情况下采取行动。包括参加演练的单位、部门、人员和演练的地点;演练起止时间;演练项目和内容;演练过程中环境条件;演练动用设备、物资的准备。
演练组织	应急演练指挥部根据演练方式的不同组织有关部门和人员进行应急演练。

演练评估	应急演练时，应聘请有关专家、技术人员、专业部门、人员进行观摩和评审，应急演练结束后对演练的效果做出总结和评估，并提交演练报告，详细说明演练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并提出修订意见。
演练总结	应急演练结束后，根据演练的实战情况，总结演练是否达到预期的目的，存在的问题，预案在实战中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做出总结报告，发给企业有关部门和人员学习或存档，上报主管部门备案。

表 8-2 环境应急演练记录表

预案名称		演练地点	
组织部门		总指挥	演练时间
参加部门和单位			
演练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演练 <input type="checkbox"/> 桌面演练 <input type="checkbox"/> 提问讨论式演练 <input type="checkbox"/> 全部预案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预案		
物资准备和人员培训情况			
演练过程描述			
预案适宜性充分性评审	适宜性： <input type="checkbox"/> 全部能够执行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过程不够顺利 <input type="checkbox"/> 明显不适宜 充分性：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满足应急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需要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充分，必须修改		
演练效果评审	人员到位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迅速准确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按时到位 <input type="checkbox"/> 个别人员不到位 <input type="checkbox"/> 重点部位人员不到位 <input type="checkbox"/> 职责明确，操作熟练 <input type="checkbox"/> 职责明确，操作不够熟练 <input type="checkbox"/> 职责不明，操作不熟练	
	物资到位情况	现场物资：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物资充分且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准备不充分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物资严重缺乏 个人防护： <input type="checkbox"/> 全部人员防护到位 <input type="checkbox"/> 个别人员防护不到位 <input type="checkbox"/> 大部分人员防护不到位	
	协调组织情况	整体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准确、高效 <input type="checkbox"/> 协调基本顺利，能满足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效率低，有待改进 抢险组分工： <input type="checkbox"/> 合理、高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合理，能完成任务 <input type="checkbox"/> 效率低，没有完成任务	
	实战效果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达到预期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达到目的，部分环节有待改进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达到目标，须重新演练	
	外部支援部门和协作有效性	报告上级： <input type="checkbox"/> 报告不及时 <input type="checkbox"/> 联系不上 消防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按要求协作 <input type="checkbox"/> 行动迟缓 医疗救援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按要求协作 <input type="checkbox"/> 行动迟缓 周边政府撤离配合： <input type="checkbox"/> 按要求配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配合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说明：“□”表示未选框；“■”表示已选择。

记录人：

评审人：

时间：

8.3 监督考核工作机制

管委会及相关职能部门负责落实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体系中规定的职责；对各级环境应急机构的设置情况、环境应急预案的制定执行情况、工作制度和工作程序的建立与执行情况、队伍的建设 and 人员培训与考核情况等；建立对应急装备和经费划拨与使用情况等的审计监督制度。

8.4 责任与奖惩

8.4.1 奖励

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工作中，由下列事迹之一的单位和个人，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管委会或入驻企业应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奖励。

(1) 出色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任务，成绩显著的；

(2) 对防止各类环境事件发生或挽救重大损失有功，使国家、集体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免受或者减少损失的；

(3) 对事件应急准备与响应提出重大建议，实施效果显著的；

(4) 由其他特殊贡献的。

8.4.2 处罚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实行行政领导负责制和责任追究制。

造成突发环境事件的单位和个人，应根据有关法律规定排除危害，并对直接受到损失的单位或个人进行赔偿；构成犯罪的，应追究刑事责任。

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工作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按照有关法律和规定，对有关责任人视情节和危害后果，由其所在单位或者上级机关给予行政处分；其中，对国家公务员和国家行政机关任命的其他人员，分别由任免机关或者监察机关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 不认真履行环保法律、法规，而引发突发环境事件的。

(2) 不按照规定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拒绝承担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准备义务的。

(3) 不按规定报告、通报突发环境事件真实情况的；有迟报、漏报、瞒报和

谎报突发环境事件重要情况或者应急管理工作中有其他失职、渎职行为的。

(4)拒不执行应急预案，不服从命令和指挥，或者在事件应急响应时临阵脱逃的。

(5)盗窃、贪污、挪用应急工作资金、装备和物资的。

(6)阻碍应急工作人员依法履行职责或者进行破坏活动的。

(7)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的。

(8)有其他对环境事件应急工作造成危害行为的。

具体的奖励和处罚措施细则由兵团分区管委会会同相关部门另行制定后，作为本预案的补充文件，另行发布。

9 预案的管理及更新

9.1 预案评审与备案

园区预案应经由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有关部门内部评审后，报送预案主管部门审查备案，根据专家修改意见，完成修改后由兵团分区管委会负责人签署后发布实施，发布时应在文本封面注明生效日期及发布人签名。生效预案应及时抄送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第四师可克达拉市生态环境局等政府职能部门及周边敏感单位。

9.2 预案修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兵团分区管委会应当及时对本应急预案进行及时性的修订，确保本预案的有效性、适宜性和充分性。

(1) 有新增入驻企业或现有企业生产规模发生较大变化和进行重大技术改造的；

(2) 本园区周围环境发生变化、形成重大危险源的；

(3) 应急指挥体系、主要负责人、相关部门人员或职责已经调整的；应急装备改变；应急技术和能力变化；

(4) 依据的法律、法规和标准发生变化的；

(5) 本预案在演练、实施或预案评估中暴露不足和缺陷，存在整改要求的；

(6)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或有关部门提出要求的。

同时，园区内各企业预案所涉及的内容有变化时，企业应组织人员进行修改评审，然后重新发布。并抄送至兵团分区管委会和生态环境局等相关部门。

对环境应急预案进行修订后，应当 10 个工作日内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和有关单位报告修订情况，并按照有关程序重新备案。

预案修改时，填写预案修改通知单，经审核、批准后备案存档。

10 附则

10.1 名词术语解释

(1) 环境事件

是指由于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经济、社会活动与行为，以及意外因素的影响或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等原因致使环境受到污染，人体健康受到危害，社会经济与人民群众财产受到损失，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突发性事件。

(2) 突发环境事件

突发环境事件是指由于污染物排放或自然灾害、生产安全事故等因素，导致污染物或放射性物质等有毒有害物质进入大气、水体、土壤等环境介质，突然造成或可能造成环境质量下降，危及公众身体健康和财产安全，或造成生态环境破坏，或造成重大社会影响，需要采取紧急措施予以应对的事件。

(3) 环境风险因子

环境风险因子指环境风险源所涉及的，因可能释放至外环境而对环境及人体健康造成危害的环境风险物质。

(4) 环境风险源

指可能导致突发环境事件的污染源，以及生产、贮存、经营、使用、运输危险物质或产生、收集、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场所、设备和装置。

(5) 环境敏感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规定，指依法设立的各级各类自然、文化保护地，以及对建设项目的某类污染因子或者生态影响因子特别敏感的区域。

(6) 环境保护目标

指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中，需要保护的环境敏感区域中可能受到影响的对象。

(7) 环境风险场

环境风险场是指环境风险因子假设在环境释放后形成的空间分布格局。

(8) 应急预案

指根据对可能发生的环境事件的类别、危害程度的预测，而制定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方案。要充分考虑现有物质、人员及环境风险源的具体条件，能及时、有效地统筹指导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行动。

(9) 环境应急

针对可能或已经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需要立即采取某些超出正常工作程序的行动，以避免事件发生或减轻事件后果的状态，也称为紧急状态。同时也泛指立即采取超出正常工作程序的行动。

(10) 应急监测

环境应急情况下，为发现和查明环境污染情况和污染范围而进行的环境监测。包括定点监测和动态监测。

(11) 应急救援

指在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采取的消除、减少事故危害，防止事故恶化，最大限度降低事故损失和环境危害的措施。

(12) 应急演练

为检验应急计划的有效性、应急准备的完善性、应急响应能力的适应性和应急人员的协同性而进行的一种模拟应急响应的实践活动。根据所涉及的内容和范围的不同，可分为单项演习(演练)、综合演习和指挥中心、现场应急组织联合进行的联合演习。

(13) 危险化学品

指属于爆炸品，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易燃液体，易燃固体，自燃物品和遇湿易燃物品，氧化剂和有机过氧化剂，有毒品腐蚀品的化学品。

(14) 危险化学品事故

指由一种或数种危险化学品或其能量意外释放造成的人身伤亡，财产损失或环境污染事故。

(15) 恢复

指事故的影响得到初步控制后，为使生产、工作、生活和生态环境尽快恢复到正常状态而采取的各种行动。

(16) 重大危险源

指长期或临时地生产、搬运、使用或储存危险物品，且危险物品的数量等于或者超过临界量的单元(包括场所和设施)。

(17) 预案

指根据预测危险源，危险目标可能发生事故的类别，危险程度，而制定的事故应急救援方案。要充分考虑现有物质人员及危险源的具体条件，能及时、有效地统筹指导事故应急救援行动。

10.2 应急预案的编制

针对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类别，结合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管委会各部门职能分工，成立以园区主要领导的环境应急预案编制工作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要求，明确编制任务、职责分工，制定编制工作计划。环境应急预案编制工作组全面分析了园区入驻企业环境危险因素和突发环境事件隐患，预测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类型及其危害程度，确定突发环境事件危险源，进行风险分析和评估，针对事故危险源和存在的问题，客观评估园区的应急能力和应急资源，确定相应的防范和应对措施。分析评估结果应作为园区环境应急预案的编制依据。

(1) 广泛收集编制环境应急预案所需要的各种资料，包括法律法规、环境应急预案、技术标准、国内外同行业事故案例分析、园区技术资料等。

(2) 立足园区应急管理基础和现状，对园区及企业的应急装备、应急队伍等应急能力进行评估，充分利用园区现有应急资源，建立科学有效的环境应急预案体系。

(3) 环境应急预案编制过程中，对机构设置、预案流程、职责划分等具体环节，应符合兵团分区管委会的实际情况和特点，保证预案的适应性、可操作性和有效性。

(4)环境应急预案编制过程中,应注重人员的参与和培训,掌握环境风险源的潜在危害性、应急处置方法和技能。

10.3 实施日期

本应急预案由发布令确认之日起开始实施。

10.4 预案签发

环境应急预案经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管委会签署印发。环境应急预案印发文件或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管委会签署声明内容及签字应当作为环境应急预案批准页的主要内容。

10.5 预案的制定与解释

应急预案由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管委会负责组织制定并负责解释。

附件一：园区规划环评审查意见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环境保护局文件

兵环审〔2010〕43号

关于兵团霍尔果斯口岸工业园区总体规划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农四师六十二团：

你团呈报的《关于〈农四师霍尔果斯口岸工业园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请示》（团发〔2009〕86号）、该规划的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及农四师环保局关于该规划环评的预审意见（师环发〔2009〕27号）均收悉。经我局组织专家审查，现提出意见如下：

一、兵团霍尔果斯口岸工业园区规划简况

兵团霍尔果斯口岸工业园区东至东湖公园以东 3.0 公里，西以霍尔果斯河为界，南至 62 团四连以南 0.8 公里，北至精-伊-霍

铁路,为“一心四片区”结构模式,规划工业园总面积为 32.32km²。

园区以重点发展具有带动作用的进出口产品精深加工业和国境仓储物流业为主导产业;轻工、机械、建材、电器、纺织服装等为支柱产业;建筑、高科技等为基础和配套产业,成为中哈霍尔果斯国际边境合作中心区的辅助区。

二、对《报告书》编制的意见

《报告书》编制符合规范,园区现状、功能区分类和规划方案介绍较清楚,保护措施具体可行,预测和结论基本可信,可以作为园区环境管理及总体规划审批的依据。

三、园区在规划实施当中要注意以下几点:

(一) 严格项目准入条件。所有入园项目必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环境政策,符合清洁生产的要求。严禁建设“两高一资”、产能过剩、高耗水项目以及印染、造纸、皮革等重污染项目。入园项目要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和环保“三同时”制度,做到污染物达标排放。

(二) 要大力发展生态工业和循环经济,逐步建立完善循环产业链。园内企业要进行清洁生产审核,进行污染物全过程控制,努力减少污染物排放量,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水平。

(三) 园区近期暂不建污水处理厂,各企业污水在本企业内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进入园区西南面处理能力为 8 万 m³/d 的霍尔果斯污水处理厂,远期将在园区南侧新建处理能力为 7 万 m³/d 的污水处理厂,接纳

远期污水。园区依托农四师霍尔果斯 2×50MW 热电联产工程供热发电。园区内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统一运往垃圾处理厂处置；一般固体废物首先实行综合利用，不可利用的统一运往垃圾场进行安全填埋；危险废物统一送至自治区危废中心处置；工业固废优先考虑综合利用，不能利用的进行卫生填埋。

(四) 生态保护。园区占用的农田，本着“占补平衡”的原则，落实农田补救方案。按绿化规划，做好厂区及园区道路绿化工作，绿化率达到 30%。

(五) 移民和搬迁。做好园区内现有居民的搬迁和安置，以及土地平整、清理工作。

四、园区规划实施当中，日常环境保护监督管理由农四师环保局负责。

一、环境质量标准

1. 大气环境项目区域空气环境执行 GB3095-201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的二级标准；厨房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2. 地表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3. 地下水环境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03) III类标准。

4. 声环境执行国家《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类区标准。



附件二：园区总体规划的批复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局文件

兵建规发〔2009〕226号

关于兵团霍尔果斯口岸工业园区总体规划的批复

农四师建设局：

你局《关于审批农四师霍尔果斯工业园区总体规划的请示》（师建发〔2009〕37号）收悉，经评审论证，原则同意你局上报的《兵团霍尔果斯口岸工业园区总体规划（2009-2025年）》，批复如下：

一、同意园区规划选址。兵团霍尔果斯口岸工业园区北至精-伊-霍铁路，东至东湖公园以东3.0公里处，南至六十二团四连以南0.8公里处，西到霍尔果斯河。规划用地总面积32.32平方公里。

二、同意工业园区分期建设。近期（2009-2015年）用地集中安排在工业园区西侧，面积控制在1676.13公顷，人口控制在1.5

万人左右。

三、原则同意工业园区的用地布局和道路规划。

四、建议成立霍尔果斯口岸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负责具体实施该《总体规划》，并做好与《霍尔果斯口岸总体规划(2006-2020)》、《霍尔果斯火车站站区规划》、《六十二团(金边镇)总体规划(2006-2020)》的协调衔接。统筹安排区域内的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推进共建共享，避免重复建设。

五、进一步深化《总体规划》，做好各功能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和各类专项规划，加快园区各项基础设施建设，努力营造良好的投资环境，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加快推进项目落地。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十六日

主题词：城乡建设 规划 批复

抄送：兵团发改委、国土局。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局

2009年12月16日印发

共印汉文18份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文件

师发〔2014〕56号

关于国家级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 兵团分区总体规划的批复

国家级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管委会：

你委《关于审批国家级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总体规划的请示》（兵霍管发〔2013〕83号）收悉，经评审论证，原则同意你委上报的《国家级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总体规划（2012—2020年）》（以下简称《总体规划》），批复如下：

一、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规划选址以《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喀什、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四至范围的函》（国土资函〔2013〕529号）批复为准，总面积10.8平方公里。《总体规划》范围东至霍都公路，南至经济开发区南部边界，西临中哈

国境边界，北靠精伊霍铁路线。总面积约 10 平方公里。

二、产业定位和发展规模：以现代物流为依托，高新技术及先进制造业为龙头，总部经济等服务功能为核心的新型产业集聚区，就业人口规模 5 万人。

三、原则同意《总体规划》的用地布局和道路管网规划。

四、你委要严格实施《总体规划》。《总体规划》是兵团分区建设、发展和管理的依据。在实施过程中，做到与中哈合作中心及配套区、四师六十二团、兵团霍尔果斯口岸工业园区协调衔接，统筹安排区域内重大基础设施项目，推进共建共享、避免重复建设。

五、进一步深化《总体规划》，做好各功能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和各专项规划，加快推进基础设施建设，注重环境保护，努力营造良好的投资环境。



四师办公室

2014年4月28日印发

新疆兵团第四师可克达拉市

关于《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的批复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管理委员会：

你单位关于报请批准《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的请示收悉。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是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空间发展的指南、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请认真组织实施。本次规划范围东至纵十一路、南至环南路、西至环西路、北至精伊霍铁路，总用地面积 29.05 平方千米，其中城镇开发边界面积 16.71 平方千米。

二、同意《规划》确定的功能定位。《规划》总体定位为：以产业、物流为主导，重视配套和创新空间，凸显服务高效的产业新城，打造“兵团向西开放先行区、兵地融合发展示范区”。

三、完善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园区道路交通的规划建设，进一步完善铁路、公路等对外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园区内外交通衔接。坚持“先地下、后地上”原则，统筹规划园区供水排水、供电供暖等基础设施，积极有序地开展地下管线建设。划定基础设施黄线保护范围，加强对各类设施用地的规划控制和预留。高度重视园区防灾减灾工作，加强灾害监测预

警系统和重点防灾设施的建设，建立健全消防、人防、防震等在内的综合防灾体系。

四、重视历史文化和风貌特色保护。要落实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和紫线管理要求，重点保护好园区内索伦古城历史文化遗产，统筹协调园区内外整体风貌。

五、加强规划组织实施。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多规合一”改革的决策部署，不在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之外另设其他空间规划。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稳扎稳打、逐步推进。做好《规划》印发和公开，强化社会监督。下一步结合详细规划动态调整规定，保障详细规划有效实施和长效管理，努力实现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协调统一。《规划》实施中的重大事项要及时请示报告。



附件四：危险化学品事故处置措施

1、危险化学品泄漏事故及处置措施

(1) 进入泄漏现场进行处理时，应注意安全防护

① 进入现场救援人员必须配备必要的个人防护面具；

② 如果泄漏物是易燃易爆的，事故中心区应严禁火种、切断电源、禁止车辆进入、立即在边界设置警戒线；根据事故情况和事故发展，确定事故波及区人员的撤离；

③ 如果泄漏物有毒，应使用专用防护服、隔绝式空气面具；为了在现场上能正确使用和适应，平时应进行严格的适应性训练；立即在事故中心区边界设置警戒线；根据事故情况和事故发展，确定事故波及区人员的撤离；

④ 应急处理时严禁单独行动，要有监护人，必要时用水枪、水炮掩护。

(2) 泄漏源控制

① 关闭阀门、停止作业或改变工艺流程、物料走副线、局部停车、打循环、减负荷运行等；

② 堵漏：采用合适的材料和技术手段堵住泄漏处。

(3) 泄漏物处理

① 围堤堵截：筑堤堵截泄漏液体或者引流到安全地点；储罐区发生液体泄漏时，要及时关闭雨水阀，防止物料沿明沟外流；

② 稀释与覆盖：向有害物蒸气云喷射雾状水，加速气体向高空扩散；对于可燃物，依据其性质，可采用灭火泡沫剂进行覆盖或者在现场施放大量水进行稀释；

③ 使用蒸气或者氮气破坏燃烧条件；对于液体泄漏，为降低物料向大气中的蒸发速度，可用泡沫或其他覆盖物品覆盖外泄的物料，在其表面形成覆盖层，抑制其蒸发到大气中；

④ 收容（集）：对于大型泄漏，可选用隔膜泵将泄漏出的物料抽入容器或槽车内；当泄漏量较小时，可用砂子、吸附材料、中和材料等吸收、中和；

⑤ 废弃：将收集的泄漏物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用消防水冲洗剩下的少

量物料，冲洗水排入污水系统处理。

2、危险化学品火灾事故及处置措施

① 先控制，后消灭。针对危险化学品火灾的火势发展蔓延快和燃烧面积大的特点，积极采取统一指挥、以快制快；堵截火势、防止蔓延；重点突破、排除险情；分割包围、速战速决的灭火战术；

② 扑救人员应占据上风或者侧风方向；

③ 进行火情侦察、火灾扑救；火灾疏散人员应有针对性的采取自我防护措施，如佩戴防护面具、穿戴专用防护服等；

④ 应迅速查明燃烧范围、燃烧物品及其周围物品的品名和主要危险特性、火势蔓延的主要途径、燃烧的危险化学品及燃烧产污是否有毒等；

⑤ 正确选择最适合的灭火剂和灭火方法；火势较大时，应先堵截火势蔓延，控制燃烧范围，然后逐步扑灭火势；

⑥ 对有可能发生爆炸、爆裂、喷溅等特别危险需紧急撤离的情况，应按照统一的撤退信号和撤退方法及时撤离（撤退信号应格外醒目，能使现场所有人员都能看到或者听到，并应经常演练）。

⑦ 火灾扑灭后，仍然要派人监护现场，消灭余火；起火单位应到保护现场，接受事故调查，协助公安消防监督部门和上级安全管理部门调查起火原因，核定火灾损失，查明火灾责任。

3、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火灾事故及处置措施

① 气体火灾切忌盲目灭火，即使在扑救周围火势以及冷却过程中不小心把泄漏处的火焰扑灭，在没有采取堵漏措施的情况下，也必须立即用长点火棒将火点燃，使其恢复稳定燃烧；否则，大量可燃气体泄漏出来与空气混合，遇明火就会发生爆炸，后果将不堪设想。

② 首先应扑灭外围被火源引燃的可燃物火势，切断火势蔓延途径，控制燃烧范围，并积极抢救受伤和被困人员；

③ 如果火势中有压力容器或有受到火焰辐射热威胁的压力容器，能疏散的应尽量在水枪的掩护下疏散到安全地带，不能疏散的应部署足够的水枪进行冷却保护；为防止容器爆裂伤人，进行冷却的人员应尽量采取低姿射水或利用现场坚

实的掩蔽体防护；对卧式储罐，冷却人员应选择储罐四侧角作为射水阵地；

④ 如果时输气管道泄漏着火，应首先设法找到气源阀门；阀门完好时，只要关闭气体阀门，火势就会自动熄灭；

⑤ 储罐或管道关闭无效时，应根据火势大小判断气体压力和泄漏口的大气及其形状，准备好相应的堵漏材料（如软木塞、橡皮塞、气囊塞、黏合剂、弯道工具等）。

⑥ 堵漏工作准备就绪后，即可用水扑救火势，也可用干粉、二氧化碳灭火，但仍需用水冷却烧烫的罐或者管壁；火扑灭后，应立即用堵漏材料堵漏，同时用雾状水稀释和驱散泄漏出来的气体；

⑦ 一般情况下完成了堵漏也就完成了灭火工作，但有时一次堵漏不一定成功，如果一次堵漏失败，再次堵漏需一定时间，应立即用长点火棒将泄漏处点燃，使其恢复稳定燃烧，以防止较长时间泄漏出来的大量可燃气体与空气混合后形成爆炸性混合物，从而存在发生爆炸的危险，并准备再次灭火堵漏；

⑧ 如果确认泄漏口很大，根本无法堵漏，只需冷却着火容器及其周围容器和可燃物品，控制着火范围，一直到燃气燃尽，火势自动熄灭；

⑨ 现场指挥应密切注意各种危险征兆，遇有火势熄灭后较长时间未能恢复稳定燃烧或者受热辐射的容器安全阀火焰变亮耀眼、尖叫、晃动等爆炸征兆时，指挥员必须适时做出准确判断，及时下达撤退命令。现场人员看到或者听到事先规定的撤退信号后，应迅速撤离至安全地带。

⑩ 气体储罐或者管道阀门处泄漏着火时，在特殊情况下，只要判断阀门还有效，也可违反常规，先扑灭火势，再关闭阀门。一旦发现关闭已无效，一时又无法堵漏时，应迅即点燃，恢复稳定燃烧。

4、易燃液体火灾事故及处置措施

易燃液体通常也是贮存在容器内或用管道输送的。与气体不同的是，液体容器有的密闭、有的敞开，一般都是常压，只有反应器及输送管道内的液体压力较高。液体不管是否着火，如果发生泄漏或者溢出，都将顺着地面流淌或水面飘散，而且，易燃液体还有比重和水溶性等涉及能否用水或者普通泡沫扑救问题以及危险性很大的沸溢和喷溅问题。

① 首先应切断火势蔓延的途径，冷却和疏散受火势威胁的密闭容器和可燃物，控制燃烧范围，并积极抢救受伤和被困人员。如有液体流淌时，应筑堤（或用围油栏）拦截飘散流淌的易燃液体或挖沟导流。

② 及时了解和掌握着火液体的品名、比重、水溶性以及有无毒害、腐蚀、沸溢、喷溅等危险性，以便采取相应的灭火和防护措施。

③ 对较大的储罐或流淌火灾，应准确判断着火面积。

大面积（ $>50\text{m}^2$ ）液体火灾则必须根据其相对密度（比重）、水溶性和燃烧面积大小，选择正确的灭火剂扑救。

比重比水小又不溶于水的液体，用直流水、雾状水灭火往往无效。可用普通蛋白泡沫或轻水泡沫扑灭。用干粉扑救时效果要视燃烧面积大小和燃烧条件而定，最好用水冷却罐壁。

比重比水大而不溶于水的液体起火时可用水扑救，水能覆盖在液面上灭火。用泡沫也有效。用干粉扑救，灭火效果要视燃烧面积大小和燃烧条件而定。最好用水冷却罐壁，降低燃烧强度。

具有水溶性的液体，虽然从理论上讲能用水稀释扑救，但用此法要使液体闪点消失，水必须在溶液中占很大的比例，这不仅需要大量水，也容易使液体溢出流淌；而普通泡沫又会受到水溶液体的破坏（如果普通泡沫强度加大，可用减弱火势）。因此，最好用抗溶性泡沫扑救，用干粉扑救时，灭火效果要视燃烧面积大小和燃烧条件而定，也需用水冷却罐壁，降低燃烧强度。

④ 扑救毒害性、腐蚀性或燃烧产物毒害性较强的易燃液体火灾，扑救人员必须佩戴防护面具，采取防护措施。对待特殊物品的火灾，应使用专用防护服。考虑到过滤式防毒面具防毒范围的局限性，在扑救毒害品火灾时应尽量使用隔绝式空气面具。为了在火场上能正确使用和适应，平时应进行严格的适应性训练。

⑤ 扑救原油等具有沸溢和喷溅危险的液体火灾，必须注意计算可能发生沸溢、喷溅的时间和观察是否有沸溢、喷溅的征兆。一旦现场指挥发现危险征兆时应迅速做出准确判断，及时下达撤退命令，避免造成人员伤亡和装备损失。扑救人员看到或者听到统一撤退信号后，应立即撤至安全地带。

⑥ 遇易燃液体管道或者贮罐泄漏着火，在切断蔓延方向并把火势限制在上定

范围内的同时，对输送管道应设法找到并关闭进、出阀门，如果管道阀门已损坏或是贮罐泄漏，应迅速准备好堵漏物料，然后先用泡沫、干粉、二氧化碳或雾状水等扑灭地上的流淌火焰；为堵漏扫清障碍，其次再扑灭泄漏口的火焰，并迅速采取堵漏措施。与气体堵漏不同的是，液体一次堵漏失败，可连续堵漏几次，只要用泡沫覆盖地面，并堵住液体流淌和控制好周围着火源，不必点燃泄漏口的液体。

附件五：信息接收、处理、上报等标准化格式文本

预案修订变更记录表

通知单编号：

被修订预案名称				预案编号	
序号	修改页码	修改位置	序号	修改页码	修改位置
原内容：					
修订为：					
修订理由：					
提出部门				编制人签字及日期	
审核人签字及日期				批准人签字及日期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表

报告单编号：

报送单位		报 送 时 间	
事故地点		发 生 时 间	
接报途径		接 报 时 间	
污染类型		污 染 物	
伤亡情况		影 响 范 围	
气象状况		事 故 等 级	
附近水体		责 任 单 位	
事故描述			
处置情况			
本级人民政府意见			
其他说明			
单位负责人		主管责任人	填表人

应急预案启动令

签发令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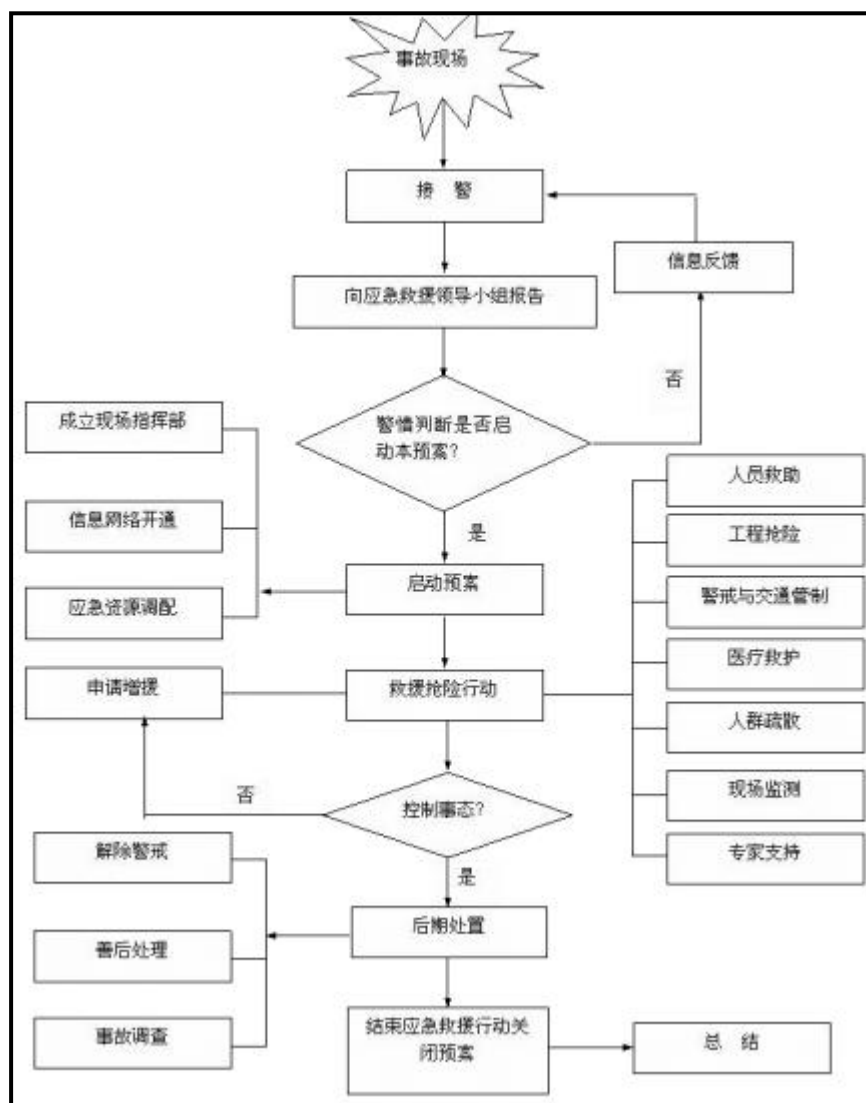
事故发生类别	
事故启动级别	
参与救援应急救援小组行动	
应急指挥中心确认启动预案	盖章 签字：

应急预案终止令

签发令编号：

事故现状及终止条件	
现场指挥部确认是否终止	签字：
应急救援办公室确认是否终止	签字：
应急救援指挥部确认是否终止	盖章 签字：

附件六：突发环境事件处置流程图



附件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 实施方案

主办单位：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

承办单位：正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污水处理厂进口数据超标、出口数据上升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实施方案

为切实保障“金边污水处理厂（以下简称“污水厂”）进口数据超标、出口数据上升突发环境事件”得到安全有效处置，杜绝产生次生环境污染事件，园区生态应急局制定了污水处理厂进口数据超标，出口数据上升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实施方案。

一、模拟事故事件

时 间：2023 年 12 月 14 日上午 11:30

地 点：金边污水处理厂

天 气：晴天，风力微风

生产状况：污水处理厂处理污水负荷为 80%。

事故发生状况：2023 年 12 月 14 日，上午 11:30，污水处理厂巡检人员在细格栅观察水样时发现水样颜色较深，出口在线数值上升，立即查看进口在线监测数据，发现进口数据超标。巡检人员立刻切换粗格栅管道阀门，将粗格栅来水引入事故池，关闭生化池进水阀门，使污水不进入后续处理工段，同时，将超标情况立刻上报正兴公司。并开始查找进水超标原因。

二、站点设立情况

模拟事故中心：金边污水处理厂进水细格栅。

事故现场指挥中心：指挥部设在污水厂中控室。

参演抢险队伍接待站：（抢险人员接待站字样标识牌；

根据演练当天风向现场调整)

应急物资装备供应站：（应急物资供应站字样标识牌；根据演练当天风向现场调整）

三、指挥部和各应急小组的组成及职责

1 应急救援指挥部职责

启动和终止金边污水处理厂突发环境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演练；设立现场救援组、保卫消防组、后勤保障组、环境监测组等。

2 应急指挥权演练移交程序：

污水处理厂厂长——正兴公司领导——园区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负责人

3 各小组具体组成和职责：

3.1 通讯联络组黄明杰、欧阳富（2人）

负责各队联络、对外联络；

3.2 救援抢险组刘春江、当班人员（3人）

由当班人员组成，负责控制事故蔓延；

3.3 监测组胡晓文、刘淑海（2人）

负责取样化验任务；

3.4 物资供应及后勤保障组李毅仁、王俊宝（2人）

负责组织抢险物资的供应，警卫及后勤人员组成，担负警戒、人员集结，维持次序，应急车辆调配。

3.5 应急组：杨雁夫、马占佳、努尔江（3人）

做好现场事故应急各项工作。

四、演练程序

（主持人：杨静）11:15 全体参演人员就位。

11:00-11:30 准备阶段:

主持人(杨静):各参演小组请注意,指挥中心、各小组组长对讲机等各小组对讲机频道为1,请调整好各自的频道后向主持人汇报。

(主持人):各参演小组长汇报人数

通讯联络组黄明杰:报告总指挥,通讯联络组实到2人。救援抢险组刘春江:报告总指挥,救援抢险组实到4人。

监测组胡晓文:报告总指挥,监测组实到2人。

物资供应及后勤保障组李毅仁:报告总指挥,物资供应及后勤保障组实到2人。

应急组马占佳:报告总指挥,应急组实到2人。

主持人(杨静):报告总指挥,针对污水处理厂进口数据超标,出口数据上升事件应急救援各小组参演人员12人已到齐,具备演练条件。请指示!

总指挥:收到,请切实履行各小组职责,提高紧迫感,增强危机感,演练过程中,请严肃对待。我宣布:演习开始。

主持人(杨静)回复:是。各演习小组按指定位置就位。(各小组到位后一依次汇报小组就位)

污水处理厂巡检人员2人进入事故现场。

巡检人员在细格栅巡检过程中,发现水样上有大量泡沫,并且进水颜色及气味和平时有巨大的差别,怀疑进水水质发生巨大变化,立即查看进口废水在线监测设备,为防止污水对生化池活性污泥中毒及出水超标的情况发生,现场巡检人员立马上报污水厂管理人员,同时去粗格栅切换管道阀

门，让来水先进入事故池。

11: 30-11: 45 事故发生阶段:

巡检人员付晓波：电话联系污水厂现场管理人员刘春江，刘站长，我是付晓波，在巡检的过程中，发现细格栅的进水不正常，进口在线数据超标。

刘春江：收到，请按照污水厂进水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流程，做好前期应急处置工作，确保正常生产运行及人员安全。

刘春江：电话联系正兴公司刘子杨，您好，刘总，刚接到污水厂巡检人员付晓波电话，在巡检的过程中，发现细格栅的进水不正常，进口数据超标，请求启动公司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刘子杨：同意启动预案，按照预案中各处置小组职能分工，迅速组织开展应急处置工作。并抓紧时间摸清事情状况，第一时间上报园区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我立即赶往现场。

刘春江：收到。并立即在污水厂工作群通知启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刘春江：报告总指挥，根据情况初步判定为较大环境事件，请执行公司较大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处理程序，请指示！

刘子杨：同意！立即成立现场救援指挥部，做好应急防范准备工作。

刘春江：是。

刘子杨：通讯组黄明杰，污水处理厂进口数据超标、出口数据上升，立即通知相关部门做好应急准备！通知抢险组核查清楚，立即将进水引入应急事故池，确保不再进入新的

废水；立即切断生化池进水阀门，防止超标废水继续流入后续工艺。

通讯组黄明杰：是！立即通知！总指挥，污水处理厂员工已经自行开始取样监测了。园区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正在赶往现场。

刘子杨：抢修组刘春江，进口数据超标、出口数据上升，立即组织人员进行应急处理。

抢险组刘春江：“是！立即前往。”

刘子杨：通讯组黄明杰，查找进水超标原因，结合污水管网部署情况，重点通知沂利泓、天源三维启动应急事故池，减少废水排放，确保进水总量降低。

通讯组：收到。

刘子杨：监测组胡晓文，立即组织人员对进口及各工艺段进行取样化验，并对上游工业企业排放口进行取样。

应急组胡晓文：“是，立即前往”

刘子杨：物资供应和后勤保障组李毅仁，立即组织现场所需物质准备并组织警戒和车辆调配等保障事宜。

物资供应和后勤保障组李毅仁：“是！立即前往。”

11:45-12:00 事故处理阶段：

刘子杨：抢险组刘春江，再次确认受污染的水是否已引入事故收集池。生化池进水阀门是否阻断，严禁受污染的水流入下个工艺。

抢险组刘春江：收到！抢险组分为两队，一队确认受污染的水已引入事故收集池，一队确认生化池进口阀门已关闭。

12: 00-12: 30

主持人(杨静): 园区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到达现场。到达现场后, 污水处理厂按照公司较大环境事件应急程序, 政府及其有关部门介入后, 企业内部指挥移交给相关部门负责人, 并协助做好应急救援、处置和事后恢复等工作。乔宇局长接过“现场总指挥”袖标, 听取现场总指挥刘子杨对整个事件的处置过程以及采取的措施后。开始继续对该事件进行指挥。

乔宇: 正兴公司刘总, 请继续按预案方案进行处置”。

刘子杨: 是!

乔宇: 杨雁夫, 迅速了解情况, 根据事故现场环境状况, 尽快拿出监测方案, 确保人员、环境安全的情况下, 带领应急监测小组, 开展环境监测工作。向应急演练指挥部报送监测数据, 为应急处置及研判提供技术支撑。

杨雁夫: 收到!

乔宇: 马占佳, 迅速了解事故情况, 对事故情况进行现场调查, 拿出现场处置方案, 向应急演练指挥部报告。确保人员、环境安全的情况下, 核实排放口等位置是否完全切断。同时, 尽快组织专家组, 以便对事故科学研判。

马占佳: 收到! 已成立。

乔宇: 努尔江, 请协助该厂对沿线企业排查, 对企业未启动应急事故池且仍在排放废水的情况及时制止, 防止事态进一步扩大。

努尔江: 收到, 已逐个排查。

乔宇: 杨雁夫, 排查企业废水走向, 到厂区外的废水

观察口进行取样监测，核查超标废水是否流到公司外部。并将监测数据及时上报。

杨雁夫：收到！监测方案已完成，请专家组研判可行性。

乔宇：专家组同意执行监测方案。

杨雁夫：收到！

努尔江：报告，各重点企业排放口已关闭，现场处置合理。

乔宇：好，确保人员安全情况下，缩小监测范围，继续监测。

乔宇：经现场监测，各项指标均恢复正常，经应急指挥部讨论决定，请各小组有序归位。

12:30-13:00 事故抢险抢修完成情况汇报阶段：

抢险组刘春江：“报告总指挥，现场受污染的水已引入事故池，生化池进口已关闭” 请指示！

乔宇：好。你们对现场进行监控，确保不达标的污水不外排！

抢险组刘春江：是！

监测组胡晓文：报告总指挥，上游工业企业及各工艺段已取样，请指示！

乔宇：好，检测结果出来后第一时间报告。

监测组胡晓文：是！

乔宇：物资供应及后勤保障组做好各项保障工作。

物资供应及后勤保障组马占佳：“报告总指挥，事故各岗位应到人数 12 名，实到 12 名已清点完毕。请指示！”

努尔江：报告总指挥，已排查到沂利泓因污水处理系统

未及时加药，导致污水处理厂废水超标排放，目前，该企业已切断废水排放。

乔宇：收到，请监督该企业及时调节污水处理设施，确保达标排放。

努尔江：收到。

乔宇：监测组继续再跟踪监测3次，3次均未超标后，安全撤离。其他小组撤离现场到集结地待命。

主持人（杨静）：事故现场在总指挥的周密组织下得到了有效的控制，监测出水无环境污染现象。此时，总指挥向各小组下达了此次事件终止。并对撤离后的善后工作进行了妥善安排。

乔宇：经应急指挥部讨论决定，演练结束。

刘子杨：请乔宇局长针对此次突发环境事件处置情况做点评。

（演习结束）





附件八：检测合同

电子卖场·服务超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XJPJ-HJ- 2025
新疆普京环监合字 — (委托)

环 境 检 测 咨 询 合 同

项 目 名 称： 兵团分区生态环境监督性检测项目

委 托 方 (甲方)：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

检 测 方 (乙方)：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可克达拉市分公司

签 订 地 点： 兵团分区管委会

签订日期： 2025 年 3 月 6 日

第 1 页 共 6 页

甲方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

委托乙方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可克达

拉市分公司 开展 兵团分区生态环境监督性检测项目

项目，并出具监测报告。检测内容：对新疆沂利泓生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新疆天源三维科技有限公司、新疆海源储能材料有限公司、新疆霍尔果斯合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霍尔果斯永拓新型建材有限公司、霍尔果斯荣能新材料有限公司、霍尔果斯博海水泥有限公司、霍尔果斯融盛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新疆建燃沥青有限公司、新疆德鑫实业有限公司、新疆丝路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金边镇污水处理厂、新疆中雅科技有限公司、污水资源化在内的十四家企业废水、废气开展监督性检测。

(1) 项目检测方案或环评批复、委托书的内容及要求。

(2) 依据国家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及技术规程、规范开展工作。

2、双方权利与义务：

甲方：(1) 甲方检测方案如有变动，须提前五个工作日通知乙方，否则责任由甲方承担。(2) 按合同规定的方式和要求支付检测费。(3) 甲方提供现状检测方案及布点图。

乙方：(1) 执行合同保证工期，按上述甲方要求及国家有关技术规范开展验收/检测工作；(2) 按照甲方提供的检测方案或环评批复（如现场检测有特殊情况，乙方要和甲方及时沟通，将沟通结果备注在原始记录上，以便出报告人员知晓现场变化，并备注在检测报告中）进行验收检测工作。

3、工期及检测报告要求

7、争议解决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双方不愿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不成的，双方商定合同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申请仲裁委员会仲裁。按期完成检测工作，并提供检测报告单。

8、合同签章

①每份合同需要加盖单位公章或单位合同专用章的骑缝章。

②每份合同的第 10 项（合同签约）中的双方单位名称处加盖单位公章或单位合同专用章。合同签约中信息填写完全。

9、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乙方执两份（合同管理员壹份存档，项目负责人壹份），甲方执两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 合同签约

甲 方	单位名称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 (签章)		
	法定代表人	马伟	委托代理人	杨雁夫
	电 话		电 话	18699952812
	地 址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管委会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邮 政 编 码	
乙 方	单位名称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可克达拉市分公司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林伟	委托代理人	黄磊
	电 话		电 话	18699948081
	地 址	伊宁奶牛场二连	座机	
	开 户 银 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可克达拉支行		
	帐 号	30736801040001952		
	邮 政 编 码	835000		

附件九：同意设置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污水处理厂入河排污口的决定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可克达拉市生态环境局

师市环函〔2025〕17号

第四师可克达拉市生态环境局 同意设置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 污水处理厂入河排污口的决定书

霍尔果斯金边水务有限公司：

你公司于2025年11月18日向师市生态环境局提出了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污水处理厂入河排污口设置申请。经审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35号）规定，同意你公司设置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污水处理厂入河排污口，具体信息如下：

入河排污口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工矿企业入河排污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业及其他各类园区污水处理厂入河排污口 <input type="checkbox"/> 城镇污水处理厂入河排污口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参照上述管理的入河排污口_____
入河排污口名称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污水处理厂入河排污口
入河排污口编码	JF-659006-0007-GY-00
设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设 <input type="checkbox"/> 改设 <input type="checkbox"/> 扩大

责任主体基本情况					
责任主体名称: 霍尔果斯金边水务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六十二团金边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9008MABKY7J19R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电话	姓名: 水冰 联系电话: 0999-3172777				
行业类别	4620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排污许可证或排污登记编号	暂无				
入河排污口设置地点	所在行政区域: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可克达拉市六十四团十六连				
	排入水体名称: 三道河				
	所在流域: 西北诸河				
	经度(十进制精确到小数点后六位, CGCS2000 坐标系): 80.678300 纬度(十进制精确到小数点后六位, CGCS2000 坐标系): 43.944667				
污水排放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连续 <input type="checkbox"/> 间歇	入河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明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管道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 <input type="checkbox"/> 涵闸 <input type="checkbox"/> 箱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是否共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入河排污口截面信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圆形截面: $d=1.2m$, $S=1.13m^2$				
	<input type="checkbox"/> 方形截面: $L \times B = \quad m \times \quad m$, $S = \quad m^2$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形状截面: $S = \quad m^2$				
入河排污口污水排放量、入河排污口重点污染物排放种类、排放浓度和排放量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L)	全年		特殊时段(6月至9月)	
		污水排放量(万 t/a)	污染物排放量 (t/a)	污水日排放量 (t/d)	污染物日排放量 (t/d)

入河排污口合计（单一责任主体只需记载此项）					
近期（2026年—2029年）					
COD	≤50	≤878	≤439.00	≤16000	≤0.8
NH ₃ -N	≤5（特殊时段≤3）		≤40.06		≤0.048
TN	≤15		≤131.70		≤0.24
TP	≤0.5		≤4.39		≤0.008
（其他重点污染物）	/				
远期（自2030年起）					
COD	≤50	≤682	≤341.00	≤16000	≤0.8
NH ₃ -N	≤5（特殊时段≤3）		≤30.26		≤0.048
TN	≤15		≤102.30		≤0.24
TP	≤0.5		≤3.41		≤0.008
（其他重点污染物）	/				
信息公开要求： 根据《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入河入海排污口监督管理技术指南入河排污口设置》（HJ1386-2024）要求，该入河排污口的名称、编码、类型、管理单位、责任主体、监督电话等信息应以标识牌方式在入河排污口处信息公开。					
水污染事故应急处理预案以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按照有关要求，做好污染事故应急处理预案、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处置措施，具体包括：确保事故防控体系正常运行，按照应急预案管理要求，定期开展应急演练，防止各类污染事故发生，确保发生事故时污染物不会通过该入河排污口进入外环境。					
水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为减少该入河排污口设置带来的不利影响，入河排污口设置/使用过程中应当采取监测、巡查、预警等水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具体包括：加强项目运行管理，开展自行监测，建立信息报送制度等。					

其他需要注意的事项:

(一) 在满足污染排放要求基础上,应符合相关部门对供水、堤防安全和河势稳定等问题的保护措施要求;

(二) 项目应加强运营期管理,确保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实现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三) 定期巡查维护排污通道、口门以及附属设施等;发现他人借道排污等情形的,应当立即向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并留存证据;

(四) 入河排污口入河处应按照《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CODCr、NH₃-N等)安装技术规范》(HJ 353-2019)建设标准化计量堰(槽)、安装在线监测设备(至少包含但不限于流量、COD、氨氮、总氮、总磷、PH值等重点指标),配备视频监控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

(五) 特殊时段中水回用率应在60%以上,远期中水回用率至少要达到50%以上;

(六) 入河排污口的排放位置、排放方式等事项发生重大改变,排污能力提高,以及入河废污水所含主要污染物种类及其排放浓度、排放总量需增加的,或导致纳污河段水质超标,造成水质类别改变的,你单位应重新提出入河排污口设置申请;

(七) 入河排污口不再使用后,应当自行拆除或者关闭入河排污口,并自拆除或者关闭之日起三十日内,申请注销决定书;

(八) 项目应按照《入河入海排污口监督管理技术指南 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HJ 1309-2023)要求,开展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

第四师可克达拉市生态环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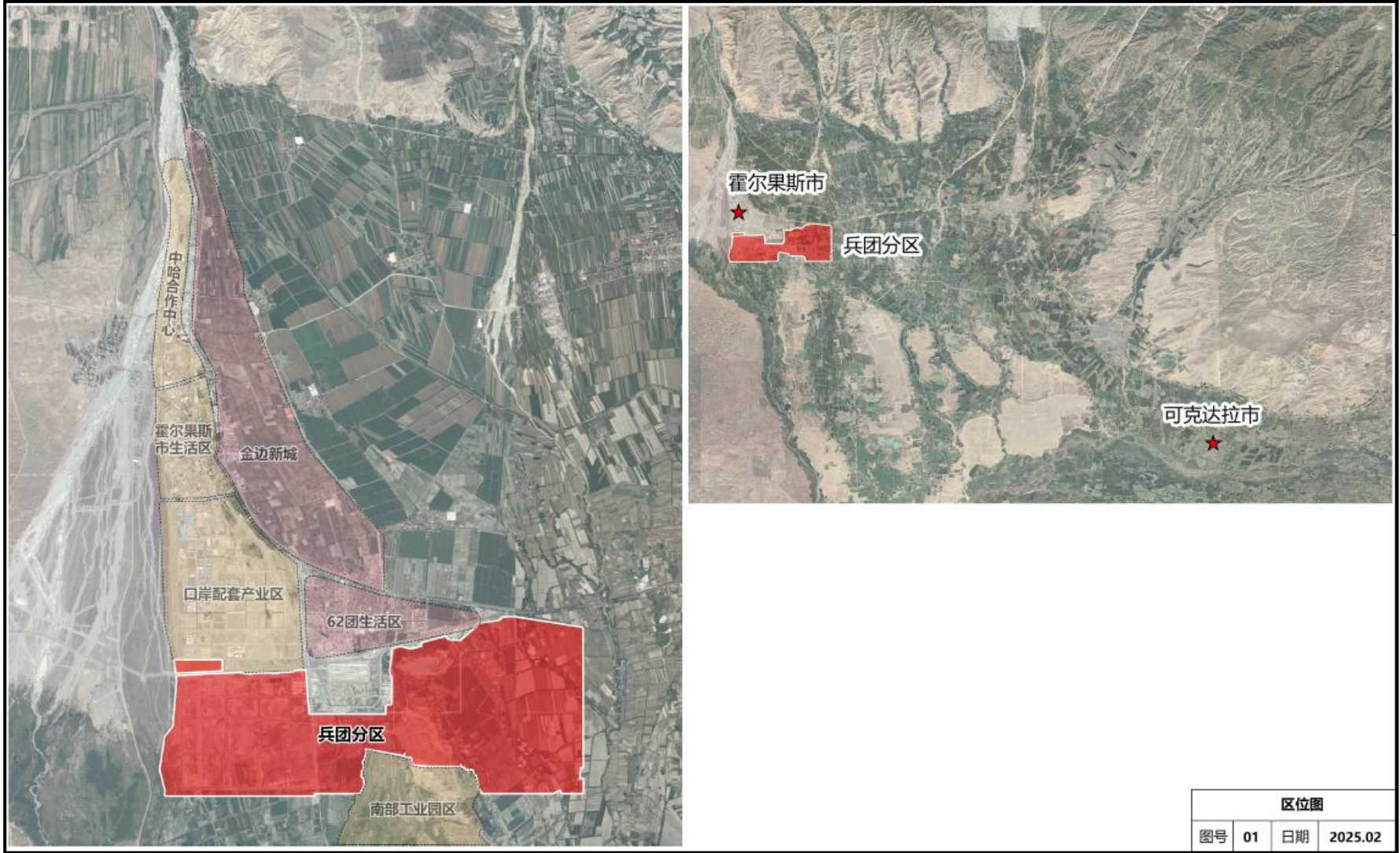
2025年12月12日

抄送:兵团生态环境局,第四师可克达拉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生态环境监测站

第四师可克达拉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5年12月12日印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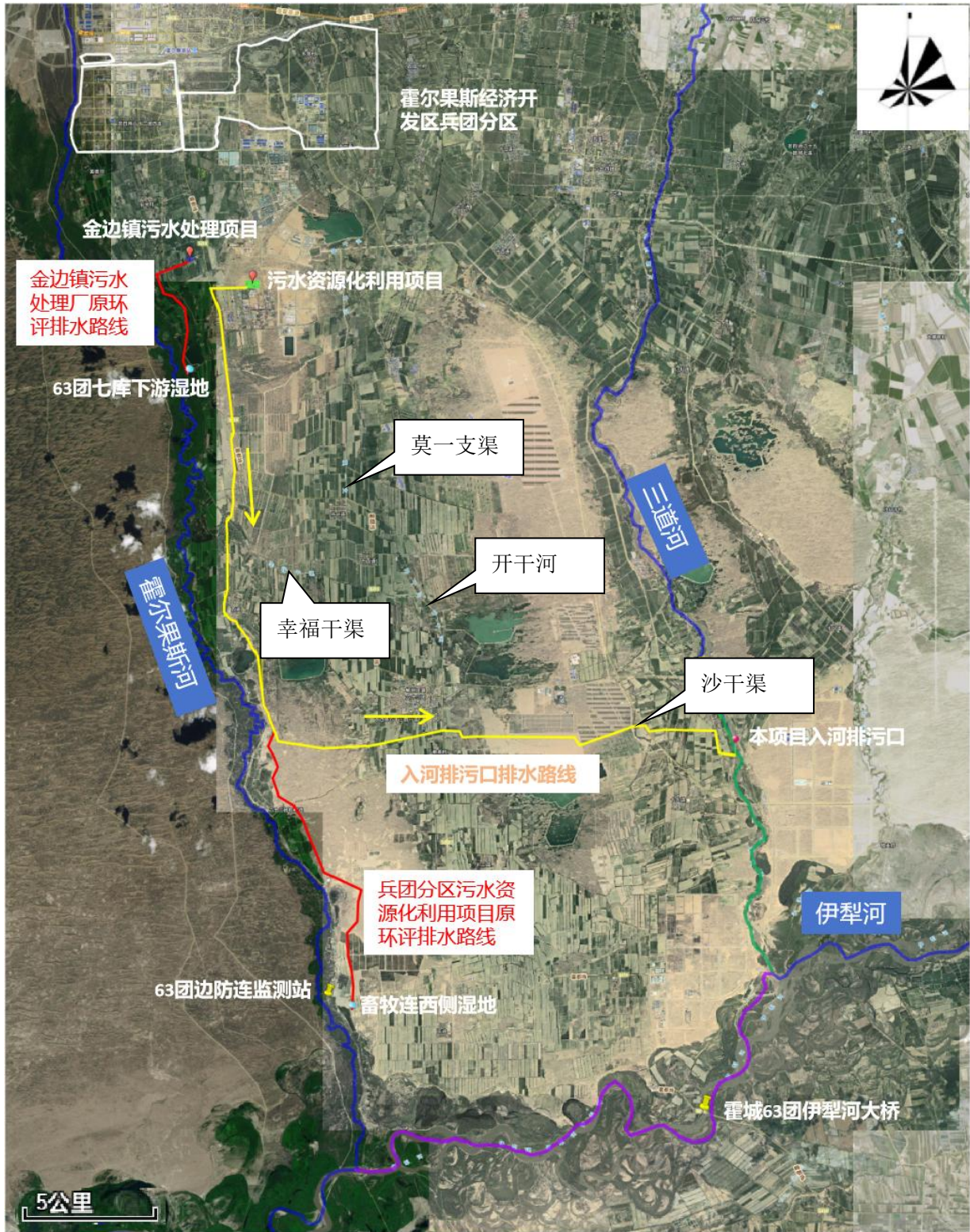
— 4 —

附图1 园区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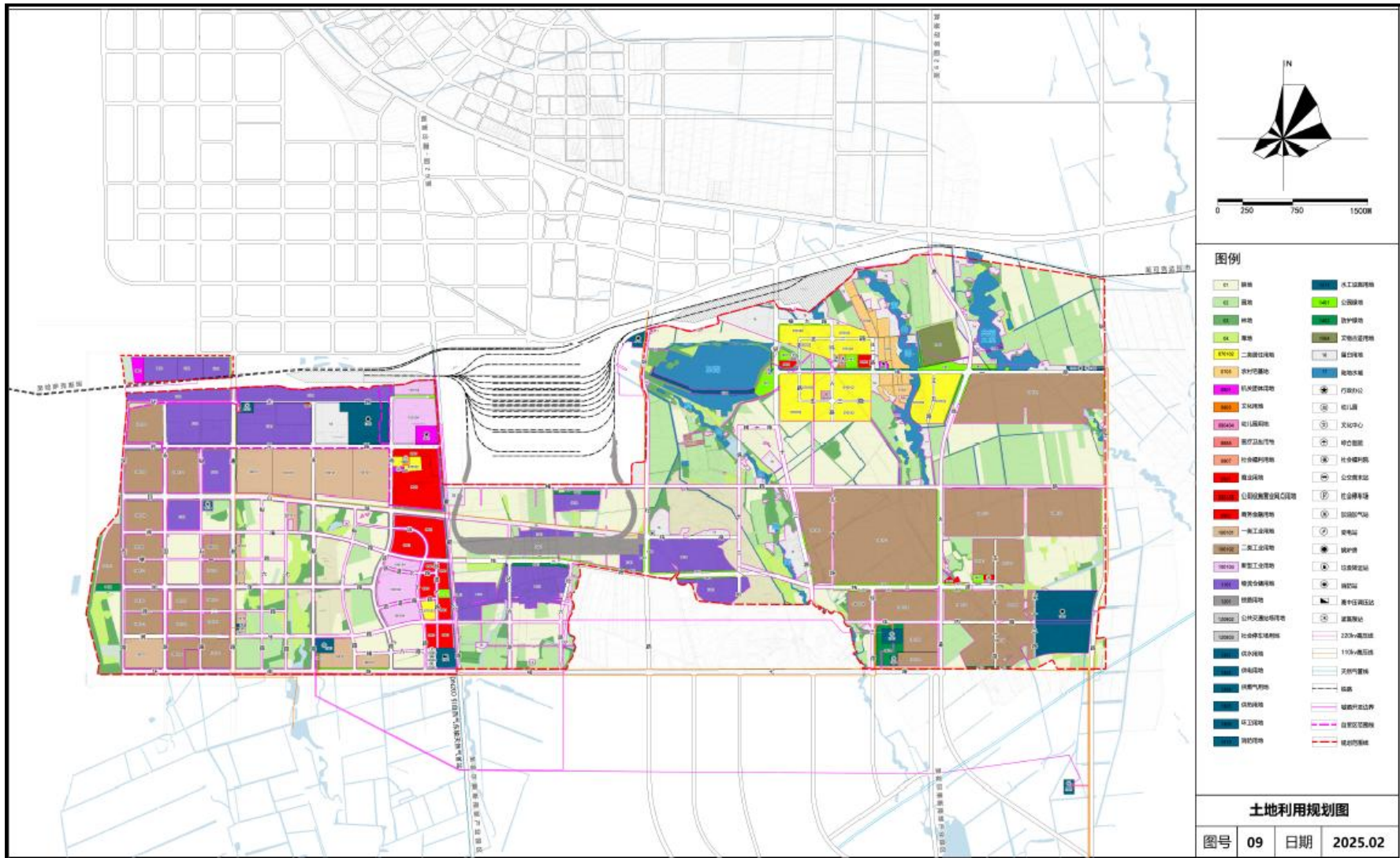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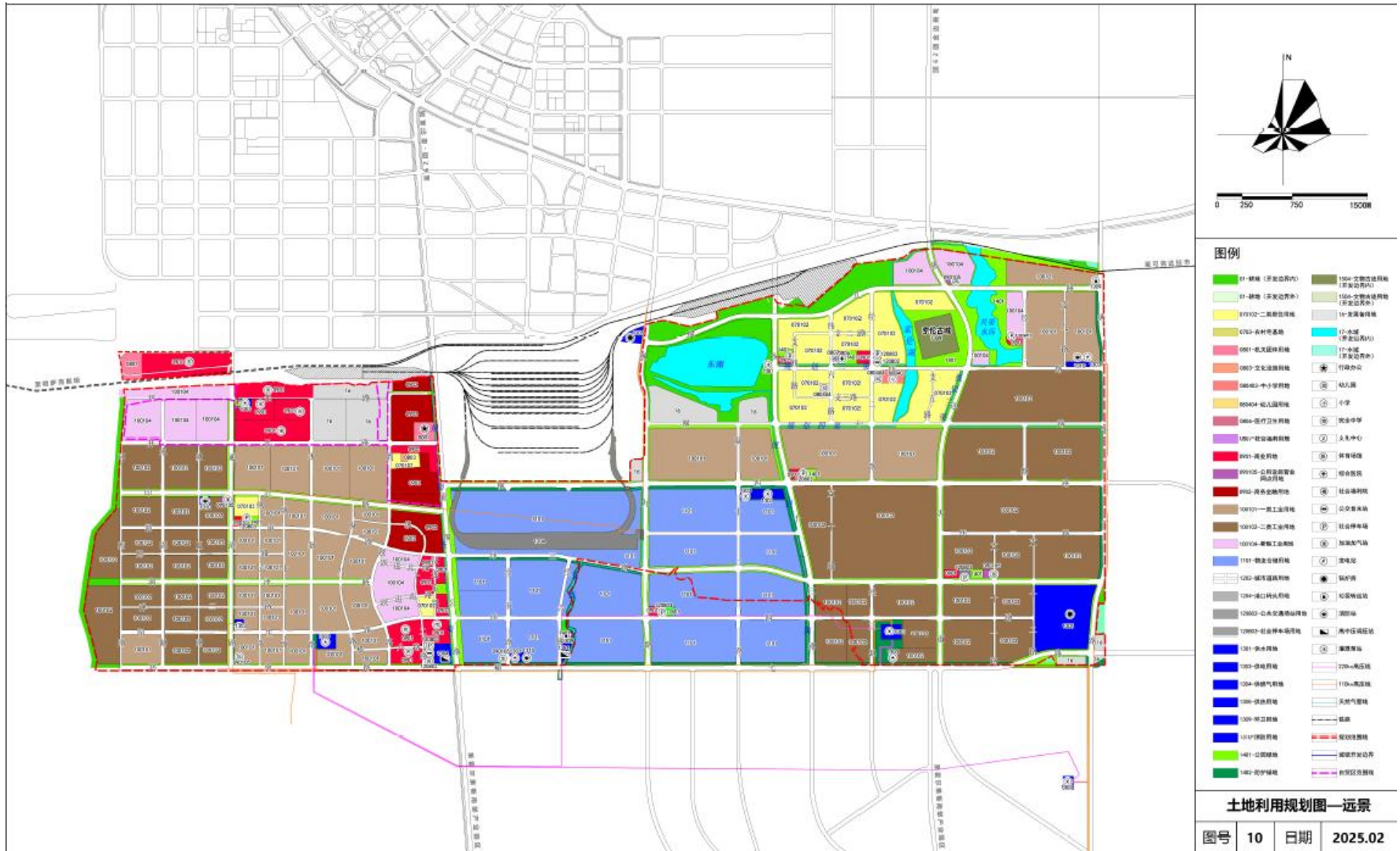
附图2 环境敏感目标及周边地表水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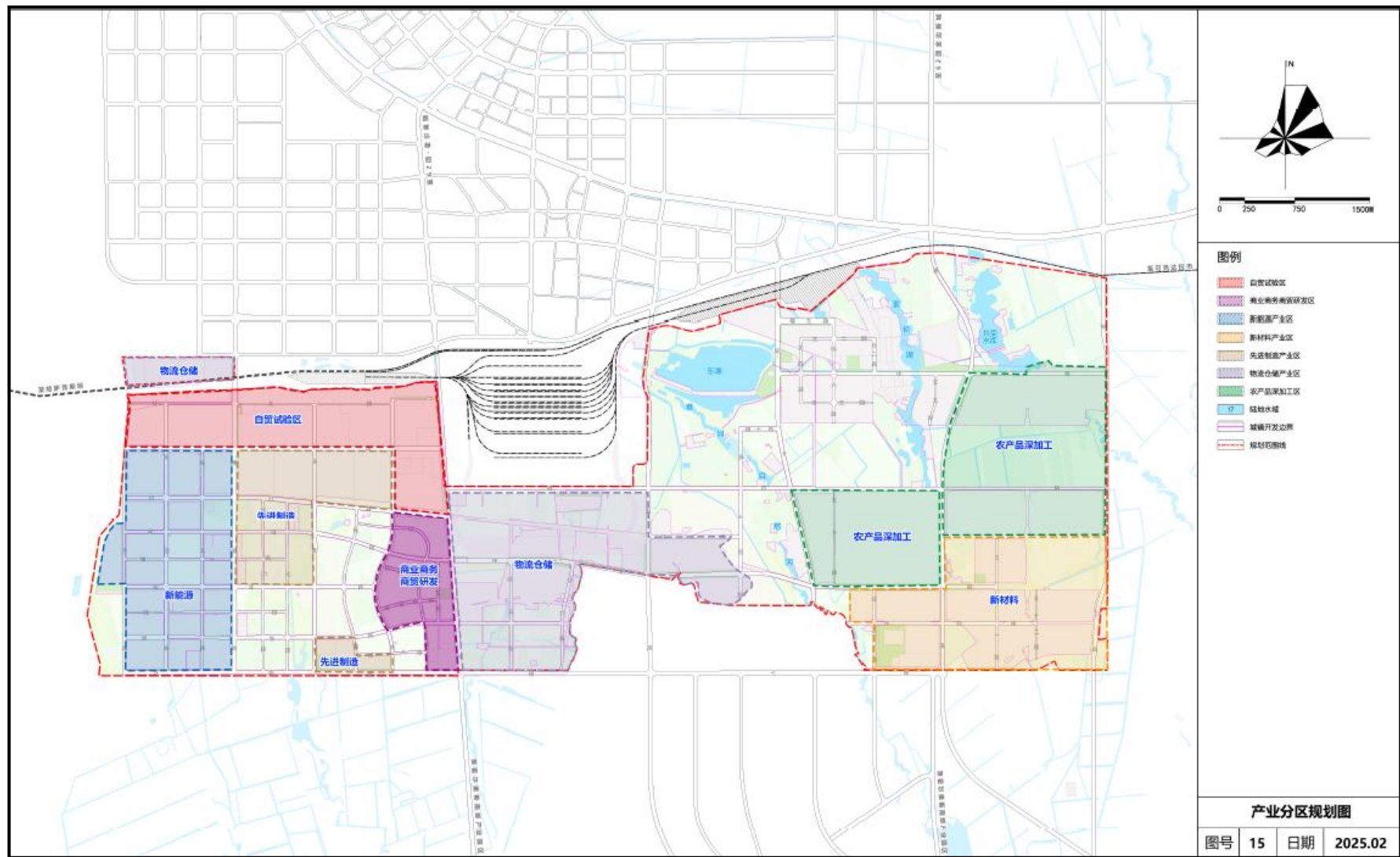


附图3 园区用地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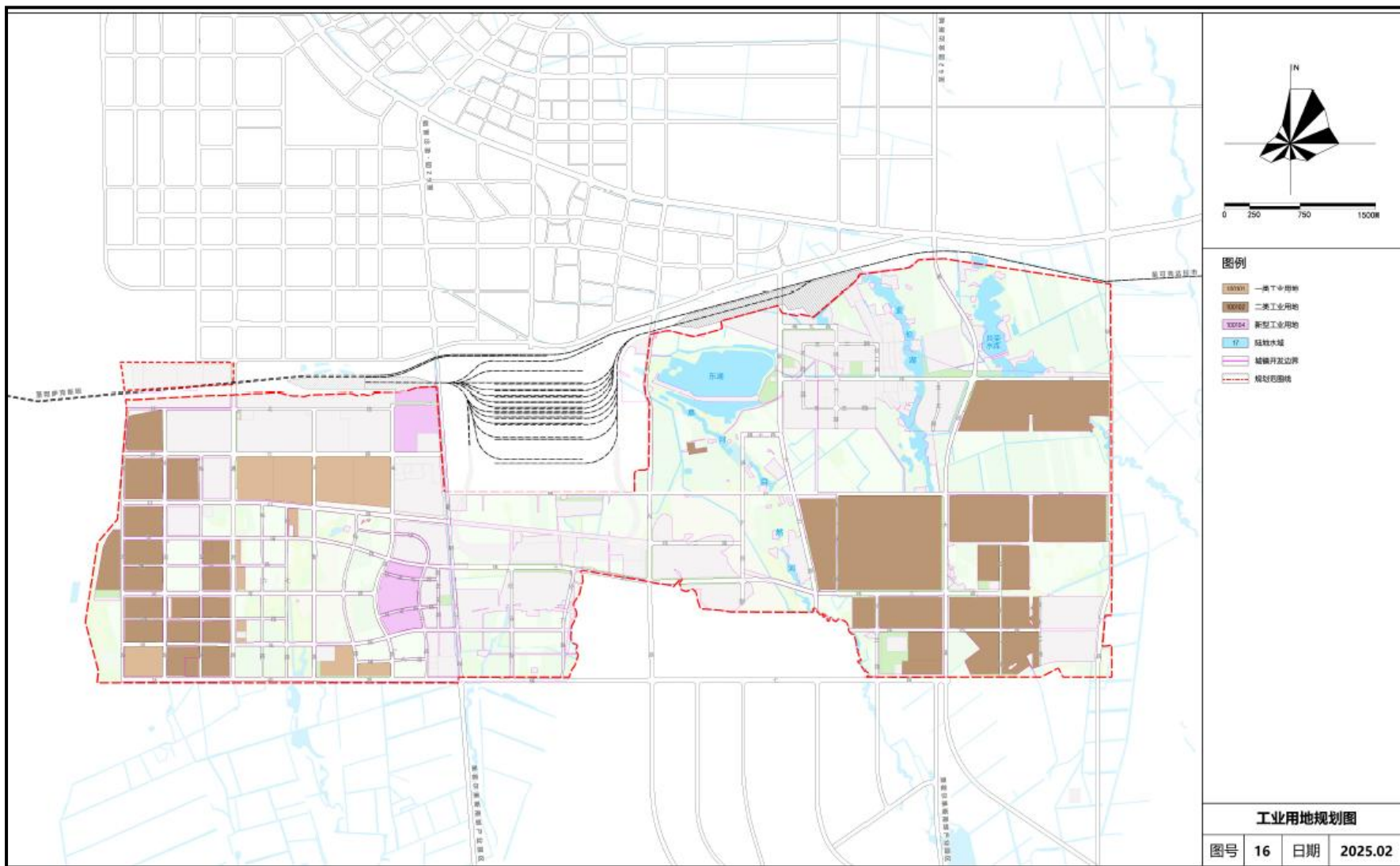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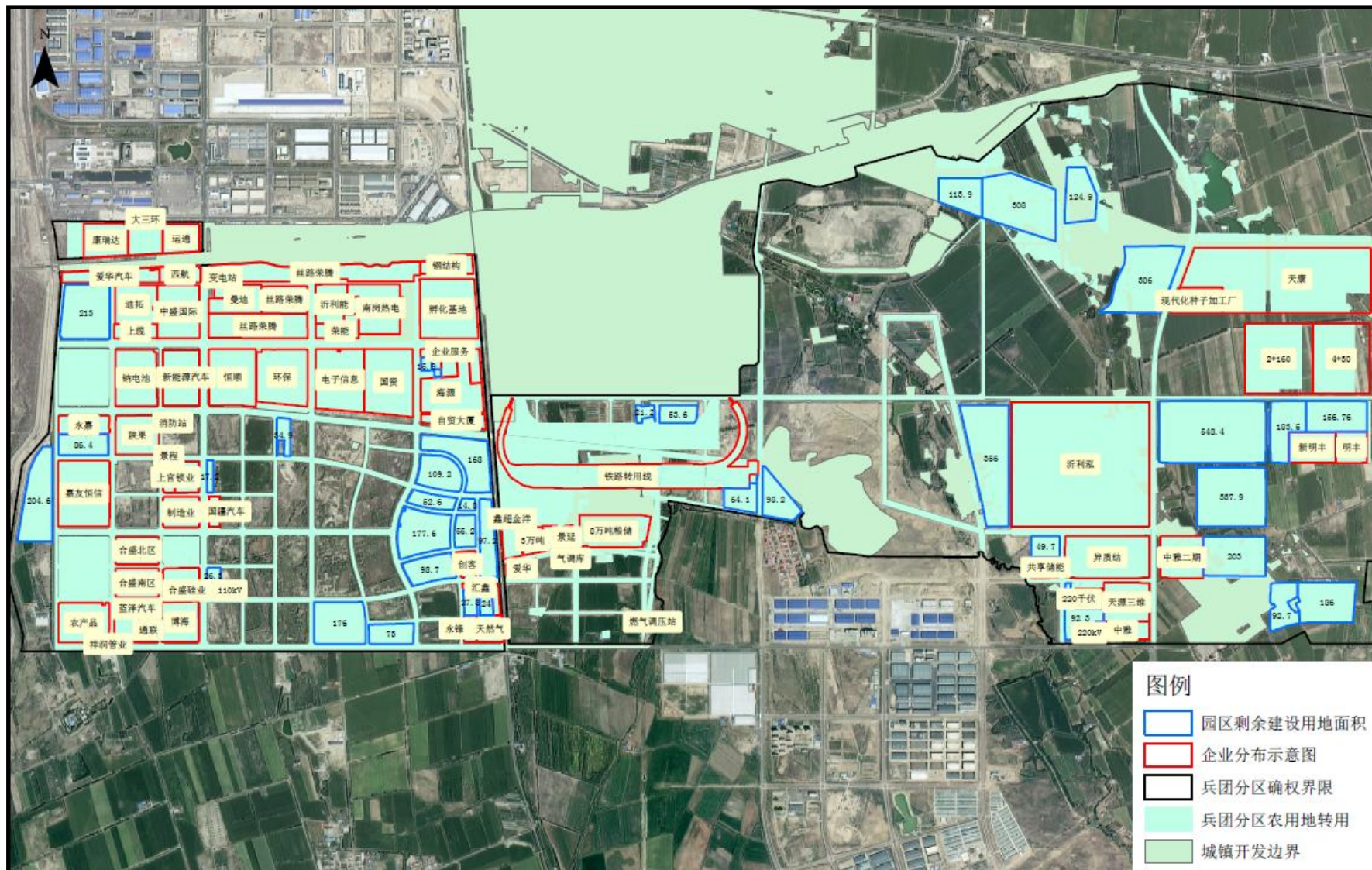
附图 4 园区产业布局及功能分区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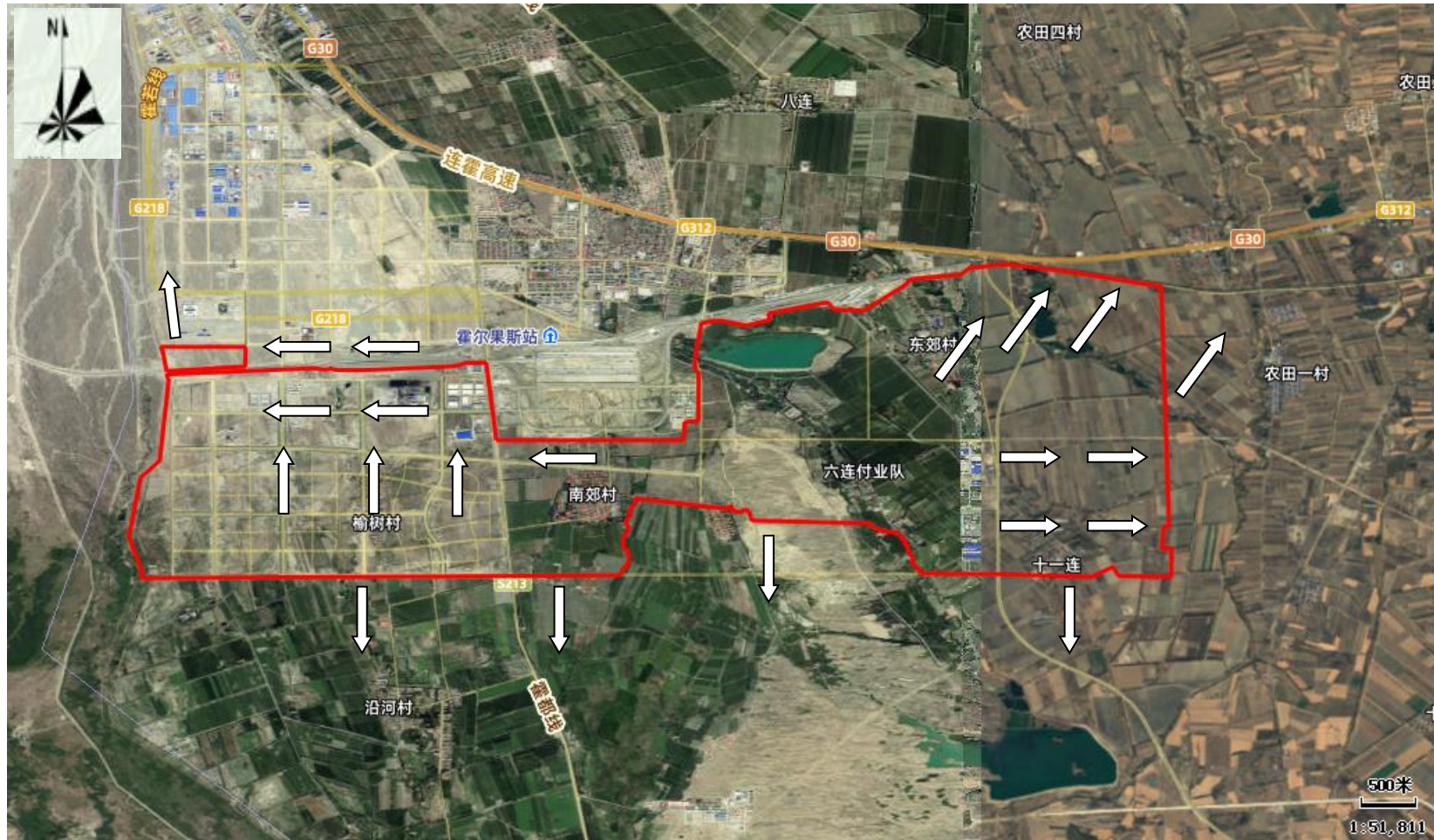
附图5 园区道路交通图



附图6 园区企业位置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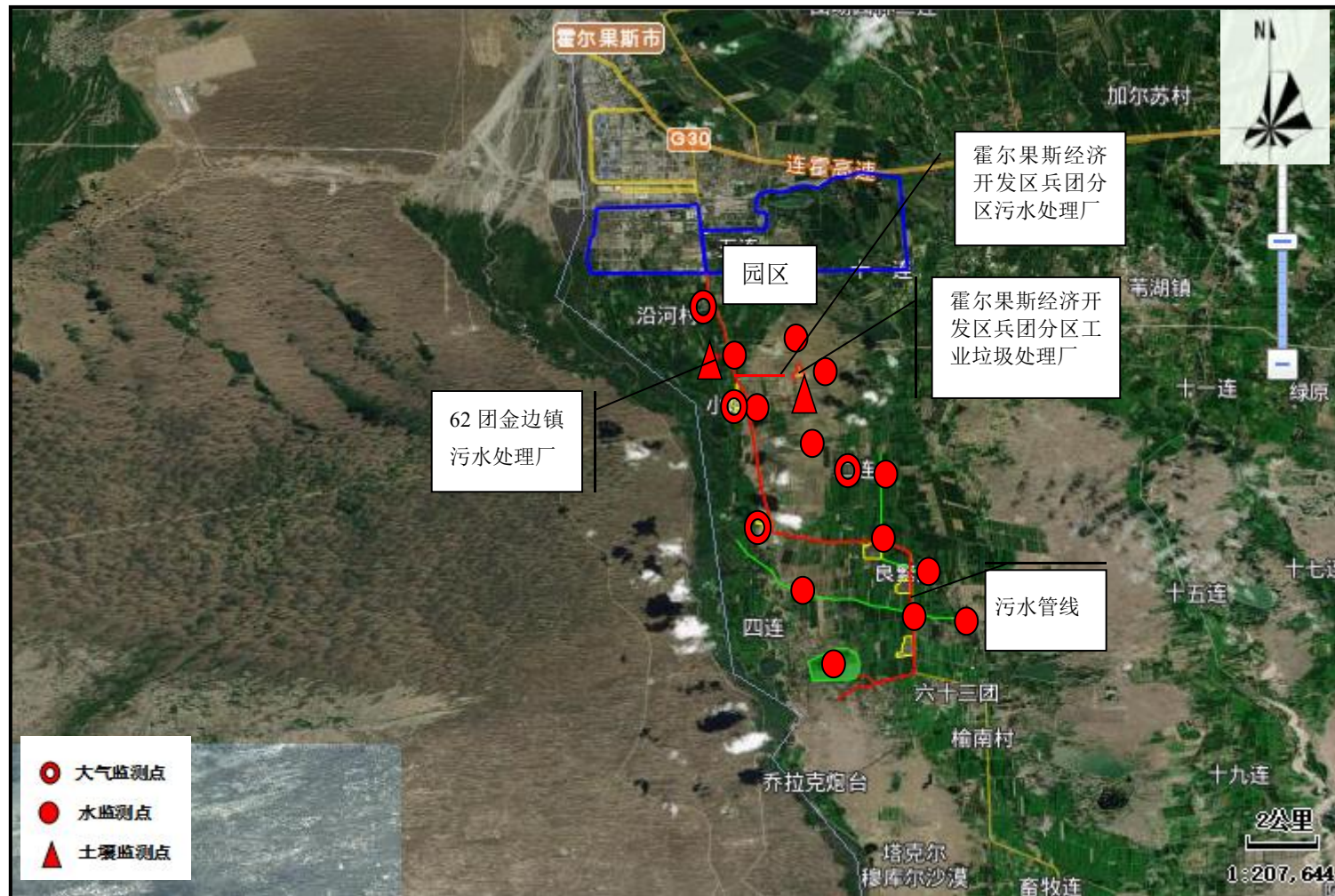


附图7 应急疏散路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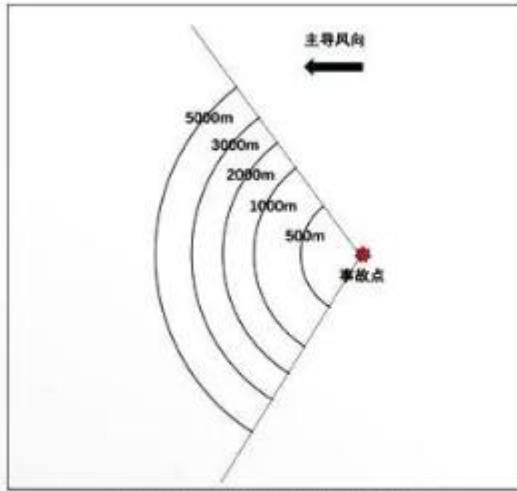


附图8 应急监测布点图（根据应急监测期间主导风向及发生风险具体位置进行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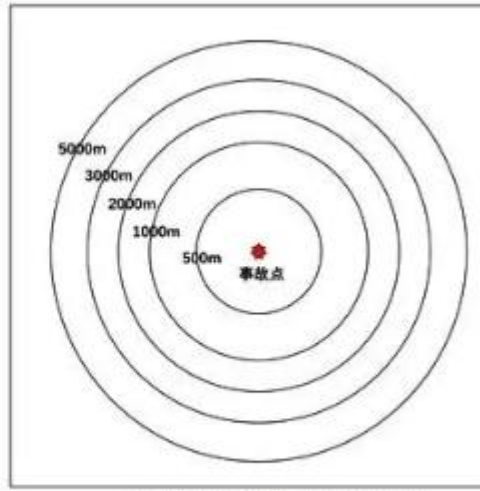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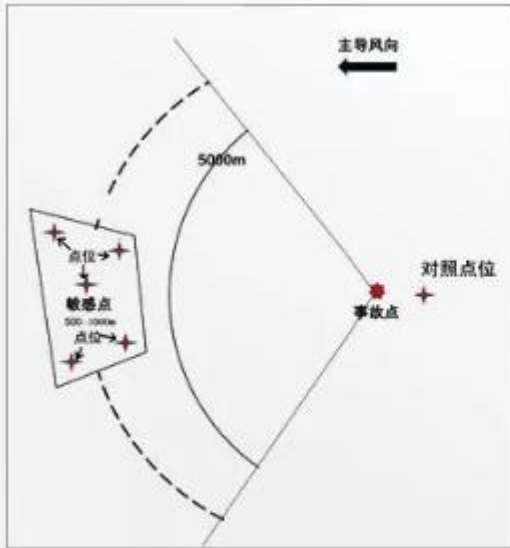
大气监测具体布置点位示意图



a. 主导风向下风向，扇形布设点位



b. 无明显主导风向，圆形布设点位



c. 敏感点内 (事故点5000m外) 点位布设



d. 敏感点内 (事故点5000m内) 点位布设